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山西证券

二〇二〇年【七】月

声 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一、重大风险或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的风险	<p>虽然随着老百姓生活水平的提高将对乳制品消费需求有所提升，为公司的扩张提供市场机遇，但是自“苏丹红”、“三聚氰胺”事件发生以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奶业资源正向少数几个乳业巨头快速集中，前十家大企业销售收入占到整个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的一半以上，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双巨头竞争格局已经稳固，两家公司未来几年还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尤其是公司地处山西大同市，周边地区属于原料奶源聚集地，未来各大乳企为了控制优质奶源必将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控制上游原料奶资源，将进一步加剧行业市场竟争。</p> <p>作为区域性品牌的乳品企业，公司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奶源控制、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本公司未能在竞争中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提高市场地位，则公司有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下滑、发展速度放缓的风险。面对即将激烈的市场竞争，公司除了稳固本区域市场外，将大力研发差异化产品开展差异化竞争。</p>
销售区域依赖的风险	<p>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区域性的乳品企业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奶源控制、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山西省大同市，报告期内该区域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平均在50%以上，公司产品较少涉足较发达的中、东部地区。</p> <p>大同市是公司业务发展重点区域，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细作大同市场，针对重点市场需求开发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区域优势地位。但如果公司乳制品所覆盖的区域市场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做出相应调整，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面对区域性依赖风险，公司将未来筹划拓展周边市场，以降低风险。</p>
食品安全事件对行业产生影响的风险	<p>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问题频发，“苏丹红”、“三聚氰胺”等事件的爆发，使食品安全问题成为社会各界和广大民众关注的焦点。“三聚氰胺”事件对我国乳品行业的发展打击巨大，事件的发生也引起了政府和公众对奶业及整个食品行业发展的反思。如果发生食品安全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的声誉、经营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将在生产经营中加强质量控制以降低食品安全风险。</p>
动物疫病风险	<p>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奶牛疫病的发生带来的风险包括两类，一是疫病的发生将导致奶牛的死亡，直接导致奶制品产量的降低；二是疫病的大规模发生</p>

	与流行，影响消费者心理，导致奶制品市场需求萎缩，产品价格下降，对奶制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周边地区或自身发生疫病，公司的原奶产量就会大幅下降。并且如果发生疫情，消费者可能会担心乳制品的质量问题，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自然灾害风险	奶牛的生长和繁育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同时天气等自然条件的变化也会对奶牛养殖所需的牧草、青贮饲料等原料植物生长产生影响，从而影响畜牧企业的经营成果。如果发生雪灾、旱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将会对畜牧业企业饲养的牲畜造成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房屋建筑物被拆除的风险	公司拥有的厂房及办公用房均为自建，分别建造于公司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目前公司均未取得房产证，虽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手续，且政府亦出具不予拆除的证明，但公司的厂房及办公用房仍可能存在被拆除的风险。
租赁农村集体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被处罚的风险	公司进行非农业建设项目所使用的土地一部分为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没有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没有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虽然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确系是由于政府之间对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有争议导致，且政府亦出具相关证明，但企业仍可能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税收优惠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情况如下：（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农业生产者（单位和个人从事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等农业生产）销售的自产农产品等免税。”（2）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3）根据《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六条规定，直接用于农、林、牧、渔业的生产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如果以上税收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影响，导致2020年业绩下滑的风险	因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影响，对公司一季度销售收入和净利润有所影响，且区域消费市场因该疫情引起的负面影响在第二季度虽有所缓解但尚未消除。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持续影响，将导致2020年公司业绩下滑。
政府补助金额的变化导致净利润波动的风险和政府补助占比较高的风险	乳制品作为基础农产品，能带动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民及广大消费者的利益密切相关，是关系国民身体健康的重要产业，全行业的生产企业均受到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倾斜支持。公司近年来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计入当期损益的各种政府财政补贴资金分别为1,039.37万元、1,249.47万元和177.58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63.77%、45.02%和114.53%。 可预见的未来几年，预计国家和当地政府支持农业发展的政策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但公司每年实际收到的财政资金及确

	认的损益金额会因为具体项目的不同而有所变化，因此，其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存在波动的可能。公司收入、毛利等主要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方面具备完整的独立性，公司经营业绩对政府补贴不存在重大依赖，但存在政府补助占当期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现金短缺或者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74 和 0.28，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9,374.7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65.72 万元，虽然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没有发生银行抽贷或者缩贷等情形，但是如果未来市场发生不利变化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现金短缺或者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 至 3 月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54.45%、54.63%及 55.17%，虽然公司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但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二、挂牌时承诺的事项

√适用□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郭占文、郭建、郭占武、段志伟、孙高堂、王三锁、尹美、张宝石、尉文龙、苏雷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 年 6 月 20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本人保证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关联交易相关管理制度，减少和避免关联交易。 3、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承诺主体名称	郭建、郭占文、卧龙广服务、胡耀星、史瑞芳、张桂娥、融汇同享、郭占武、胡凤鲜、王三锁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开始日期	2020年6月20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不存在为他人代为持有股份的声明，并就历史沿革中股权转让事项进行确认。

目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释 义	9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 基本信息	11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1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4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18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0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33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33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34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3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6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36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40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49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68
五、 经营合规情况	80
六、 商业模式	86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90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11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12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1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13
三、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113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119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119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20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22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23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26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126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28
一、 财务报表	128
二、 审计意见	149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50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176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86
六、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09
七、	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240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251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51
十、	重要事项	263
十一、	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64
十二、	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265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266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276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282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85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286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86
	主办券商声明	286
	律师事务所声明	288
	审计机构声明	289
	评估机构声明	290
第七节	附件	291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牧同科技	指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良种奶牛	指	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
牧同乳业	指	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
四方高科	指	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
卧龙牧业	指	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
蓄睿草业	指	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
卧龙广服务	指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融汇同享	指	大同市南郊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诺迈国际	指	上海诺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鑫塔山	指	山西鑫塔山高岭土有限公司
同津农业	指	山西同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聚润通合	指	大同市聚润通合科技有限公司
森特物资	指	大同市森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七峰山水泥	指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晋沪碳素	指	山西晋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蒙牛、蒙牛乳业	指	中国蒙牛乳业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的泛称
伊利、伊利实业、伊利股份	指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泛称
庄园牧场	指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光明乳业	指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骑士乳业	指	内蒙古骑士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公司章程	指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指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评估公司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本报告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杨家窑村委会	指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专业释义		
生鲜乳、原奶	指	未经杀菌、均质等工艺处理的原奶。
成母牛	指	成年母牛
巴氏奶、巴士杀菌乳	指	由巴氏消毒法处理的鲜奶
利乐包装	指	采用瑞典利乐公司的全无菌生产线生产的复合纸质包装
荷斯坦牛	指	一种以产奶量高而闻名于世的品种，原产于荷兰北部的北荷兰省和西弗里生省，后引入其他国家
娟姗奶牛	指	英吉利海峡杰茜岛的进口奶牛，是英国政府颁布法令保护的珍贵牛种
TMR	指	Total Mixed Ration，奶牛全混合日粮的英文缩写，是指根据奶牛在不同生长发育和泌乳阶段的营养需要，按营养专家设计的日粮配方，用特制的搅拌机对日粮各组成成分进行搅拌、切割、混合和饲喂的一种先进的饲养工艺
BRC	指	英国零售商协会，该协会发表了 BRC 全球食品标准
IFS	指	国际食品标准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2007485794978	
注册资本	198,200,000	
法定代表人	郭建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03年4月21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19年12月31日	
住所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电话	0352-2994523	
传真		
邮编	037001	
电子信箱	58484800@qq.com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苏雷	
按照证监会2012年修订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14	食品制造业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14	食品制造业
	144	乳制品制造
	1441	液体乳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4	日常消费品
	1411	食品、饮料与烟草
	141111	食品
	14111111	包装食品与肉类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14	食品制造业
	144	乳制品制造
	1440	乳制品制造
经营范围	种畜禽生产经营：奶牛养殖、良种奶牛牛奶销售；农产品收购、饲草、饲料经营、疫病的防治及育种服务（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会展服务、科技产品的技术推广服务、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以上两项仅限生产前经营活动）、农业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生鲜乳及乳制品生产、加工、销售以及奶牛养殖。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基本情况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牧同科技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	198,200,000
每股面值	1.00
挂牌日期	
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转让
是否有可流通股	否

（二）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 1 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适用《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的规定，未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2、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是否为董 事、监事 及高管持 股	是否为控 股股东、 实际控制 人、一致 行动人	是否为做 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 让自控股 股东、实 际控制人 的股份数 量	因司法裁 决、继承 等原因而 获得有限 售条件股 票的数量	质押股份 数量	司法冻结 股份数量	本次可公 开转让股 份数量 (股)
1	郭占文	47,180,000	23.80	是	是	否	0	0	0	0	0
2	卧龙广服 务	42,620,000	21.50	否	否	否	0	0	0	0	0
3	郭建	42,500,000	21.44	是	是	否	0	0	0	0	0
4	胡耀星	16,200,000	8.18	否	否	否	0	0	0	0	0
5	史瑞芳	13,000,000	6.56	否	否	否	0	0	0	0	0
6	张桂娥	12,000,000	6.05	否	否	否	0	0	0	0	0
7	融汇同享	9,200,000	4.64	否	否	否	0	0	0	0	0
8	郭占武	6,000,000	3.03	是	否	否	0	0	0	0	0
9	胡凤鲜	6,000,000	3.03	否	否	否	0	0	0	0	0
10	王三锁	3,500,000	1.77	是	否	否	0	0	0	0	0
合计	-	198,200,000	100.00	-	-	-	0	0	0	0	0

3、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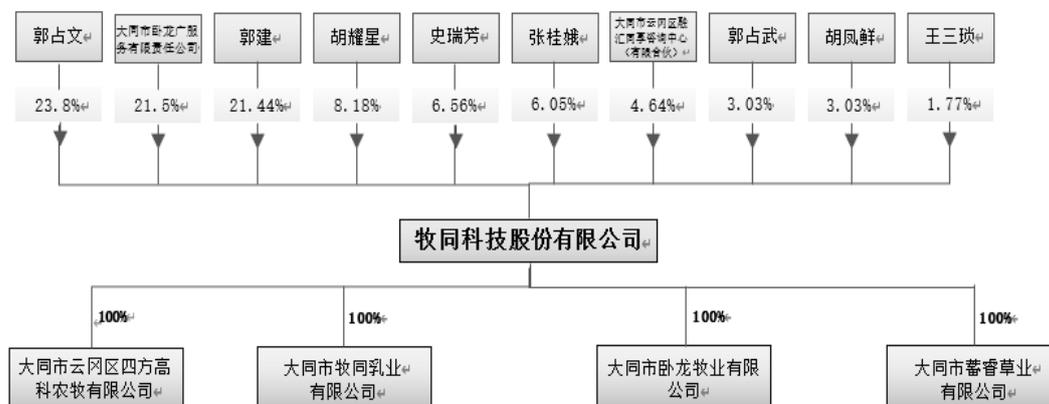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分层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公司股权结构较为分散，无任一股东持股比例超过 30%，无任一股东可以单独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公司无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 实际控制人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郭占文与郭建，为共同实际控制人。

郭占文持有公司 23.80%的股份，郭建直接持有公司 21.44%的股份并通过融汇同享间接控制公司 4.64%的股份；郭占文与郭建系父子关系，二人合计控制公司 49.88%的股份；郭占文在有限公司阶段长期担任公司董事，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长，郭建在有限公司阶段长期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二人在报告期内合计控制公司的股份一直在 40%以上；二人在历次股东会、董事会决议表决上均保持一致，不存在否决会议议案的情形；二人已于 2020 年 5 月 1 日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双方在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由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均应采取一致行动；二人对公司的经营方针、投资计划、经营计划等拥有实质影响力，因此认定二人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

内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1
姓名	郭占文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60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大学
任职情况	董事长
职业经历	1998年8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塔山化工厂，担任厂长；2001年1月至2018年11月，就职于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2年8月至今，就职于山西晋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监事；2004年6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大同市巨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长；2010年11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0年11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长。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序号	2
姓名	郭建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年龄	37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否
学历	研究生
任职情况	董事、总经理
职业经历	2007年7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行政部副经理、能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能源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6年7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南郊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上海诺迈国际贸

	易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是否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为其他主体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多个一致行动人认定为共同实际控制人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 长期, 2020年5月1日至2025年4月/30日

3、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持股5%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1、基本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郭占文	47,180,000	23.80	境内自然人	否
2	卧龙广服务	42,620,000	21.50	境内法人	否
3	郭建	42,500,000	21.44	境内自然人	否
4	胡耀星	16,200,000	8.18	境内自然人	否
5	史瑞芳	13,000,000	6.56	境内自然人	否
6	张桂娥	12,000,000	6.05	境内自然人	否
7	融汇同享	9,200,000	4.64	境内合伙企业	否
8	郭占武	6,000,000	3.03	境内自然人	否
9	胡凤鲜	6,000,000	3.03	境内自然人	否
10	王三锁	3,500,000	1.77	境内自然人	否

适用 不适用

2、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郭占文为郭建父亲,为郭占武哥哥,郭建为融汇同享执行事务合伙人,胡耀星配偶(郭靖)的父亲(郭占君)为郭占文的弟弟。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3、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6年6月5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200788537910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旺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经营范围	装卸搬运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此项办理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保洁服务、垃圾清运、场地租赁、固体废物治理、汽车租赁；销售建筑材料、汽车配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大同市云冈区杨家窑村 经济发展中心	5,000,000	5,000,000	100
合计	-	5,000,000	5,000,000	100

(2) 大同市南郊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大同市南郊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12月19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40211MA0H1Y6RX8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郭建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郭建	9,787,500	9,787,500	70.53
2	尉文龙	500,000	500,000	3.60
3	段志伟	500,000	500,000	3.60
4	葛美丽	500,000	500,000	3.60
5	杨国瑞	450,000	450,000	3.24
6	苏雷	300,000	300,000	2.16
7	梁宏箭	250,000	250,000	1.80
8	张鹏	240,000	240,000	1.73
9	魏鹏	210,000	210,000	1.51
10	石成武	210,000	210,000	1.51
11	张宝石	200,000	200,000	1.45
12	康烨	200,000	200,000	1.45
13	安小叶	145,000	145,000	1.05
14	梁存光	120,000	120,000	0.86
15	马腾	100,000	100,000	0.72
16	贾永刚	60,000	60,000	0.43
17	王建平	45,000	45,000	0.32
18	张荐	30,000	30,000	0.22

19	曹文虎	30,000	30,000	0.22
合计	-	13,877,500	13,877,500	100.00

(四)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私募 股东	是否为三类 股东	具体情况
1	郭占文	是	否	否	-
2	卧龙广服务	是	否	否	-
3	郭建	是	否	否	-
4	胡耀星	是	否	否	-
5	史瑞芳	是	否	否	-
6	张桂娥	是	否	否	-
7	融汇同享	是	否	否	-
8	郭占武	是	否	否	-
9	胡凤鲜	是	否	否	-
10	王三锁	是	否	否	-

(五)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对赌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	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历史沿革

(一) 有限公司阶段

1、有限公司设立

2003 年 3 月 20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同意设立大同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 900 万元。

2003 年 4 月 2 日，大同精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大同精诚验 [2003]第 0047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03 年 4 月 2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 900 万元，其中，大同市亚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实物出资 630 万元，郭占君以货币出资 150 万元，李祥以货币出资 100 万元，李文新以货币出资 20 万元。

2003 年 4 月 21 日，山西省大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40200100028378）；法定代表人：安印；住所：山西省大同市南郊区口泉乡张留庄村东；经营范围：主营：良种奶牛、牛奶、饲料、饲草。兼营：兽药、配种、胚胎。

设立时，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亚泰贸易	630.00	货币、实物	70.00
2	郭占君	150.00	货币	16.67
3	李祥	100.00	货币	11.11
4	李文新	20.00	货币	2.22
合计		900.00		100.00

2、第一次股权转让与第一次增资

2010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大同市亚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持公司70%的股权计630万元全部转让给郭占文，同意李文新将其所持公司2.22%的股权计20万元全部转让给郭占文，同意郭占君将其所持公司5.56%的股权计50万元全部转让给郭占文。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亚泰贸易	郭占文	630.00	70.00	630.00
2	李文新	郭占文	20.00	2.22	20.00
3	郭占君	郭占文	50.00	5.56	50.00
合计			700.00	77.78	7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郭占文	700.00	货币、实物	77.78
2	郭占君	100.00	货币	11.11
3	李祥	100.00	货币	11.11
合计		900.00		100.00

2010年11月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900万元变更为320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2300万元由股东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形式出资1248万元，由股东郭占文以货币形式新增出资732万元，由股东李长红以货币形式出资160万元，由股东雷大雁以货币形式出资160万元。

2010年11月2日，山西大同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同高新变验[2010]0050号），审验查明，截至2010年11月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23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200万元，其中，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24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4.26%；郭占文出资73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1.82%，李长红出资1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96%；雷大雁出资1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96%。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郭占文	1432.00	货币、实物	44.75
2	卧龙广服务	1248.00	货币	39.00
3	李长红	160.00	货币	5.00
4	雷大雁	160.00	货币	5.00
5	郭占君	100.00	货币	3.125
6	李祥	100.00	货币	3.125
合计		3200.00		100.00

3、第二次股权转让与第二次增资

2011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李长红将其所持公司5%的股权计160万元全部转让给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同意雷大雁将其所持公司5%的股权计160万元全部转让给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1	李长红	卧龙广服务	160.00	5.00	160.00
2	雷大雁	卧龙广服务	160.00	5.00	160.00
合计			320.00	10.00	32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卧龙广服务	1568.00	货币	49.00
2	郭占文	1432.00	货币、实物	44.75
3	郭占君	100.00	货币	3.125
4	李祥	100.00	货币	3.125
合计		3200.00		100.00

2011年5月10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3200万元变更为380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600万元由股东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以货币形式新增出资294万元，由股东郭占文以货币形式新增出资286万元，由股东郭占君以货币形式新增出资20万元。

2011年5月25日，山西泰元审计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泰元验[2011]0412号），审验查明，截至2011年5月24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6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800万元，其中，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出资1862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郭占文出资1718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5.21%，郭占君出资120万元，占注册

本的 3.16%；李祥出资 1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63%。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卧龙广服务	1862.00	货币	49.00
2	郭占文	1718.00	货币、实物	45.21
3	郭占君	120.00	货币	3.16
4	李祥	100.00	货币	2.63
合计		3800.00		100.00

4、第三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18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 3800 万元变更为 141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10300 万元由股东卧龙广服务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2400 万元，由股东郭建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2800 万元，由股东胡耀星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1500 万元，由股东张桂娥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1200 万元，由李玉莲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1200 万元，由股东郭占武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600 万元，由股东胡凤鲜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6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13 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5]0006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5 年 3 月 13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600 万元。

2015 年 5 月 29 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5]0009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5 年 5 月 29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57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30.23
2	郭建	2800.00	货币	19.85
3	郭占文	1718.00	货币、实物	12.18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10.64
5	李玉莲	1200.00	货币	8.51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8.51
7	郭占武	600.00	货币	4.26
8	胡凤鲜	600.00	货币	4.26
9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85
10	李祥	100.00	货币	0.71
合计		14100.00		100.00

5、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 29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 14100 万元变更为 1555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 1450 万元由股东郭琪玮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1200 万元，由

樊天佑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 25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16 日，山西大同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大同高新验[2015]0008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5 年 12 月 16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郭琪玮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1200 万元。

2015 年 12 月 31 日，山西大同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大同高新验[2015]0009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樊天佑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50 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7.41
2	郭建	2800.00	货币	18.00
3	郭占文	1718.00	货币、实物	11.05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9.64
5	李玉莲	1200.00	货币	7.72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7.72
7	郭琪玮	1200.00	货币	7.72
8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86
9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86
10	樊天佑	250.00	货币	1.61
11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77
12	李祥	100.00	货币	0.64
合计		15550.00		100.00

6、第三次股权转让与第五次增资

2016 年 7 月 1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李祥将其所持公司 0.64% 的股权计 100 万元全部转让给史瑞芳，同意李玉莲将其所持公司 7.72% 的股权计 1200 万元全部转让给史瑞芳。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1	李祥	史瑞芳	100.00	0.64	100.00
2	李玉莲	史瑞芳	1200.00	7.72	1200.00
合计			1300.00	8.36	13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1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7.41
2	郭建	2800.00	货币	18.00
3	郭占文	1718.00	货币、实物	11.05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9.64
5	史瑞芳	1300.00	货币	8.36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7.72
7	郭琪玮	1200.00	货币	7.72
8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86
9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86
10	樊天佑	250.00	货币	1.61
11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77
合计		15550.00		100.00

2016年7月1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15550万元变更为1855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3000万元由股东郭占文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3000万元。

2016年8月4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6]0001号），审验查明，截至2016年8月3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郭占文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

2016年8月19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6]0002号），审验查明，截至2016年8月1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郭占文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50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郭占文	4718.00	货币、实物	25.43
2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2.98
3	郭建	2800.00	货币	15.09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8.09
5	史瑞芳	1300.00	货币	7.01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6.47
7	郭琪玮	1200.00	货币	6.47
8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23
9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23
10	樊天佑	250.00	货币	1.35
11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65

合计	18550.00		100.00
-----------	-----------------	--	---------------

7、第六次增资

2016年12月28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18550万元变更为19820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1270万元由股东融汇同享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920万元，由王三锁以货币形式认缴出资350万元。

2017年1月7日，山西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云和验[2017]0001号），审验查明，截至2017年1月5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127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820万元。

本次增资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郭占文	4718.00	货币、实物	23.80
2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1.50
3	郭建	2800.00	货币	14.13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7.57
5	史瑞芳	1300.00	货币	6.56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6.05
7	郭琪玮	1200.00	货币	6.05
8	融汇同享	920.00	货币	4.64
9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03
10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03
11	王三锁	350.00	货币	1.77
12	樊天佑	250.00	货币	1.26
13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61
合计		19820.00		100.00

8、第四次股权转让

2017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樊天佑将其所持公司1.26%的股权计250万元全部转让给郭建。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转让价格（万元）
1	樊天佑	郭建	250.00	1.26	250.00
合计			250.00	1.26	25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	---------	------	---------

1	郭占文	4718.00	货币、实物	23.80
2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1.50
3	郭建	3050.00	货币	15.39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7.57
5	史瑞芳	1300.00	货币	6.56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6.05
7	郭琪玮	1200.00	货币	6.05
8	融汇同享	920.00	货币	4.64
9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03
10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03
11	王三锁	350.00	货币	1.77
12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61
合计		19820.00		100.00

9、第五次股权转让

2019年7月25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郭琪玮将其所持公司6.05%的股权计1200万元全部转让给姜永庆。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郭琪玮	姜永庆	1200.00	6.05	1200.00
合计			1200.00	6.05	120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郭占文	4718.00	货币、实物	23.80
2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1.50
3	郭建	3050.00	货币	15.39
4	胡耀星	1500.00	货币	7.57
5	史瑞芳	1300.00	货币	6.56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6.05
7	姜永庆	1200.00	货币	6.05
8	融汇同享	920.00	货币	4.64
9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03
10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03
11	王三锁	350.00	货币	1.77

12	郭占君	120.00	货币	0.61
合计		19820.00		100.00

10、第六次股权转让

2019年12月11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姜永庆将其所持公司6.05%的股权计1200万元全部转让给郭建，同意郭占君将其所持公司0.61%的股权计120万元全部转让给胡耀星。同日，股权转让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本次转让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出让方	受让方	转让出资额 (万元)	占注册资本比例 (%)	转让价格 (万元)
1	姜永庆	郭建	1200.00	6.05	1200.00
2	郭占君	胡耀星	120.00	0.61	120.00
合计			1320.00	6.66	1320.00

本次股权转让后，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郭占文	4718.00	货币、实物	23.80
2	卧龙广服务	4262.00	货币	21.50
3	郭建	4250.00	货币	21.44
4	胡耀星	1620.00	货币	8.18
5	史瑞芳	1300.00	货币	6.56
6	张桂娥	1200.00	货币	6.05
7	融汇同享	920.00	货币	4.64
8	郭占武	600.00	货币	3.03
9	胡凤鲜	600.00	货币	3.03
10	王三锁	350.00	货币	1.77
合计		19820.00		100.00

(二)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

2019年12月1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全体股东同意将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基准日定为2019年10月31日。

2019年12月12日，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签署了《发起人协议》。

2019年12月13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19]第2464号）：截至2019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327,387,200.89元，负债总额为55,384,268.47元，净资产总额为272,002,932.42元。

2019年12月15日，中天华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书》（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25号）：

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经评估资产总额为 43,298.12 万元，负债总额为 5,355.47 万元，净资产总额为 37,942.65 万元。

2019 年 12 月 27 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股东审议通过《关于整体变更发起设立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全体股东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章程，并选举郭占文、郭占武、郭建、段志伟、孙高堂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选举王三锁、尹美为股份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监事张宝石组成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根据利安达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19]第 2464 号《审计报告》，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净资产为 272,002,932.42 元，同意将有限公司净资产中的 198,200,000 元作为变更后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本，其余部分计入资本公积。

各发起人以净资产出资，认购股份数额及其占股份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如下：

序号	发起人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1	郭占文	净资产	47,180,000	23.80
2	卧龙广服务	净资产	42,620,000	21.50
3	郭建	净资产	42,500,000	21.44
4	胡耀星	净资产	16,200,000	8.18
5	史瑞芳	净资产	13,000,000	6.56
6	张桂娥	净资产	12,000,000	6.05
7	融汇同享	净资产	9,200,000	4.64
8	郭占武	净资产	6,000,000	3.03
9	胡凤鲜	净资产	6,000,000	3.03
10	王三锁	净资产	3,500,000	1.77
合计			198,200,000	100.00

2019 年 12 月 27 日，利安达出具了《验资报告》（利安达验字[2019]第 2005 号）。经审验，截至 2019 年 12 月 27 日止，公司已收到全体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有限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折股出资并一次缴足股本人民币 19,820 万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大同市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向公司核发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402007485794978 的《营业执照》。公司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名称：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19,820.00 万元；法定代表人：郭建；营业期限：2009 年 2 月 19 日至 2026 年 10 月 31 日；经营范围：种畜禽生产经营；奶牛养殖、良种奶牛牛奶销售；农产品收购、饲草、饲料经营、疫病的防治及育种服务（以上项目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会展服务、科技产品的技术推广服务、生物技术推广服务（以上两项仅限生产前经营活动）、农业技术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
----	------	------	-------------	-------------

1	郭占文	净资产	47,180,000	23.80
2	卧龙广服务	净资产	42,620,000	21.50
3	郭建	净资产	42,500,000	21.44
4	胡耀星	净资产	16,200,000	8.18
5	史瑞芳	净资产	13,000,000	6.56
6	张桂娥	净资产	12,000,000	6.05
7	融汇同享	净资产	9,200,000	4.64
8	郭占武	净资产	6,000,000	3.03
9	胡凤鲜	净资产	6,000,000	3.03
10	王三锁	净资产	3,500,000	1.77
合计			198,200,000	100.00

牧同科技是以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公司，不存在以评估值出资设立股份公司的情况。公司设立过程中履行了有关审计、评估、股东（大）会决议、工商变更等必要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合法、有效，构成“整体变更设立”。

在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的过程中，超过 100 万元以上的大额现金出资及增资涉及股东为：郭占君、李祥、郭占文、李长红、雷大雁、郭建、胡耀星、张桂娥、李玉莲、郭占武、胡凤鲜、郭琪玮、樊天佑、王三锁。以上（曾经）股东均出具了资金来源的声明，在公司设立及增资资金均为自有资金，以上（曾经）股东均出具了无代持的声明，在公司设立及历次增资中不存在为他人代持股份的情况。

（二） 批复文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区域股权市场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9 月，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在山西省股权交易中心培育板挂牌，挂牌代码 050150E，培育板挂牌公司不需要进行股份改制，不属于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在培育板挂牌期间不存在股票发行或转让行为；2020 年 7 月 16 日，牧同乳业已办理完成停牌手续，全部股权在山西省股权交易中心冻结，冻结期限为 2020 年 7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五） 非货币资产出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货币资产名称	作价金额(元)	是否评估	是否与生产经营相关	是否办理产权转移手续	如存在瑕疵,是否规范	备注
钢材、塑料	3,602,569.00	否	是	是	是	未评估,已货币出资弥补。
合计	3,602,569.00	-	-	-	-	-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出资瑕疵	是
公司历史沿革中是否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存在最近 36 个月内未经法定机关核准,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过证券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1、有限公司设立时公司注册资本为 900 万元,其中,货币出资 540 万,以钢材、塑料等实物资产出资 360 万元。货币出资 540 万元中,只有郭占君部分出资款(30 万元)有现金缴款单,其余 510 万元只有收据,另外,实物出资 360 万元未进行评估。出于谨慎考虑,为规范出资行为,通过股东现金补缴的方式弥补上述瑕疵,股东郭占文已于 2015 年 5 月 27 日补缴出资款 700 万元;李祥、郭占君 2015 年 5 月 28 日分别补缴出资款 100 万元、70 万元。

2、2019 年 7 月 25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郭琪玮将其所持公司 6.05%的股权计 1200 万元全部转让给姜永庆,在本次股权转让中,姜永庆为郭建的代持方,股权转让价款系由姜永庆从郭建取得,2019 年 12 月 11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同意姜永庆将其所持公司 6.05%的股权计 1200 万元全部转让给郭建,将姜永庆代持郭建的股份还原。姜永庆与郭建签署了代持确认与解除的协议,双方对股权权属无争议。

五、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郭占文	董事长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60年3月	大专	
2	郭建	董事、总经理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1月	研究生	
3	郭占武	董事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62年10月	高中	
4	段志伟	董事、副总经理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11月	大专	
5	孙高堂	董事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54年3月	高中	
6	张宝石	监事会主席 (职工监事)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56年9月	大专	高级兽医师
7	王三锁	监事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64年11月	高中	
8	尹美	监事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2月	大专	
9	尉文龙	财务负责人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2年9月	本科	
10	苏雷	董事会秘书	2019年12月27日	2022年12月26日	中国	无	男	1984年11月	本科	高级人力资源管理师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郭占文	1998年8月至今, 就职于大同市塔山化工厂, 担任厂长; 2001年1月至2017年3月, 就职于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02年8月至今, 就职于山西晋沪碳素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监事; 2004年6月至2015年4月, 就职于大同市巨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担任董事长; 2010年11月至今, 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2010年11月至2019年12月, 就职于有限公司, 担任董事; 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

		后，担任公司董事长。
2	郭建	2007年7月至2015年1月，就职于上海晋能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行政部副经理、能源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兼能源部经理、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3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2016年7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董事、副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南郊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10月至今，就职于上海诺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3	郭占武	2002年4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大同市亚泰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4年6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大同市巨和实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董事；2006年3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森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2年3月至2019年2月，就职于大同市南郊区佳瑞投资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16年7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6年9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聚润通合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6年12月至今，就职于山西同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8年4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
4	段志伟	2000年7月至2005年1月，自由职业；2005年1月至2008年4月，就职于山西省煤炭运销总公司大同分公司口泉上站煤管理站，担任站长助理；2008年4月至2014年7月，就职于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担任生产厂长；2014年7月至2018年5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年5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7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5	孙高堂	1980年1月至2006年6月，自由职业；2006年6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8年7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担任监事；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
6	张宝石	1980年7月至2001年6月，就职于大同市原南郊区兽医站，技术员；2001年6月至2003年2月，就职于大同市云城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技术员、科长、场长助理、副场长、副总经理；2003年2月至2010年11月，就职于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担任副总经理；2010年11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担任技术总监；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7	王三锁	1984年3月至1998年8月，就职于张留庄小学，老师；1998年8月至2003年4月，就职于大同市塔山化工厂，担任办公室主任；2003年4月至2019年12月，自由职业；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监事。
8	尹美	2005年7月至2011年1月，就职于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文员；2011年1月至2015年4月，就职于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5年4月至今，就职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担任物流处长；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监事。
9	尉文龙	2002年2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历任收奶员、预处理工段长、设备维护员、出纳、会计；2013年1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大同市新世纪糖尿病医院，担任财务经理；2015年9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财务负责人。

10	苏雷	2003年2月至2008年1月，自由职业；2008年1月至2015年9月，就职于山西燕京啤酒有限公司，历任督察经理、总经办主任、总经理助理；2015年9月至2018年11月，就职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8年11月至2019年12月，就职于有限公司，担任办公室主任；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	--

六、 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50,654.91	49,977.20	48,599.05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689.81	28,534.76	25,759.5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28,689.81	28,534.76	25,765.23
每股净资产（元）	1.45	1.44	1.3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45	1.44	1.3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17.35	16.48	16.48
流动比率（倍）	0.74	0.72	0.60
速动比率（倍）	0.28	0.31	0.24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3,680.89	23,530.64	19,341.55
净利润（万元）	155.05	2,775.17	1,629.9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55.05	2,775.17	1,635.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95	3,497.66	1,801.01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12.95	3,497.66	1,806.66
毛利率（%）	30.24	35.73	31.12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0.54	10.22	6.5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0.74	12.88	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08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05	7.40	6.57
存货周转率（次）	0.51	3.65	3.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65.72	3,566.49	5,135.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2	0.18	0.26

注：计算公式

（一）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两项指标计算公式引用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与披露》；

1、净资产收益率

$$\text{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P0 \div S$

$S=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P1 / (S0+S1+Si \times Mi \div M0 - Sj \times Mj \div M0 - S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二) 其他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 1、每股净资产按照“期末净资产/期末实收资本（或股本）”计算；
- 2、资产负债率按照“期末负债总额/期末资产总额”计算；
- 3、流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4、速动比率按照“（流动资产-存货-预付款项-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计算。
- 5、毛利率按照“（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计算；
- 6、应收账款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收入/（（期初应收账款+期末应收账款）/2）”计算；
- 7、存货周转率按照“当期营业成本/（（期初存货+期末存货）/2）”计算；
- 8、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当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计算方法参见“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八、 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山西证券
法定代表人	侯巍
住所	太原市府西街 69 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联系电话	010-83496337
传真	010-83496367
项目负责人	陆大仕
项目组成员	孙文、柴宇森、王泽星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孙智
住所	太原市长风商务区长兴路 1 号华润大厦 T4 座 34-35 层
联系电话	0351-2715333
传真	0351-2715337
经办律师	安燕晨、王凤娇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锦辉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远洋国际二期 E 座 11-12 层
联系电话	010-85886680
传真	010-85886690
经办注册会计师	刘素云、梁军娥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院五栋大楼 B1 栋 13 层
联系电话	010—88395166
传真	010—88395661
经办注册评估师	赵欣、冯慧彬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戴文桂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庚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及产品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销售	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及奶牛养殖。
-------------------	------------------------

公司主要从事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业务，以及牛场运营、奶牛养殖。本公司主营业务为乳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公司各类乳制品的生产所属行业为食品制造业（C1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2011年），公司所属行业为乳制品制造业（C1440）；公司的生鲜乳产品归属于“畜牧业”，行业代码“A03”。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属于“畜牧服务业”，行业代码“A0530”。

公司目前是山西省大同市投资规模最大，集奶牛养殖、乳品加工、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乳制品生产企业。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秉承“同心、同德、同力、同享”的发展理念，坚持“质量第一”的发展战略，适应产品“安全、新鲜”的高标准质量管理要求，在打造集奶牛养殖、乳制品加工及产品运销为一体的安全可控的产、运、销体系的基础上，以生产基地为中心，在合理的配送半径内逐步开拓市场。凭借新鲜可靠的产品品质和特色鲜明的产品品种，公司在本地市场逐步壮大，经过十多年的努力，由一家地处县区的小型民营企业成长为区域市场龙头企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目前，公司拥有两座大型集约化、现代化、标准化奶牛养殖基地（场）、一座年产8万吨奶产品的加工厂。公司的养殖牧场及其设施总占地面积近800亩，拥有高产荷斯坦母牛7,000多头，及英国珍贵品种娟姗母牛近600头。

公司产品包括生鲜乳及灭菌乳、发酵乳、巴氏杀菌乳、调制乳等五大类乳制品，近20多个品种，能够满足不同消费群体需求。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公司主要从事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研发、销售及奶牛养殖业务，产品包括生鲜乳及各类液体乳制品，共五大类近20多个品种，基本涵盖了高、中、低档各个市场层次，满足了不同的消费需求，产品销售区域主要为我国山西、内蒙古，尤其在山西省大同市及周边地区占有率较高。具体如下：

- ① 生鲜乳：公司生产生鲜乳，主要销售给蒙牛、伊利等知名乳品企业，用于生产高端液态乳制品。
- ② 灭菌乳（常温）：



【产品类型】：全脂灭菌乳
 【产地】：山西省大同市
 【保质期】：常温密闭保存6个月
 【贮存条件】：常温保存
 【生产日期】：见盒顶部
 【规格】：200mL*12盒*1箱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268KJ	3%
蛋白质	3.0g	5%
脂肪	3.5g	6%
碳水化合物	5.0g	2%
钠	54mg	3%
钙	100mg	13%



来自北纬40°的优质自有牧场

【产品类型】：全脂灭菌乳
 【产地】：山西省大同市
 【保质期】：常温密闭保存45天
 【贮存条件】：常温保存
 【生产日期】：见包体封合处
 【规格】：240mL*16袋*1箱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269KJ	3%
蛋白质	3.2g	5%
脂肪	3.6g	6%
碳水化合物	4.8g	2%
钠	62mg	3%
钙	100mg	13%

产品信息

3.2g 蛋白质

奶香浓郁、口感纯正、细腻丝滑



【产品类型】：全脂灭菌乳
 【产地】：山西省大同市
 【保质期】：常温避光保存6个月
 【贮存条件】：常温保存
 【生产日期】：见盒顶部
 【规格】：250mL*12盒*1箱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280KJ	3%
蛋白质	3.2g	5%
脂肪	3.9g	7%
碳水化合物	4.8g	2%
钠	62mg	3%
钙	100mg	13%

③ 发酵乳（常温）：

天然的 更健康

瑞士传奇奶酪小镇，给你不一样的感受

艾蒙塔尔



【产地】 山西省大同市	天然的选材，让酸奶只是酸奶	【产品类型】 风味发酵乳
【贮存条件】 常温保存		【保质期】 常温避光保存5个月
【规格】 200g*12盒*1箱		【生产日期】 见盒顶部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g	NRV%
能量	377KJ	4%
蛋白质	2.7g	5%
脂肪	3.0g	5%
碳水化合物	12.5g	4%
钠	60mg	3%



④ 发酵乳（低温）：



产品信息 / Product information

【产品类型】	风味发酵乳
【产地】	山西省大同市
【保质期】	21天
【贮存条件】	2℃-6℃冷藏存放
【生产日期】	见喷码印迹
【规格】	1kg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431KJ	5%
蛋白质	3.1g	5%
脂肪	3.8g	6%
碳水化合物	14.0g	5%
钠	55mg	3%

我们不善言辞，我们只注重品质
黄桃燕麦



【产品类型】	风味酸牛乳
【产地】	山西省大同市
【保质期】	21天
【贮存条件】	2℃-6℃冷藏存放
【生产日期】	见喷码印迹
【规格】	160g*8杯*1箱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356KJ	4%
蛋白质	2.6g	4%
脂肪	2.9g	5%
碳水化合物	12.0g	4%
钠	60mg	3%



产品信息 / Product information



- 【产品类型】：风味发酵乳
- 【产地】：山西省大同市
- 【保质期】：21天
- 【贮存条件】：2℃-6℃冷藏存放
- 【生产日期】：见瓶体
- 【规格】：1kg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376KJ	4%
蛋白质	2.5g	4%
脂肪	2.8g	5%
碳水化合物	13.5g	5%
钠	60mg	3%



⑤ 巴氏奶（低温）：



- 【产品类型】：全脂巴氏杀菌乳
- 【产地】：山西省大同市
- 【保质期】：7天
- 【贮存条件】：0-4℃
- 【生产日期】：见包装封合处
- 【规格】：200mL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268KJ	3%
蛋白质	3.2g	5%
脂肪	3.5g	6%
碳水化合物	5.0g	2%
钠	54mg	3%
钙	100mg	13%



- 【产品类型】：全脂巴氏杀菌乳
- 【产地】：山西省大同市
- 【保质期】：7天
- 【贮存条件】：0-4℃
- 【生产日期】：见瓶身
- 【规格】：245mL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268KJ	3%
蛋白质	3.3g	6%
脂肪	3.6g	6%
碳水化合物	4.8g	2%
钠	54mg	3%
钙	110mg	14%

⑥ 调制乳：



产品信息 / Product inform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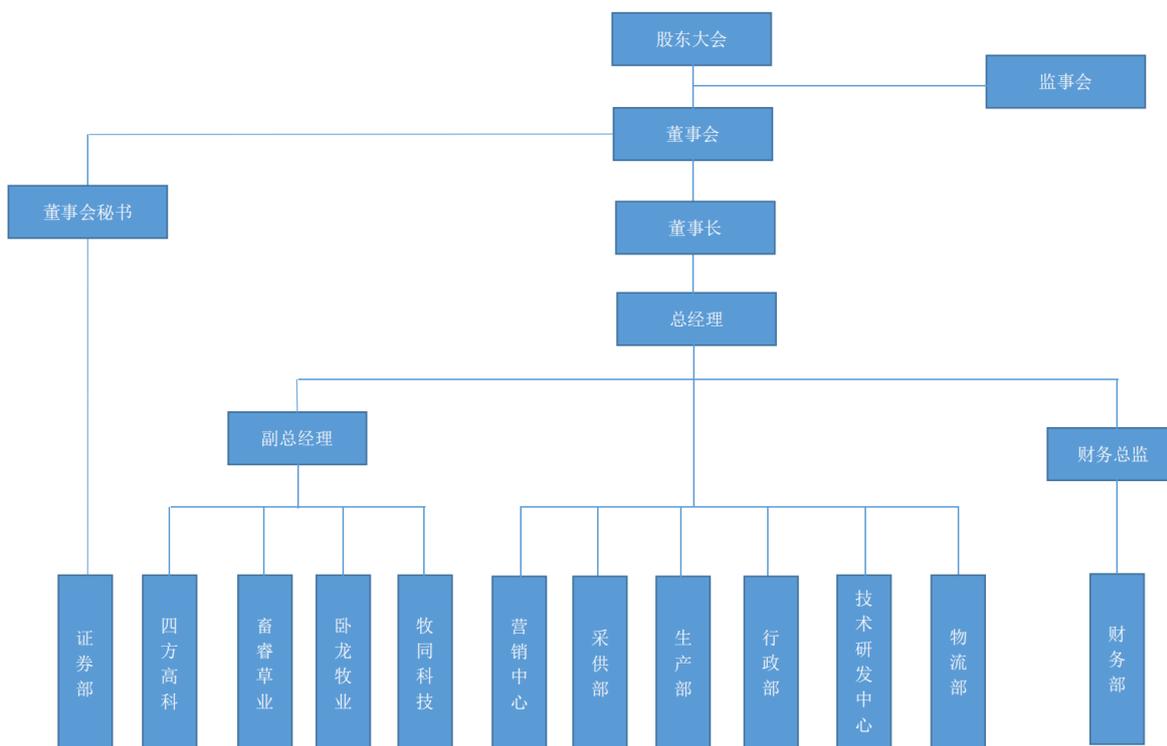
【产品名称】	香蕉牛奶
【产品类型】	全脂调制乳
【产地】	山西省大同市
【保质期】	180天
【贮存条件】	常温避光保存6个月
【生产日期】	见盒顶部
【规格】	200ml*12盒

营养成分表

项目	每100ml	NRV%
能量	313KJ	4%
蛋白质	3.2g	4%
脂肪	3.8g	5%
碳水化合物	10.1g	3%
钠	63mg	3%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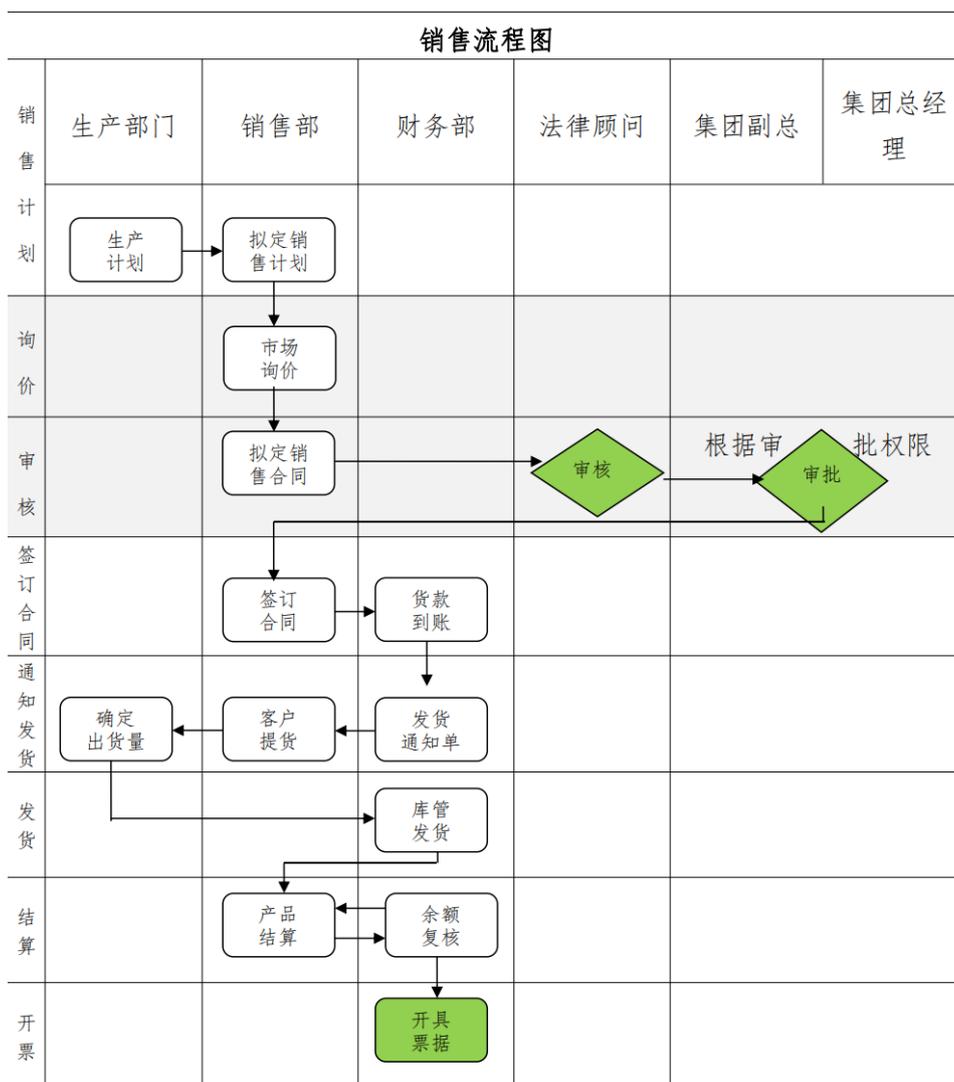


部门	部门职责
财务部	负责公司财务的会计核算、税务管理、会计档案的管理；负责公司各项财务制度和流程的制定、考核执行，监督检查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公司财务计划和报表的编制，监督经济合同的签订和执行；负责公司资金统筹与调度安排、管理监督；金融机构信贷关系建立与维持；公司资金筹资、融资、资金使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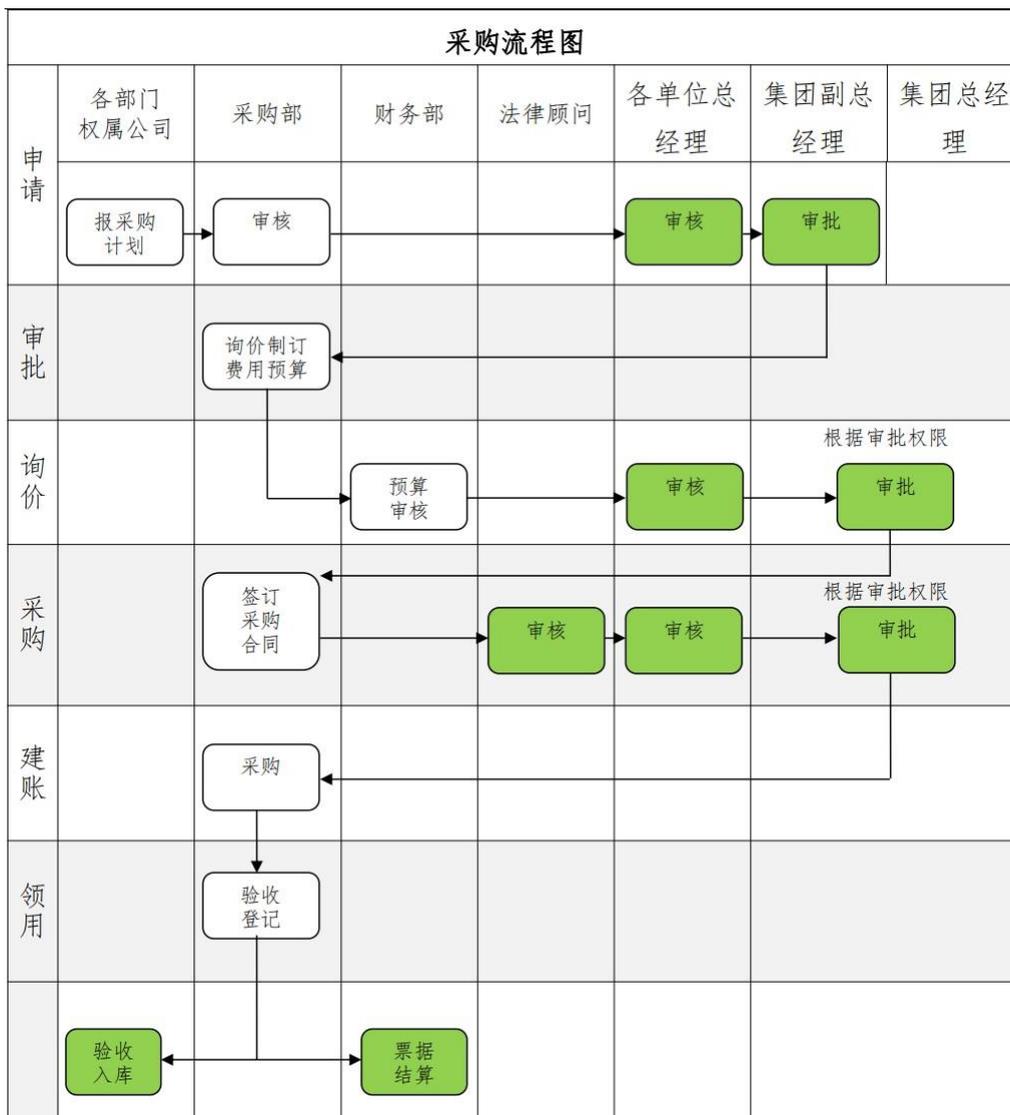
	析等。
技术研发中心	规范项目研发流程，提高项目研发效率，保证研发产品的质量符合要求，实现产品的可追溯性，形成公司技术积累和技术储备。
生产部	负责公司产品的加工，根据公司营销计划和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负责公司生产队伍的建设及管理、生产设施的管理和维护、生产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生产物料的管理、使用和控制等。
行政部	在企业总经理的领导下，全面负责企业的行政事务，积极贯彻行政管理方针、政策的落实，为实现上传下达和各部门之间的协调运作提供支持 and 后勤保障工作。
采供部	负责制定公司采购计划、提出采购流程以及监督管理采购质量等工作，包括审核采购申请、采购谈判、采购议价、订货、验收、退货等相关全面性工作。
营销中心	依据公司整体战略目标和规划，制定并完成公司的销售目标和计划，在市场一线与客户保持良好的沟通，满足客户需求，实现企业销售战略目标。
物流部	负责物流管理方面的全面工作、负责公司物资仓储的管理，推行并完善《仓储管理制度》，负责物资的入库、出库、保管以及仓储过程的安全管理，负责同公司各部门及相关物流公司沟通与协调。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销售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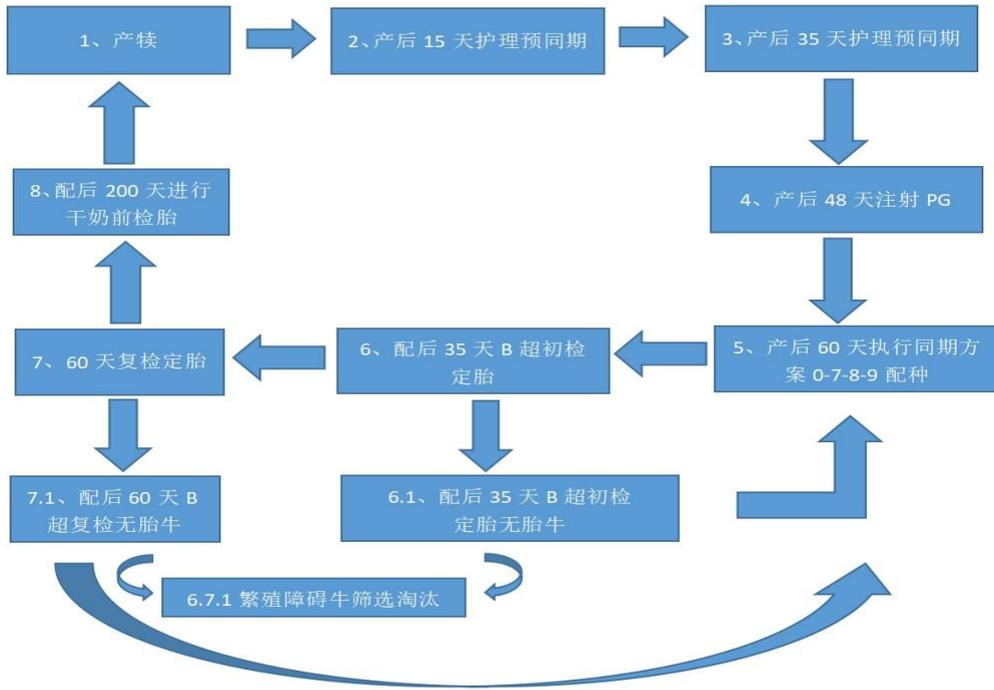


2、采购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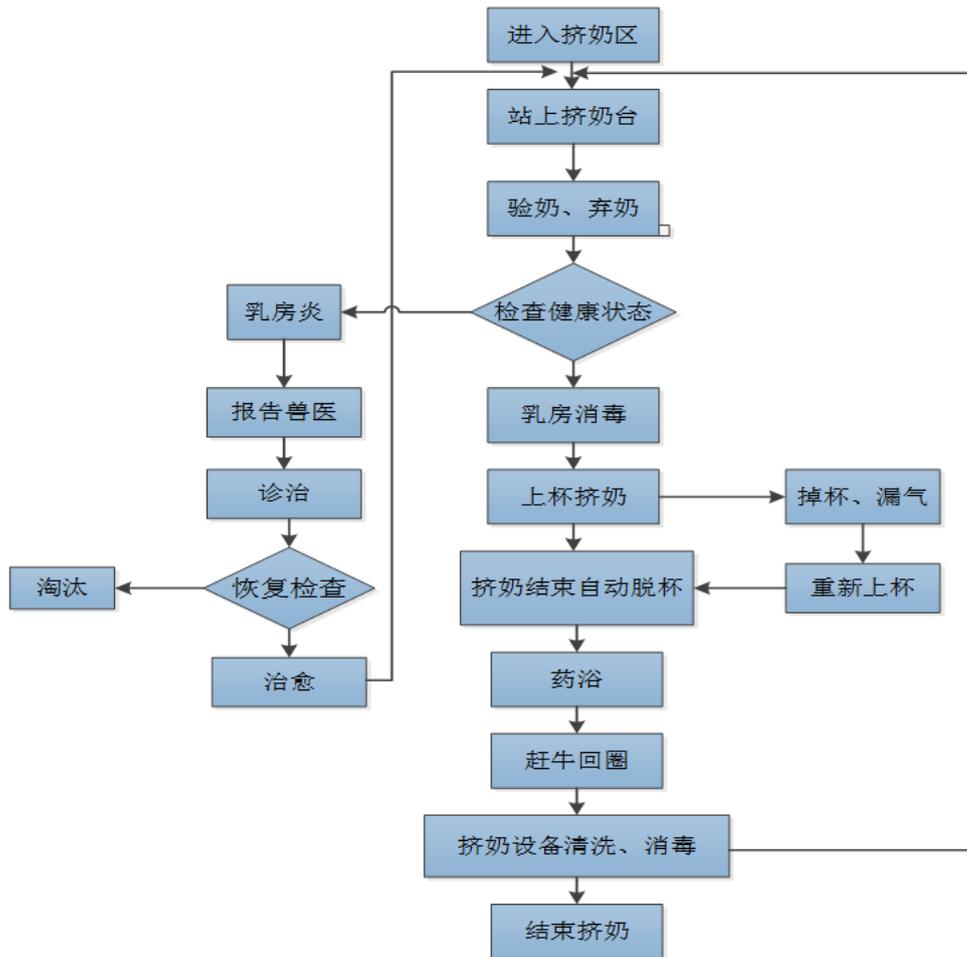


3、养殖流程

(1) 奶牛养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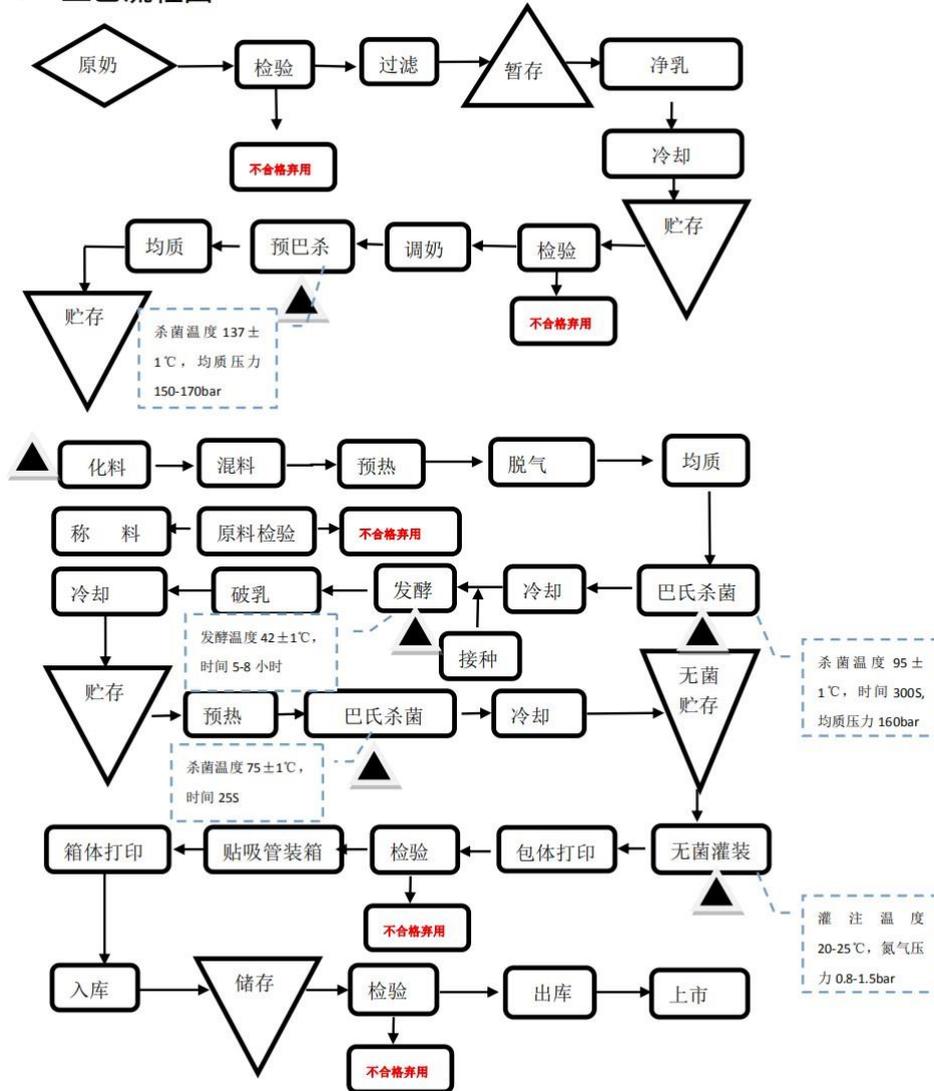
(2) 挤奶流程



4、生产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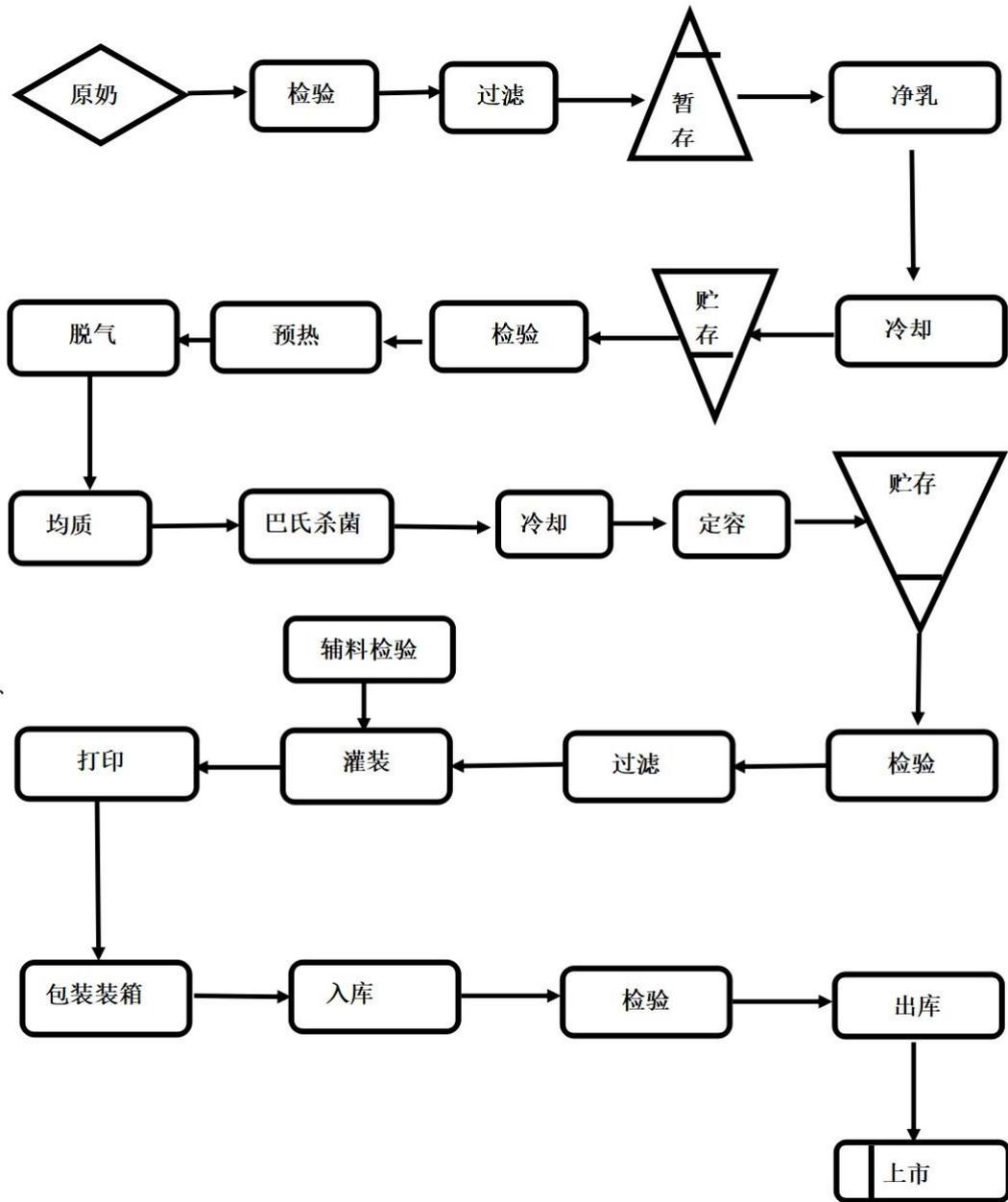
(1) 发酵乳

1 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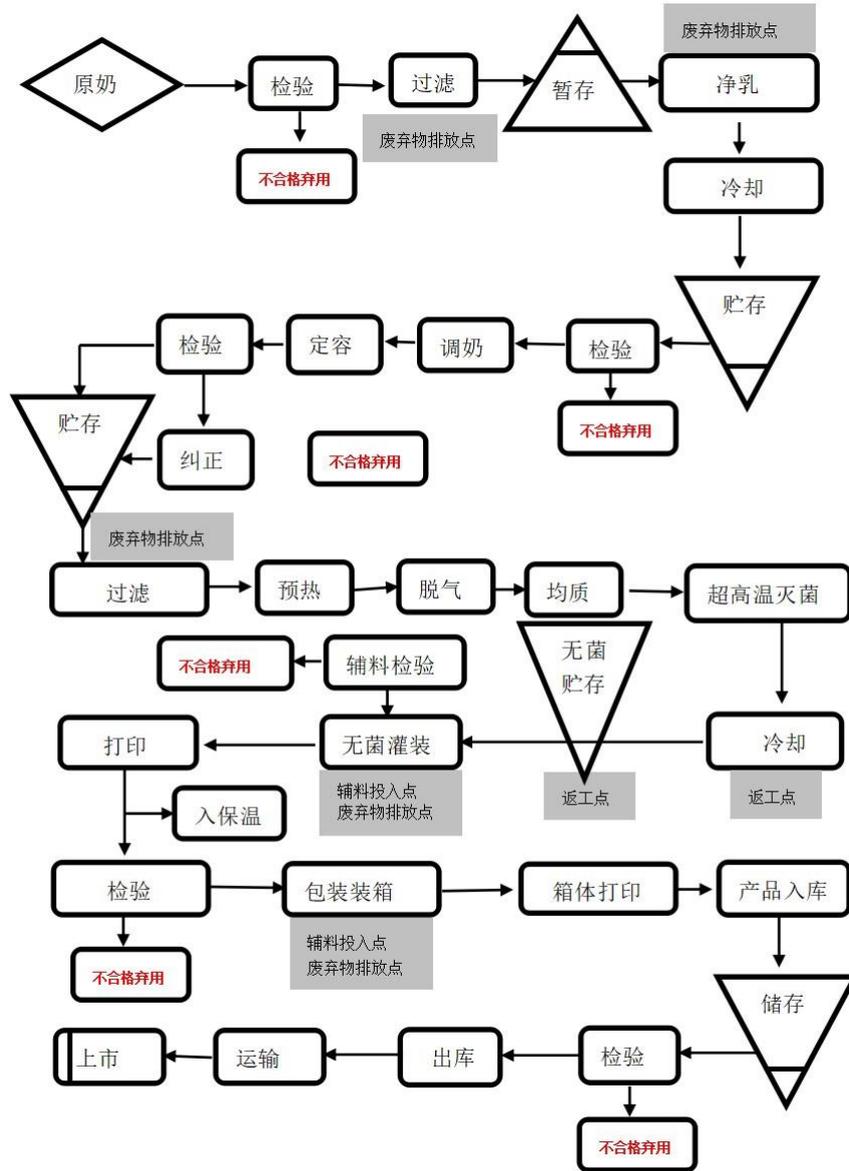


注：“▲”为关键控制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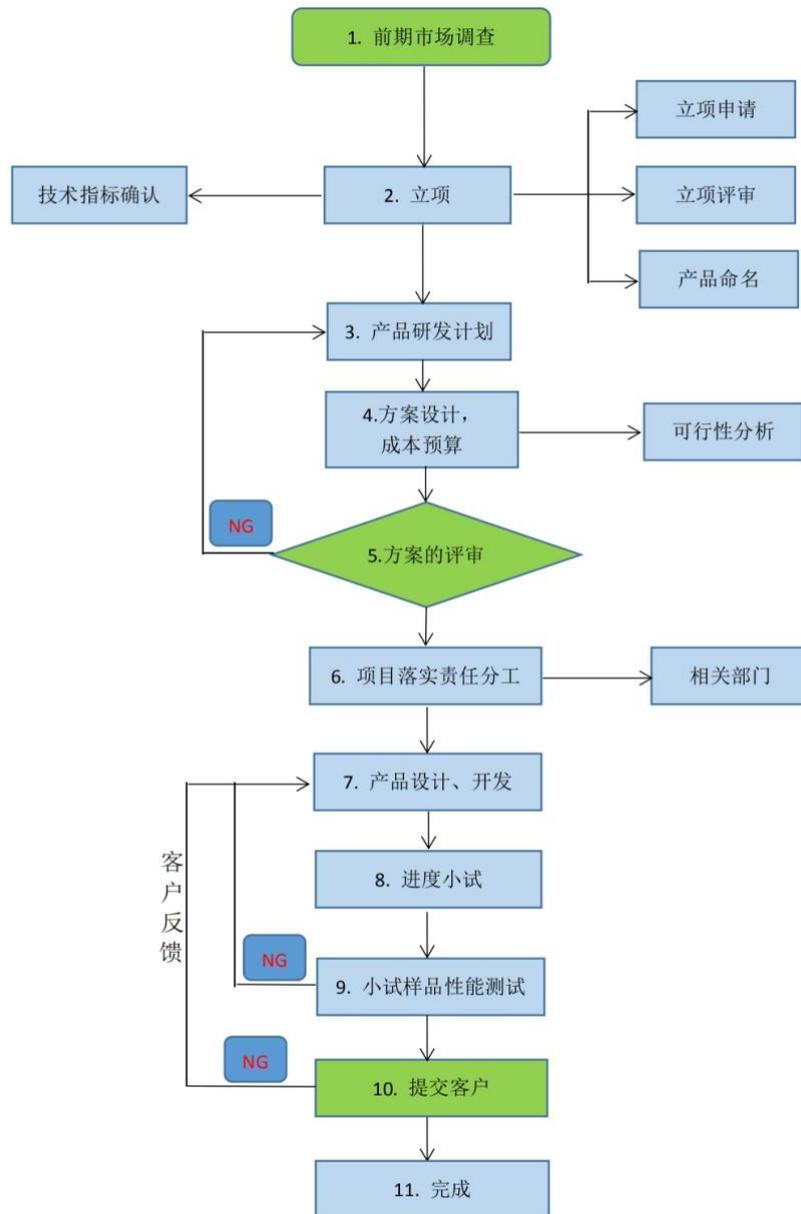
(2) 巴氏奶



(3) 灭菌乳



5、 研发流程



6、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TMR 全混合日粮饲养技术	混合营养奶牛全价饲养，即不同阶段的奶牛，采食不同的饲料营养配方，供奶牛采食。	日常生产积累	广泛应用于日常的生产经营当中	是
2	犊牛早期断奶饲养技术	保证断奶时体重达到初生重的2.5倍。	日常生产积累	广泛应用于日常的生产经营当中	是
3	奶牛配种繁育技术	有一套完整的配种操作系统，包括育成牛13.5月龄开始做第一次配种，所有程序规范化、标准化。	日常生产积累	广泛应用于日常的生产经营当中	是
4	低温巴氏杀菌技术	低温巴氏杀菌技术能够较好地保存牛奶的营养与天然风味	日常生产积累	广泛应用于日常的生产经营当中	是

公司使用的技术工艺及其在公司产品或服务中的作用，公司技术或工艺的创新性、比较优势及可替代情况如下：

序号	技术名称	在产品中的作用	创新性、比较优势	可替代性
1	TMR 全混合日粮饲养技术	用于奶牛的日常精准饲养，针对不同阶段的奶牛，提供不同的饲料营养配方，保证其成长进度。	结合当地的农作物产量、特点，以及多年饲养经验，使混合饲料达到最优的配比。	目前该技术广泛应用于现代化牧场，该技术可替代性较低。
2	犊牛早期断奶饲养技术	用于犊牛的养殖，保证犊牛的正常成长。	系统化管理犊牛的断奶时间，保证犊牛营养摄入及健康成长。	目前该技术广泛应用于现代化牧场，该技术可替代性较低。
3	奶牛配种繁育技术	用于奶牛配种繁育，提高繁殖效率。	使奶牛的繁殖更加高效，并产出健康的犊牛。	该技术提高了奶牛繁殖效率，广泛应用于现代奶牛养殖产业，该技术可替代性较低。
4	低温巴氏杀菌技术	用于乳制品的生产	低温处理的巴氏杀菌乳更好的保存了乳制品的营养及微量元素。	目前市场上可通过其他工艺达到相似效果，该技术具有可替代性。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无形资产

1、 专利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202020358184.X	一种青贮窖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2	202020358178.4	一种溶酸罐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3	202020358179.9	一种奶牛注射防疫疫苗专用通道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4	202020358185.4	一种牛舔盐砖存放装置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5	202020358191.X	一种牛粪固液分离预处理装置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6	202020358300.8	一种奶牛用混料罐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7	202020358343.6	一种犊牛岛棚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8	202020358301.2	一种防沉淀的牛奶灌装机	实用新型		审核中	-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专利情况均属于正在申请阶段，未能获得公开（公告）日信息。

正在申请的专利（实用新型）申请人均为公司及子公司，发明人有：杨国瑞、张宝石、石成武、陈全祥、张荐，以上五人均为公司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及子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为原始取得，均为职务发明，不存在其他单位的职务发明问题、没有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不存在竞业禁止问题。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取得专利技术，不存在纠纷或者潜在纠纷的情形。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牧同 LOGO	渝作登字-2016-F-00162715	2016年7月23日	原始取得	牧同乳业	-
2	牧同文字设计	渝作登字-2016-F-00162714	2016年7月23日	原始取得	牧同乳业	-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商 标图 形	商 标名称	注册 号	核定 使用类别	有效 期	取 得方式	使 用情况	备 注
1		牧同	23207820	35	2028.3.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2		牧同	23207596	29	2028.3.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3	牧同悠然	牧同悠然	21604676	35	2027.12.6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4	牧同悠然	牧同悠然	21604617	29	2027.12.6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5		牧同4度	20782572	29	2027.1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6		牧同	19489912	29	2027.8.20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7		牧同	18976936	35	2027.5.20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8		牧同4度	18976869	35	2027.2.27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9	艾蒙塔 尔	艾蒙塔 尔	18814149	35	2027.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0	艾蒙塔 尔	艾蒙塔 尔	18813967	29	2027.2.13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1		牧同4度	17844667	29	2027.1.6	原始取得	正常使用	-
12	牧同	牧同	17844424	35	2026.10.13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3		牧同	16850845	29	2026.8.27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4	四方牧 业	四方牧 业	16849510	29	2026.4.27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5	牧同	牧同	16486316	29	2026.4.27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6	四方牧 同	四方牧 同	16486229	32	2026.4.27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7	四方牧 同	四方牧 同	16243063	31	2026.3.27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8	四方牧 同	四方牧 同	16242982	29	2026.3.27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19	金牧同	金牧同	16242692	32	2026.5.6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20	金牧同	金牧同	16242620	29	2026.5.6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21	牧同	牧同	16242517	40	2026.4.13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22	牧同	牧同	16242442	32	2026.4.13	原始取得	暂停使用	-

4、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com	www.mtdairy.com	晋 ICP 备 16005634 号-1	2016年6月20日	-

5、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	晋(2019)大同市不动产权第0017052号	国有建设用地	牧同乳业	47,080.85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2018.1.21-2068.11.20	出让	是	工业	无
2	同南集有(1993)字第111309号	农村集体土地	牧同乳业	6,466.66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榆林村	2020.1.1-2039.12.31	租赁	否	工业	无
3	同南集有(1993)字第111310号	农村集体土地	牧同乳业	37,892.95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2015.4.1-2035.3.31	租赁	否	工业	无
4	同南集有(1993)字第111312号	设施农用地	牧同科技	164,000.10	大同市郊区泉张庄留村	2017.1.1-2046.12.31	租赁	否	畜禽养殖	无
5	同南集有(1993)字第111309号	设施农用地	四方高科	333,333.00	大同市郊区泉杨窑乡家村	2010.1.15-2030.11.14	租赁	否	畜禽养殖	无
6	同南集有(1993)字第	设施农用地	卧龙牧业	90,303.00	大同市云冈区泉	2018.1.016-2038.10.15	租赁	否	畜禽养殖	无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人	面积(平方米)	位置	取得时间-终止日期	取得方式	是否抵押	用途	备注
	111309号				杨家窑村					
7	—	农村集体土地	蓄睿草业	523,066.14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郝庄村	2020.3.1-2024.12.31	租赁	否	饲草种植	无

1、牧同乳业

牧同乳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项目所使用的土地分为国有建设用地与农村集体土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农村集体土地为租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的土地。

2014年由于受国外廉价奶粉冲击，国产牛奶销量锐减，生鲜乳价格连续下跌，国内奶牛养殖业、加工业逐步陷入困境。大同市迫切需要建设乳制品加工龙头企业从根本上解决奶农“卖奶难”问题。为此，根据2015年3月9日、2015年8月20日、2015年12月29日召开的大同市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纪要，原大同市主管农业的市委常委、副市长王克建率领市农委、发改委、教育局、国土资源局、食药局和原南郊区人民政府等有关单位负责人召开现场办公会，会议有关内容：市政府全力支持牧同乳业液态奶加工项目，使之成为大同市牛奶加工的产业化龙头企业，各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确保项目早日开工建设。

牧同乳业积极响应市政府的号召，液态奶加工项目于2015年3月开工建设，边建设边办理相关手续。牧同乳业相继取得了项目所需的立项、规划、环评等手续。

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只办理了主车间、库房等建筑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未办理职工宿舍、食堂、污水处理厂等建筑物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原因如下：

根据大同市国土资源局云冈分局出具的《大同市云冈区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情况说明》（同云冈国土资发【2018】77号）与《口泉乡关于辖区内部分村与怀仁县的地界问题的报告》等文件，上述土地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时，划归到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但实际上这部分土地不属于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而是属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所以，牧同乳业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大同市和朔州市因为土地划界原因导致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手续，涉及面积约为4万平方米。

解决措施：

（1）签署租赁协议

2020年6月，牧同乳业与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56.84亩土地，本次

租赁系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2020年6月，牧同乳业与榆林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9.7亩土地，本次租赁系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2）政府出具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

2020年5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住建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住建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

2020年5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36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土地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20年6月2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情况说明》，“根据大同市国土资源局云冈分局出具的《大同市云冈区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情况说明》（同云冈国土资发【2018】77号）和《口泉乡关于辖区内部分村与怀仁县的地界问题的报告》，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建设职工宿舍、食堂、门房、广场、车库、污水处理厂的用地未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因为上述建筑占用的土地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时，划归到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但实际上这部分土地不属于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而是属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所以，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大同市和朔州市相互均不便办理国有建设用地手续，造成这部分建筑占用土地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待解决完上述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2020年6月2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情况说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建设职工宿舍、食堂、门房、广场、车库、污水处理厂的用地未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因为上述建筑占用的土地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时，划归到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但实际上这部分土地不属于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而是属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所以，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大同市和朔州市相互均不便办理国有建设用地手续，造成这部分建筑占用土地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待解决完上述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3）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占文与郭建出具《承诺书》，承诺：“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的职

工宿舍、餐厅、污水处理厂等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规划建设审批手续未办理导致牧同乳业需要进行搬迁或被行政处罚而导致生产经营受损，本人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全额补偿牧同乳业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牧同乳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牧同乳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部分土地（职工宿舍、食堂、污水处理厂等建筑物）未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确系由于政府之间对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有争议导致企业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且牧同乳业已经完善了与杨家窑村和榆林村的土地租赁手续，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自然资源局等相关部门出具了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企业目前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的情况说明，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亦出具了保证牧同乳业不受经济损失的承诺，因此，牧同乳业占用农村集体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不会对本次挂牌造成实质影响。

2、牧同科技

2002年6月，牧同科技与张留庄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230亩土地，租期为2002年6月1日至2052年5月30日；2015年4月，公司与张留庄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租赁补充协议，将租赁期限改为2014年6月1日至2034年5月30日；2017年6月，公司与张留庄村村民委员会重新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246亩土地（集体土地与村民承包地，其中村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流转均已取得村民同意），租期为2017年1月1日至2046年12月31日。上述土地租赁事项均经过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上述土地为公司租赁非基本农田进行奶牛养殖，其中230亩土地已经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其余16亩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正在申请设施农用地备案。

3、卧龙牧业

2018年10月，公司与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135.5亩土地。本次租赁系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上述土地为公司租赁非基本农田进行肉牛养殖，已经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

4、四方高科

2010年11月，公司与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500亩土地。本次租赁系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上述土地为公司租赁非基本农田进行奶牛养殖，已经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

5、蓄睿草业

2020年3月，蓄睿草业与郝庄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784.6亩土地（集体土地与村民承包地，其中村民承包土地的经营权流转均已取得村民同意）。上述土地租赁事项均经过村民代表大会通过，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上述土地为公司租赁的耕地进行饲草种植，符合土地用途。

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违规占用基本农田的情况。

6、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7、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元）	账面价值（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4,845,912.03	14,426,255.35	正常	外购
2	软件使用权	537,412.86	242,259.81	正常	外购
合计		15,383,324.89	14,668,515.16	-	-

8、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A2 纯合奶牛筛选	自主研发			2,976,858.08
奶牛产后乏情的预防和治疗研究	自主研发		888,768.00	
牧场信息化管理研发	自主研发	344,231.97		
冬季奶牛饲养管理研究	自主研发		1,923,785.20	
纯种荷斯坦奶牛扩繁项目	自主研发	506,991.79		
风味发酵乳炭烧风味酸奶产品	自主研发			3,075,119.36
常温风味发酵乳瑞士风味酸奶产品	自主研发		1,885,862.42	
低温饮用型酸奶产品	自主研发	385,149.91		
600 亿活性益生菌酸奶饮品研究与开发项目	外包研发		1,980,000.00	
A2 纯奶型奶牛检测	外包研发		1,250,000.00	
其中：资本化金额	-			
当期研发投入占收入的比重（%）	-	3.24%	3.33%	3.09%
合计	-	1,236,373.67	7,928,415.62	6,051,977.44

(2)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与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合作研发情况：

2019年4月1日，公司的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与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技术服务合作协议书》，就600亿活性益生乳酸菌饮品研究与开发达成了合作意向，自签署协议以来，双方的合作暂未形成研发成果。协议内容明确了研究目标、技术内容、合作期限、双方权利义务及合作研发费用；公司共计投入研发费用198万元。

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农业科学院奶牛研究中心的合作研发情况：

2019年4月1日，公司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农业科学院奶牛研究中心合作，对牧场成年母牛进行DNA基因测定，确定纯正的A2奶牛，为后期分群饲养、分群管理、专门挤奶、专门储存生产提供技术支持，共计投入研发费用125万元。

9、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晋 B02003	牧同科技	大同市农业委员会	2020年7月8日	2023.07.07
2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同云）动防合字第0001号	牧同科技	大同市云冈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0年1月15日	每年一月底前进行年检
3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晋 140214（2020）001	牧同科技	大同市云冈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0年2月20日	2022.02.20
4	生鲜乳准运证明	晋 140211（2020）0002	牧同科技	大同市云冈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0年3月2日	2021.03.02
5	全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	晋 XK16-204-00137	牧同乳业	山西省质量技术监督局	2016年5月9日	2021.05.08
6	山西省清真食品生产经营许可证	晋民清食字第0715号	牧同乳业	大同市南郊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2020年7月1日	2022年7月1日
7	食品生产许可证	SC10514021100724	牧同乳业	大同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8年12月3日	2021.03.18

8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402110022860	牧同乳业	大同市云冈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9年1月17日	2024.01.16
9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1402110006366	四方高科	大同市南郊区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016年8月3日	2021.08.02
10	种畜禽生产经营许可证	晋 B02008	四方高科	大同市农业委员会	2018年12月17日	2021.12.17
11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同云)动防合字第190003号	四方高科	大同市云冈区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19年4月29日	2022.04.29
12	生鲜乳收购许可证	晋 140211(2020)002	四方高科	大同市云冈区畜牧兽医服务中心	2020年3月11日	2022.03.11
13	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	140214102200005	卧龙牧业	大同市云冈区行政审批服务管理局	2020年5月12日	2023.05.11
14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LAJ18Q00169R0M	牧同科技	山东利安捷国际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6日	2021.10.15
15	学生饮用奶奶源基地证书	SMF1417005	牧同科技	中国奶业协会	2020年6月5日	2023.06.04
16	学生饮用奶奶源基地证书	SMC141703	牧同乳业	中国奶业协会	2017年4月1日	2020.03.31(延期至疫情结束后三个月)
17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9001)	03418Q51569R1M	牧同乳业	北京航协认证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8月24日	2021.08.23
18	乳制品生产企业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体系认证	115HACCP1800180	牧同乳业	北京五洲恒通认证有限公司	2018年9月14日	2020.09.13
19	诚信管理体系证书	03-CNF1A(晋)20-0037	牧同乳业	中国食品工业协会	2020年2月17日	2023.02.16
20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04120EN20018R0	牧同乳业	深圳华测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2020年4月21日	2023.04.20

2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ISO9001)	LAJ18Q00172R0M	四方高科	山东利安捷国际认证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10月18日	2021.10.17
22	学生饮用奶奶源基地证书	SMF1417004	四方高科	中国奶业协会	2020年6月5日	2023.06.04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
房屋及建筑物	198,156,913.31	29,101,563.83	169,055,349.48	85.31
机器设备	153,284,805.37	43,648,420.67	109,636,384.70	71.52
运输设备	23,324,610.84	10,394,906.75	12,929,704.09	55.43
办公设备	609,325.96	516,110.95	93,215.01	15.30
电子设备	2,167,414.91	1,698,207.22	469,207.69	21.65
其他	2,699,282.13	1,918,481.80	780,800.33	28.93
合计	380,242,352.52	87,277,691.22	292,964,661.30	77.05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 (元)	累计折旧 (元)	资产净值 (元)	成新率 (%)	是否闲置
灌装机	9	26,228,845.55	7,620,795.67	18,608,049.88	70.94	否
青贮收获机	6	12,301,627.62	5,684,041.68	6,617,585.94	53.79	否
UHT	1	11,141,438.27	3,675,127.02	7,466,311.25	67.01	否
无菌罐	5	8,736,267.43	2,045,509.32	6,690,758.11	76.59	否
巴氏杀菌系统	3	6,431,031.64	1,949,337.06	4,481,694.58	69.69	否
利拉伐挤奶设备	2	6,301,858.26	3,146,836.83	3,155,021.43	50.06	否
并列式挤奶设备	1	5,076,056.90	1,640,823.02	3,435,233.88	67.68	否
链条式刮板清粪设备	30	4,395,000.00	1,565,719.40	2,829,280.60	64.37	否
均质机	3	2,822,324.36	876,753.17	1,945,571.19	68.94	否
固定式搅拌车	7	2,587,971.00	1,097,365.12	1,490,605.88	57.60	否
合计	-	86,022,421.03	29,302,308.29	56,720,112.74	65.94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牧同乳业	季超	太原市迎泽区长风东街领秀长风	104.63	2020年3月8日至2021年3月7日	办公

5、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牧同科技的房产情况为：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物地址	建筑结构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1	生产车间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	1,184 m ²	农业
2	牛舍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钢结构	18,512.8 m ²	农业
3	各类库房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钢结构	4,146 m ²	农业
4	生产配套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钢结构	464.67 m ²	农业
5	办公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	1,272 m ²	农业
6	生活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	715.84 m ²	农业
7	环保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张留庄村东	砖混	60 m ²	农业

牧同科技上述房产系奶牛规模化养殖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导致房产证无法办理。公司在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230亩）上建设的农业生产设施及管理用房已履行项目建设相关审批程序、土地流转手续及设施农用地备案程序。

牧同科技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16亩）目前已履行项目建设相关审批程序、土地流转手续，设施农用地备案程序正在办理中。

牧同乳业房产情况：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物地址	建筑结构	建筑面积（m ² ）	用途
1	生产车间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	13,110.90 m ²	工业
2	各类库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砖混	2,731.46 m ²	工业
3	生产配套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砖混	1,107.69 m ²	工业
4	办公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	砖混	40.5 m ²	工业

		杨家窑村南			
5	生活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 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砖混	2,759.2 m ²	工业
6	环保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 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	96 m ²	工业

牧同乳业的上述房产均为自建，分别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上与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上，牧同乳业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房产手续现正积极办理中。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目前无法办理房产证。

2020 年 5 月 11 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住建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住建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

2020 年 5 月 11 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土地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20 年 6 月 2 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分别出具《情况说明》，说明在大同市与朔州市解决完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为牧同乳业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占文与郭建出具《承诺书》，承诺：“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的职工宿舍、餐厅、污水处理厂等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规划建设审批手续未办理导致牧同乳业需要进行搬迁或被行政处罚而导致生产经营受损，本人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全额补偿牧同乳业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牧同乳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牧同乳业虽然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但是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主管机关已经出具证明，承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待解决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为牧同乳业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实际控制人亦出具了承诺。因此，牧同乳业所建造的房屋等建筑物存在的权属瑕疵不会对公司挂牌造成实质影响。

四方高科房产情况：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物地址	建筑结构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1	生产车间	大同市口泉乡 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砖、 混凝土	7,480 m ²	农业

2	牛舍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69,259 m ²	农业
3	各类库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砖、混凝土	9,467 m ²	农业
4	生产配套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混合结构	1,177 m ²	农业
5	办公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混合结构	3,847 m ²	农业
6	生活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砖、木、混合结构、砖、混凝土	727 m ²	农业
7	环保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结构、砖、混凝土、混合结构	1,574 m ²	农业

四方高科上述房产系奶牛规模化养殖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导致房产证无法办理。四方高科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建设的农业生产设施及管理用房已履行项目建设相关审批程序、土地流转手续及设施农用地备案程序。

卧龙牧业房产情况：

序号	建筑物名称	建筑物地址	建筑结构	建筑面积(m ²)	用途
1	牛舍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钢筋混凝土	15,444 m ²	农业
2	生产配套设施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混合结构	46 m ²	农业
3	生活用房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混合结构	183.6 m ²	农业

卧龙牧业上述房产系肉牛规模化养殖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

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导致房产证无法办理。卧龙牧业在租赁的集体土地上建设的农业生产设施及管理用房已履行项目建设相关审批程序、土地流转手续及设施农用地备案程序。

土地和房产情况：

(1) 牧同科技

牧同科技取得土地方式为租赁取得，土地用途为奶牛养殖，其中 230 亩土地已经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其余 16 亩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正在申请设施农用地备案，土地租赁均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符合《土地管理法》、《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牧同科技的房产系奶牛规模化养殖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无需办理房产证。

(2) 四方高科

四方高科取得土地方式为租赁取得，土地用途为奶牛养殖，已经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土地租赁均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符合《土地管理法》、《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四方高科的房产系奶牛规模化养殖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无需办理房产证。

(3) 卧龙牧业

卧龙牧业取得土地方式为租赁取得，土地用途为肉牛养殖，已经完成设施农用地备案，土地租赁均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符合《土地管理法》、《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卧龙牧业的房产系肉牛规模化养殖建设项目，已建成并投入使用，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无需办理房产证。

(4) 蓄睿草业

蓄睿草业取得土地方式为租赁取得，土地用途为饲草种植，符合耕地的用途，土地租赁均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符合《土地管理法》、《土地承包法》、《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管理办法》、《村民委员会组织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蓄睿草业无房产。

(5) 牧同乳业

牧同乳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项目所使用的土地分为国有建设用地与农村集体土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农村集体土地为租赁取得。

牧同乳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项目所使用的土地部分为农村集体土地，不符合《土地管理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农民集体所有的土地的使用权不得出让、转让或者出租用于非农业建设；但是，符合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并依法取得建设用地的企业，因破产、兼并等情形致使土地使用权依法发生转移的除外。”

牧同乳业的房产均为自建，分别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与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上，公司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其他房产相关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目前无法办理房产证。

公司土地、房产有关取得价款、摊销政策、成本或费用结转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取得价款	成本结转金额			费用结转金额			摊销政策
		2020年 1-3月	2019年	2018年	2020年1-3 月	2019年	2018年	
土地	牧同乳业土地使用权1,484.59万元,合同约定年租赁费2.33万元;牧同科技合同约定年租赁费4.92万元;四方高科合同约定年租赁费5万元;卧龙牧业合同约定年租赁费1.355万元				10.24	46.14	14.82	土地使用权按直线法分期摊销;根据租赁合同期限直线法分期入账。
房产	19,815.69	134.05	433.06	405.47	20.13	75.64	74.76	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房产合法合规情况：

(1) 牧同科技、四方高科、卧龙牧业在租赁的土地上建造设施，已履行项目建设相关审批程序、土地流转手续及设施农用地备案程序，目前山西省和大同市相关部门尚未出台设施农用地及附着房产的权属登记规定，无需取得房屋产权证书；

(2) 蓄睿草业无房屋建筑物；

(3) 牧同乳业所建房屋建筑物用途为非农业用途，需要办理房产证，分别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与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上，公司已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其他房产相关手续正在积极办理中。

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目前无法办理房产证。

2020年5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住建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住建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

2020年5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最近36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土地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20年6月2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分别出具《情况说明》，说明在大同市与朔州市解决完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为牧同乳业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综上，牧同乳业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虽存在权属瑕疵，但是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主管机关已经出具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因此，牧同乳业所建造房屋的权属瑕疵问题目前不存在被行政处罚情况、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岁以上	107	20.98
41-50岁	134	26.27
31-40岁	129	25.30
21-30岁	138	27.06
21岁以下	2	0.39
合计	510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
博士	0	0.00
硕士	2	0.39
本科	41	8.04
专科及以下	467	91.57
合计	510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
研发人员	54	10.59
生产人员	271	53.14
财务人员	16	3.14
行政管理人员	83	16.27
销售采购人员	86	16.86
合计	510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及任期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研究成果(与公司业务相关)
----	----	-------	-------	-------	---	----	----	----	---------------

1	马腾	牧同科技牧场场长, 5年	中国	无	男	33	研究生	无	奶牛产后乏情的研究及预防治疗措施研究
2	梁存光	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厂长, 5年	中国	无	男	36	大专	无	无
3	杨国瑞	四方高科牧场场长兼总经理, 5年	中国	无	男	37	中专	无	犊牛的研究与进展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经历
1	马腾	2005.9月至2009.7月就读于山东农业大学, 获得学士学位。2009.9月至2010.7月就读于甘肃农业大学, 获得硕士学位。2010.7月至2012.7月, 在中国农业科学院北京畜牧兽医研究所参与课题研究、实验研究。2012.9月至2013.7月, 就职于新西兰 LIC 公司中国代理公司。2013.8月至今, 就职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梁存光	2002年毕业于内蒙古水利学校。2002年5月至2003年7月留校担任实习指导教师。2003年9月至2011年8月进入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负责设备维修、改造管理工作。2011年9月至2015年4月进入安徽省现代牧业集团担任设备处长负责设备安装调试, 工厂建设, 生产管理工作。2015年5月至今在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担任工厂厂长职位。负责设备安装、设备调试、工艺改造、能源供应、安全管理、体系管理、生产、质量、成本等各项工作管理。
3	杨国瑞	1999年7月毕业于山西省畜牧兽医学校, 1999年至2002年, 就职于云冈区张留庄一猪场。2002年至2011年, 担任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公司技术员, 副场长。2011年至2015年, 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副场长。2015年至今, 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场长。

(2) 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 核心技术人员马腾、梁存光、杨国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马腾、梁存光、杨国瑞为公司的股东大同市云冈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人, 分别持有大同市云冈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0.72%、0.86%、3.24%的份额; 大同市云冈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为公司股东, 持有公司4.64%的股份, 综上所述, 核心技术人员马腾、梁存光、杨国瑞分别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03%、0.04%、0.15%。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劳动用工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合法合规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为提高企业效率，全心发展核心业务，将一部分非核心业务部门职能进行了劳务外包，公司的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分别与蔚县助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大同市助力鹏飞清洁服务有限公司、怀仁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大同市矿区鑫飞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服务外包协议；劳务外包用工人数如下：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包装工	20	24	21
保洁	5	5	5
保安	7	7	7
装卸搬运工	12	10	11

1. 牧同乳业与蔚县助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签署《包装业务外包合同书》，明确了牧同乳业将生产中所需的包装业务外包给蔚县助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蔚县助力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获得劳务派遣经营许可证，许可证号：130726002。

2. 牧同乳业与大同市助力鹏飞清洁服务有限公司签署《日常保洁服务外包合同》，将牧同乳业所在办公区域及宿舍的保洁业务整体外包给大同市助力鹏飞清洁服务有限公司。

3. 牧同乳业与怀仁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签署了《保安服务合同书》，将牧同乳业所在厂区的安保业务外包给怀仁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怀仁县保安服务有限公司已获得保安服务许可证，许可证号为：晋公保服 20130009 号。

4. 牧同乳业与大同市矿区鑫飞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签署了《装卸业务外包合同》，将牧同乳业工厂内货物装卸、厂区内货物搬运业务外包给大同市矿区鑫飞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综上所述，公司不存在违反劳动保障方面的违法违规行为；根据大同市云冈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出具的《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未因违反国家劳动保障和社会保险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内容
1	母犊	1,037 头
2	育成牛	1,787 头
3	青年牛	995 头
4	成母牛（泌乳牛）	3,751 头（3,256 头）
5	公牛	1373 头

上述为报告期内公司拥有的奶牛数量。

项 目	2020 年 1 月至 3 月	2019 年	2018 年
成母牛数量（期初）	3,700.00	3,558.00	3,484.00
成母牛数量（期末）	3,751.00	3,700.00	3,558.00
产奶量（公斤）	9,357,047.50	38,988,617.50	35,837,781.50
单位产量（公斤/头/天）	27.91	29.43	27.89
自产生鲜乳成本（元）	25,801,739.85	103,225,733.48	91,771,066.10
单位成本（元/公斤）	2.76	2.65	2.56

上述为报告期内成母牛产奶基本情况。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 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元

产品或业务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生鲜乳	14,850,331.98	40.34	82,732,053.74	35.16	75,398,635.52	38.98
乳制品	17,612,316.59	47.85	139,789,582.25	59.40	105,978,610.96	54.79
其他业务收入：						
乳制品代工	1,728,309.15	4.70	7,615,026.75	3.24	7,458,612.03	3.86
其他	2,617,894.26	7.11	5,169,762.51	2.20	4,579,624.72	2.37
合计	36,808,851.98	100.00	235,306,425.25	100.00	193,415,483.23	100.00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主要产品为生鲜乳及各类乳制品，生鲜乳的主要客户为伊利、蒙牛等大型乳制品生产企业；各类乳制品的主要消费群体为大同地区的学生、商超及居民。

1、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2020 年 1 月—3 月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生鲜乳、乳制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蒙牛集团及其子公司	否	生鲜乳	6,971,615.39	18.94
2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否	乳制品	4,035,875.23	10.96
3	杭州认养一头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否	生鲜乳	4,035,833.76	10.96
4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乳品厂	否	生鲜乳	3,296,112.59	8.95
5	宁夏夏进乳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生鲜乳	1,707,487.38	4.64
合计		-	-	20,046,924.35	54.45

注：蒙牛集团及其子公司是指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山西乳业有限公司和蒙牛乳业（太原）有限公司的合并。

2019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生鲜乳、乳制品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乳品厂	否	生鲜乳	48,906,629.23	20.78
2	蒙牛集团及其子公司	否	生鲜乳	31,425,479.51	13.36
3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否	乳制品	19,162,417.42	8.14
4	大同市云冈区教育局	否	乳制品	15,902,052.05	6.76
5	大同市教育局	否	乳制品	13,156,990.77	5.59
合计		-	-	128,553,568.98	54.63

注：蒙牛集团及其子公司是指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山西乳业有限公司和蒙牛乳业（太原）有限公司的合并。

2018年度前五名销售客户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生鲜乳、乳制品、包装物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乳品厂	否	生鲜乳	40,651,203.17	21.02
2	蒙牛集团及其子公司	否	生鲜乳	32,906,109.98	17.01

3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否	乳制品	17,906,585.24	9.26
4	灵丘县教育局（学生奶）	否	乳制品	7,709,521.46	3.99
5	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	否	乳制品、包装物	7,525,195.11	3.89
合计		-	-	106,698,614.96	55.17

注：蒙牛集团及其子公司是指内蒙古蒙牛乳业（集团）山西乳业有限公司和蒙牛乳业（太原）有限公司的合并。

公司对客户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销售收入 7,525,195.11 元，其中乳制品收入 7,515,490.63 元，包装物收入 9,704.48 元，包装物收入金额很小。由于乳制品运输途中容易导致包装箱等受到损坏，因此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不定期向公司采购包装物以备更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为生鲜乳及乳制品，生鲜乳的主要客户为国内规模较大的乳制品企业，公司的另一主要产品学生奶的主要客户为地方教育局，公司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 至 3 月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54.45%、54.63%及 55.17%，公司客户集中度较高但不存在大客户依赖。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前五大供应商主要为公司提供原材料和配套设备，其中原材料包括饲料和包装材料。

2020 年 1 月—3 月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饲料、包装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利乐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材料、备品备件	5,663,939.34	12.51
2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5,416,299.72	11.97
3	张家口仲旭商贸有限公司	否	工程	3,351,656.06	7.41

4	山西顺泽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3,048,259.10	6.73
5	应县骏腾粮油购销公司	否	饲草料	2,846,977.20	6.29
合计		-	-	20,327,131.42	44.91

注：利乐包装有限公司是指利乐包装（北京）有限公司、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的合并。

2019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饲料、包装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利乐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材料、备品备件	21,935,160.18	9.71
2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15,550,506.30	6.88
3	应县骏腾粮油购销公司	否	饲草料	12,494,845.00	5.53
4	内蒙古盛德和泰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否	饲草料	7,991,114.26	3.54
5	山西顺泽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7,751,024.00	3.43
合计		-	-	65,722,649.74	29.09

注：利乐包装有限公司是指利乐包装（北京）有限公司、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的合并。

2018 年度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业务类别		饲料、包装材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1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12,269,909.60	6.56
2	利乐包装有限公司	否	包装材料、备品备件	12,254,413.18	6.55
3	山西华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11,197,870.20	5.98
4	怀仁县三鑫粮油商贸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7,889,601.58	4.22
5	霸州市晟达广农科技有限公司	否	饲草料	5,750,736.70	3.07
合计		-	-	49,362,531.26	26.38

注：利乐包装有限公司是指利乐包装（北京）有限公司、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的合并。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现金收款	755,303.80	1.98	4,970,061.47	2.10	7,054,741.06	3.63
个人卡收款	0	0	0	0	0	0
合计	755,303.80	1.98	4,970,061.47	2.10	7,054,741.06	3.63

备注：现金收款金额指含税价。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现金收款主要系乳制品零售收款，部分乳制品的客户采用现金方式支付货款。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现金收款比例较高，股份公司阶段，公司已建立起现金管理制度，并逐步落实执行。公司的现金收款比例逐年下降，得到有效的控制。

公司存在业务员代收的情况，但代收金额占营业收入的占比很小，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份，代收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59%、0.31%和0.13%，呈逐年下降的趋势。

存在业务员代收款主要原因是一些零散客户由相关业务人员负责收款，公司通过制定《销售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及《销售业务流程》等制度和流程来规范和约束业务员代收款行为。业务员携带连续编号的一式三联收据，收款后向客户开具收据，收到的现金要求当天交到财务，如果当天因邻近下班时间或者其他客观原因无法当天交到财务，要求次日交到财务，作废的收据业务员在交款时一同交与财务；财务出纳员核对业务员交回的收据与现金，同时查看收据开具日期及编号是否连续，作废的收据，出纳登记作废原因。

(1) 现金收款的必要性

2018年公司市场开拓处于初期，公司为了迅速打开市场，针对部分小客户采取现销的方式，2019年和2020年1-3月份，随着公司市场开拓逐步规范，现销比例已逐步下降。目前，仍有部分现金收款在未来一段时间会一直存在，主要原因是公司生产的低温奶，如巴氏鲜奶保质期比较短，一般是七天，此类产品的客户主要是小区居民，属于订奶入户，公司需要每天进行配送。有部分小区远离市区，有些居民客户习惯于现金支付，现金收款存在一定的必要性。

(2) 个人客户

个人客户一般直接按订单进行生产和发货，报告期内部分开具发票，部分未开具，未开具部分已按无票收入计提增值税——销项税，报告期后，公司针对个人客户均要求开具发票，公司与个人客户的款项结算方式主要有微信、现金、银行转账。

(3) 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已制定针对销售循环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用于规范管理销售业务，产品的交付、收款不得由一个部门或个人办理销售及收款业务的全过程。即在销售和收款业务中明确职责分工，对开票、交付、收款、记账等职务分离。公司制定的主要相关制度有《资金管理制度》《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制度》《销售管理制度》等，公司不存在资金体外循环的情形。

(4) 业务员代收款入账的及时性和完整性

公司通过制定《资金管理制度》《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制度来确保业务员代收款及时入账，并每月月末与代收款业务员进行款项核对，确保不存在遗漏入账等情况并纳入考核，保证入账的完整性。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六)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生鲜乳销售合同	乌兰察布市集宁雪原乳业有限公司	无	生鲜乳	框架合同	履行完毕
2	生鲜乳销售合同	蒙牛乳业(太原)有限公司	无	生鲜乳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3	生鲜乳销售合同	杭州认养一头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生鲜乳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4	生鲜乳销售合同	内蒙古伊利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乌兰察布乳品厂	无	生鲜乳	框架合同	正在履行
5	乳制品销售合同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无	学生奶	2,489.56	正在履行
6	乳制品销售合同	大同市云冈区教育科技局	无	学生奶	1,671.72	正在履行
7	乳制品销售合同	大同市教育	无	学生奶	1,870.84	正在履行

		局				
8	乳制品销售合同	天镇县教育科技局	无	学生奶	486.00	正在履行
9	乳制品销售合同	浑源县教育科技局	无	学生奶	417.10	正在履行
10	乳制品销售合同	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	无	学生奶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1	乳制品销售合同	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	无	乳制品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2	乳制品销售合同	山西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无	乳制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3	生鲜乳销售合同	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无	生鲜乳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4	乳制品代加工合同	杭州认养一头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乳制品代加工服务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5	乳制品销售合同	灵丘县教育局	无	学生奶	486.00	正在履行
16	乳制品销售合同	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	无	乳制品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7	生鲜乳销售合同	杭州认养一头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生鲜乳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直接销售与经销的两种销售模式，由公司与客户签订长期框架合同，在框架合同约定产品质量要求、纠纷解决方式、结算方式等内容。在长期框架合同的前提下，客户定期向公司以纸质或电子形式发送订单，订单中包含产品的类别、规格、数量或服务的要求等内容，随后公司按照客户要求提供相应产品和服务。

披露的重大销售合同标准为单笔合同金额/框架合同发生金额在 200 万元以上的合同。

2、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1	饲料采购框架协议	山西正大有限公司	无	饲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2	饲料采购合同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无	棉籽	71.12	履行完毕
3	饲料采购合同	山西顺泽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苜蓿草	354.69	履行完毕
4	原材料采购合同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无	增稠剂、乳酸菌粉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司				
5	原材料采购合同	北京柏高汇丰化工有限公司	无	清洗剂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6	设备采购合同	张家口仲旭商贸有限公司	无	蒸汽及冷凝水管道安装	181.33	正在履行
7	设备采购合同	连云港光美包装印刷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无	利乐灌装机	101.00	履行完毕
8	辅助材料采购合同	山西华彩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无	包装箱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9	辅助材料采购合同	利乐包装(北京)有限公司 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无	包装及辅助材料	框架协议	履行完毕
10	饲料采购合同	山西顺泽益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苜蓿草	82.92	履行完毕
11	饲料采购合同	康保县全华农业专业合作社	无	牧草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2	能源采购合同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无	蒸汽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3	饲料采购合同	山西正大有限公司	无	饲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4	饲料采购合同	山西正大有限公司	无	饲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15	辅助材料采购合同	利乐包装(北京)有限公司 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无	包装及辅助材料	框架协议	正在履行

报告期内，公司与供应商的合作模式主要为由公司与供应商签订长期框架合同，在框架合同约定产品质量要求、纠纷解决方式、结算方式等内容。在长期框架合同的前提下，公司定期向供应商以纸质或电子形式发送订单，订单中包含产品的类别、型号、规格、数量或服务的要求等内容，随后供应商按照公司要求向公司提供相应产品和服务。

披露的重大采购合同标准为单笔合同金额/框架合同发生金额在 70 万元以上的合同。

3、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3,300	2018.06.27-2019.06.26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3,200	2019.06.19-2020.06.17	保证担保	履行完毕
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2,500	2018.02.05-2019.02.04	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2,400	2019.01.08-2020.01.07	抵押担保	履行完毕
5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2,300	2019.12.04-2020.12.03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6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同市分行	无	800	2020.03.30-2021.03.29	抵押担保	正在履行
7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无	3,660	2017.05.26-2018.05.23	保证担保	履行完成

		司西万庄支行					
8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3,560	2018.05.15-2019.05.10	保证担保	履行完成
9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3,460	2019.05.05-2020.05.04	保证担保	履行完成
10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3,360	2020.04.26-2021.04.25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汇支行	无	1,000	2020.04.30-2021.04.28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3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无	3,100	2020.06.12-2021.06.11	保证担保	正在履行
14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车站支行	无	300	2020.06.22-2021.06.22	-	正在履行

4、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号	合同编号	借 款 人	借 款 银 行	借 款 金 额 (万 元)	借 款 期 限	担 保 方 式	履 行 情 况

1	021573211806271B00011A01	股份公司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3,300	2018.06.27-2019.06.26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履行完毕
2	021573211906191C00021A01	股份公司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3,200	2019.06.19-2020.06.17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正在履行
3	021573211705261B00031A01	四方高科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3,660	2017.05.26-2018.05.23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履行完毕
4	021573211805151B00011A01	四方高科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3,560	2018.05.15-2019.05.10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履行完成
5	021573211905051C00021A03	四方高科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60	2019.05.05-2020.05.04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	履行完毕

			西万庄支行			责任担保	
6	021573212004261C00041A01	四方高科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3,360	2020.04.26-2021.04.25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正在履行
7	021570412004301C00041A01	卧龙牧业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汇支行	1,000	2020.04.30-2021.04.28	大同市卧龙厂服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正在履行
8	021573212006121C00021A01	股份公司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3,100	2020.06.12-2021.06.11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正在履行

5、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月 号	合同编号	抵/质押权人	担保债权内容	抵/质押物	抵/质押期限	履行情况
1	021573211802051B00011B01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抵押财产清单》所列示之财产	机器设备	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未清偿债务的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履行完毕

月 号	合同编号	抵/质 押权人	担保债 权内容	抵/ 质押物	抵/质 押期限	履 行情况
2	021573211901081B00011B01	大同北都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抵押财产清单》所列示之财产	机器设备	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未清偿债务的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履行完毕
3	021573211912041C00021B01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抵押财产清单》所列示之财产	机器设备	主合同项下最后一笔未清偿债务的债权诉讼时效届满之日止	正在履行
4	14029901-2020 年营业（抵）字 0001 号	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万庄支行	担保债权最高余额折人民币 1421.84 万元	土地使用权	未约定	正在履行

6、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经营合规情况

（一）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否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中的“食品制造业”（行业代码：C14）。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制造业：食品制造业”中的“乳制品制造：液体乳制造”（行业代码：C1441）。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食品制造业”中的“乳制品制造”（行业代码：C1440）。根据股转公司发布的《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日常消费品：食品、饮料及烟草”中的“食品：包装食品与肉类”（行业代码：14111111）。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

环评批复、验收与排污许可：

序号	公司名称	项目备案	环评批复	环评验收	排污许可
1	牧同科技	2002年12月25日,大同市南郊区发展计划局出具《关于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建设奶牛养殖场的批复》(南字计[2002]101号),同意项目备案。	2007年9月4日,大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省标准化奶牛示范养殖场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环函[2007]240号),同意项目实施建设。	2016年12月30日,大同市环保局南郊分局出具《关于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山西省标准化奶牛示范养殖场新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复函》(同南环函[2016]119号),完成竣工验收。	2020年1月18日,公司取得《固定污染物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1402007485794978001W,有效期为2020年1月18日至2023年1月17日。
2	牧同乳业	2015年3月12日,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同发改备案[2015]2号),同意项目备案。	2015年12月30日,大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年加工18万吨液态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同环函(服务)[2015]153号),同意项目实施建设。	2016年7月11日,大同市环保局南郊分局出具《关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年加工18万吨液态奶项目阶段性竣工(一期8万吨/年)环保验收的复函》(同南环函[2016]41号),完成竣工验收。	2019年9月5日,公司取得《排污许可证,许可证编号为911402003304624866001Q,有效期为2019年09月05日至2022年09月04日。
3	四方高科	2010年12月30日,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大同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同发改农经备案[2010]第4号),同意项目备案。	2011年5月30日,大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大同市南郊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新建5,000头规模化奶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的批复(同环函[2011]153号),同意环境影响评价执行标准。 2011年8月17日,大同市环境保护局出具关于《大同市南郊区四方高科农	2016年12月30日,大同市环保局南郊分局出具《关于大同市南郊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新建5,000头规模化奶牛养殖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复函》(同南环函[2016]118号),完成竣工验收。	2020年1月18日,公司取得《固定污染物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911402115635749213001Y,有效期为2020年1月18日至2025年1月17日。

			牧有限公司新建 5,000 头规模化奶牛养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环函[2011]278号），同意项目建设。		
4	卧龙牧业	2018 年 9 月 12 日，大同市云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大同市云冈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云发改备案[2018]12号），同意项目备案。	2019 年 6 月 26 日，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出具《关于对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新建 3,000 头规模化肉牛养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同云冈环函[2019]60 号），同意项目建设。	2020 年 7 月 16 日，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出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登记表》（编号：2020-140214-0036），同意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予以备案。	2020 年 5 月 14 日，公司取得《固定污染物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为 91140200MAOK5XMJ84001Z，有效期为 2020 年 5 月 14 日至 2025 年 5 月 13 日。
5	蓄睿草业	蓄睿草业主营饲草种植，无建设项目，无需立项、环评、排污手续。			

公司日常环保合法合规、不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方面的法律法规，按照环评要求，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最近二年未发生过重大环保违法行为，亦不存在因环保违法而被行政处罚的情况。

大同市生态环境局云冈分局于 2020 年 5 月 11 日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环境保护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无需取得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不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行业属于“制造业：食品制造业”中的“乳制品制造：液体乳制造”，生产经营不涉及相关部门安全生产许可的审批，无需取得相关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公司不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2020年6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应急管理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三年内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生产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三） 质量监督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无需取得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已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公司取得了编号为 LAJ18Q00169ROM 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 2018 年 10 月 16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5 日；牧同乳业取得了编号 03418Q51569R1M 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 2018 年 8 月 24 日至 2021 年 8 月 23 日；四方高科取得了编号 LAJ18Q00172ROM 的质量体系认证证书，有效期自 2018 年 10 月 18 日至 2021 年 10 月 17 日。

公司不存在质量监督违规事项：

2020年5月12日，大同市云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市场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不存在由于违反市场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四） 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监督：

2020年5月12日，大同市云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36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市场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不存在由于违反市场监督管理、产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食品安全监督管理等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 税务：

2020年5月11日，国家税务总局大同市云冈区税务局出具证明，“经查询我局征管信息系统，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36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税收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3) 消防：

2020年5月15日，大同市云冈区消防救援大队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36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消防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消防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

牧同乳业年加工18万吨液态奶项目已经于2016年3月8日进行了消防备案，备案号140000WYS16000056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管理暂行规定》、《建筑工程消防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和《消防监督检查规定》相关规定，牧同科技、四方高科、卧龙牧业亦需要办理消防备案。

公司在消防方面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的各项规定，公司制定了《防火安全管理制度》，定期对公司员工进行防火安全培训，提高员工的消防安全意识，落实《防火安全管理制度》，公司的厂区内严禁烟火，未存放任何其他易燃性物质，不存在重大安全隐患。公司不属于人员密集场所，厂房开阔，易于人员疏散，公司不在室内从事高危作业，不存在重大消防隐患，公司仓库、车间、员工宿舍、办公室均有相应的消防安全设施及设备，厂区内道路宽阔，具备消防车通行条件，疏散通道通畅，主要配备消防栓、手提式干粉灭火器、消防应急灯等消防设施。

公司已经在积极和主管部门沟通，力争尽快办理消防备案手续，公司不存在被消防机关处罚、相关场地被责令停止使用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将积极推动公司消防备案手续办理工作，若公司因上述经营场所未办理消防备案手续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罚，本人将补偿公司因此受到的全部经济损失。

报告期末，公司在建工程已经全部转入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不存在消防方面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4) 劳动：

截至 2020 年 4 月 30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员工 510 人。

其中：公司有 75 员工，与 63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12 名员工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签订了《聘用合同》。公司为 61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中：为 9 名员工缴纳了四险（养老、医疗、工伤、生育），为 2 名员工缴纳了三险（医疗、工伤、生育），为其余 50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1 名员工正在办理离职手续。前述员工均已出具了相应的情况说明。

牧同乳业加工厂有 177 名员工，与 158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19 名员工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签订了《聘用合同》。公司为 158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中：为 68 名员工缴纳了五险，为 25 名员工缴纳了三险（医疗、生育、工伤），4 名员工缴纳了二险（养老、工伤），为其余 61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只缴纳工伤保险人员中：有 53 名员工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其他社会保险。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8 名员工已离职。前述员工均已出具了相应的情况说明。

牧同乳业销售部有 118 名员工，与 94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10 名员工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签订了《聘用合同》。公司为 47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中：为 14 名员工缴纳了五险，为 25 名员工缴纳了三险（医疗、生育、工伤），为其余 8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剩余 71 名员工中：53 名员工参加了城乡合作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合作基本医疗保险并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在其他单位缴纳 2 人，2 名退休返聘人员已开始享受社会保险；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14 名员工已离职。前述员工均已出具了相应的情况说明。

四方高科有 126 名员工，与 112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14 名员工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签订了《聘用合同》。公司为 112 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其中：为 19 名员工缴纳了四险（养老、医疗、工伤、生育），为 2 名员工缴纳了三险（医疗、生育、工伤），为其余 87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只缴纳工伤保险人员中：有 87 名员工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其他社会保险。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有 4 名员工离职。前述员工均已出具了相应的情况说明。

卧龙牧业有 11 名员工，与 10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1 名人员系退休返聘故签订了《聘用合同》。公司为 10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1 名退休返聘人员已开始享受社会保险。

蓄睿草业有 3 名员工，与 3 名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为 2 名员工缴纳了工伤保险，1 名员

工社保仍在牧同乳业缴纳。上述人员中：1 名员工已参加了城乡合作基本养老保险或城乡合作基本医疗保险，故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社会保险。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1 名员工已离职。

2020 年 5 月 12 日，大同市云冈区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向我队提出的申请，经我队辖区监管人核验相关资料，最近 36 个月未发现上述公司在生产经营活动中存在违反劳动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规章的行为，且未因此受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处罚”。

(5) 畜牧：

2020 年 5 月 11 日，大同市云冈区畜牧兽医服务中心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畜禽养殖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畜禽养殖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6) 农业：

2020 年 5 月 11 日，大同市云冈区农业农村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农产品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农产品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六、 商业模式

1、盈利模式

公司的盈利模式主要依靠销售生鲜乳、各类乳制品获取收入、利润和现金流，公司产品的销售价格主要参考市场行情，并结合原材料生产成本变化等因素进行浮动。目前，公司凭借良好的市场口碑，在山西省内市场，尤其是大同地区已取得一定的竞争优势，未来，公司将努力打造集奶牛养殖、乳制品生产、牧草种植以及肉牛饲养于一体的全产业链企业，为公司创造经济效益的同时兼顾社会价值。

2、生产模式

(1) 牧草种植

公司的牧草种植全部由蓄睿草业完成，根据季节进行土地的翻护、种植，收成季节将玉米青贮提供给自有牧场。

(2) 奶牛养殖和繁育模式

公司根据本场牛群结构进行合理的分群管理,根据不同阶段的奶牛进行配比日粮配方,采用 TMR 全混合日粮饲喂。

奶牛繁殖是奶牛泌乳开始和延续的启动阀。奶牛繁育技术管理是奶牛生产的关键技术之一,而规范的技术操作流程是奶牛繁殖技术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有专门的繁育技术人员通过监控软件、标记及目视观察奶牛发情、优质冻精的取用、保证 95%的奶牛在产后 85 天以内完成配种等环节完成奶牛的繁育环节,并保证每头奶牛有 2 个月的待产期(停奶期)。待产期太短容易造成奶牛乳房疾病及产奶量的下降,不利于持续发展;待产期太长则饲料消耗及其他费用太高,造成生产成本上升。停奶时的奶收入基本上等于因妊娠和维持而增加的饲料成本与挤奶劳务费的总额,若使本次泌乳期所得利润最大化,则根据测算最优停奶期时间为 55-60 天。

(3) 生鲜乳生产

生鲜乳生产过程中挤奶是最重要的生产环节。为保护奶牛健康,提高牛奶质量,提高挤奶工作整体业务能力,公司购置并使用一台 2*24 位并列式挤奶机、一台 2*28 位并列式挤奶机以及一台 50 位重型转盘挤奶机,并根据挤奶台生产流程严格进行生鲜乳的生产活动。

(4) 乳制品

公司设立生产部,由公司总经理直接管理,目前生产部下设一个年产 8 万吨的乳制品生产车间,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开展生产。公司保质期较短的为巴氏杀菌奶产品和酸奶产品,由于保质期限短、需要冷链配送,所以采取严格的以销定产生产模式。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并组织生产,销售部门每月根据具体销售情况对月初制定的销售计划进行调整,生产部门也据此做相应调整。公司其他保质期较长的乳制品产品,采取“以销定产为主,适当调节库存为辅”的生产模式,销售部根据上月末销售订单及当期市场需求变化趋势制定销售计划,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编制生产计划组织生产,同时公司根据市场情况结合销售计划保持合理的库存水平,并相应调整每月的生产数量。

3、销售模式

公司采用直销和经销的销售模式。

(1) 直接销售

公司生产的生鲜乳、饲养的奶牛及肉牛,以及部分乳制品的销售,采用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生鲜乳部分以直接销售的模式销售给蒙牛乳业、伊利实业等大型乳制品生产企业。公司生鲜乳业务重大的客户是蒙牛乳业及伊利实业,蒙牛、伊利作为我国乳制品生产量、出口量、销售收入均居领先地位的大型乳制品生产集团,长期从全国各个优质牧场采购生鲜乳,公司自 2003 年开始向蒙牛乳业供应生鲜乳,供应量稳步提高,达成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为稳固合作关系,

公司每年与蒙牛乳业、伊利实业签订长期的生鲜乳供销协议，约定了生鲜乳的采购售价和数量区间。公司对于奶牛及肉牛的销售全部采用直接销售的模式销售给当地奶牛养殖、肉牛养殖企业及个人。部分乳制品的销售如公司与大同市教育局、云冈区教育局、平城区教育局签订的学生奶销售合同属于直接销售的销售模式。

(2) 经销模式

公司生产的乳制品的部分销售采用经销模式，公司通过在某一区域选取经销商作为合作伙伴，通过经销商渠道将公司产品销售给终端客户。公司与大型商超、商贸公司签署经销模式的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公司与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山西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签署的经销合同明确了双方合作的权利和义务，经销模式主要是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

公司与各主要经销商签订年度框架协议，未确定具体金额，协议对经销区域、流通渠道、合作期限、发货方式、结算方式等进行了约定。公司与经销商基于正常商业目的进行购销，不存在股权等关联关系。公司对产品具有自主定价权，①买断经销商定价原则：实际成本加上合理目标毛利的基础上，结合经销商信用水平、购销数量、市场竞争情况及对不同区域经销商的政策扶持为依据进行定价；②代销模式定价原则：实际成本加上合理目标毛利的基础上，主要参考市场上同类产品价格，再结合不同区域代理商的规模及政策扶持为依据进行定价。公司与经销商之间主要采用银行转账的方式进行货款结算，销售方式为买断销售和代理销售。

相关退货政策：a. 对于买断销售模式，根据合同公司的主要退货政策为由客户提出申请，公司营销部门收到申请后，根据不同的退货原因进行分类，如为产品临期或终止合作的退货原因，将由总经理审批后退货；如因质量异议原因提出退货，营销部门将退货情况汇报给公司质量管理部门，经质量管理部门调查确认符合退货条件的，后由总经理审批后方可退货。报告期内，公司存在产品临期及与经销商终止合作的退货情况，不存在因质量原因被退货的情况。b. 对于代理商销售模式，代理商定期对企业产品进行检查，对于临期产品要求企业尽快更换，不存在退货情况。

报告期内，按区域分类的公司经销商家数情况如下：

区域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大同地区	36	52	40
太原地区	13	18	11
朔州地区	3	5	6
忻州地区	4	4	5
省外区域	9	10	15
合计	65	89	77

2020年1-3月公司前五大经销商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的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	占公司收入的比例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1,540,704.49	4.19%	否
山西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乳制品	866,652.19	2.35%	否
大同市华林永泰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469,858.75	1.28%	否
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409,724.71	1.11%	否
晋中市璟桑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202,054.21	0.55%	否
合计		3,488,994.35	9.48%	

2019年度公司前五大经销商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的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	占公司收入的比例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9,152,006.04	3.89%	否
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6,005,041.66	2.55%	否
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5,966,100.10	2.54%	否
山西永辉超市有限公司	乳制品	2,696,112.49	1.15%	否
大同市华林永泰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1,144,245.50	0.49%	否
合计		24,963,505.79	10.62%	

2018年度公司前五大经销商对公司营业收入影响的情况: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营业收入	占公司收入的比例	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大同市南郊区和汇美源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7,515,490.63	3.89%	否
大同市南郊区正通恒瑞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6,830,548.99	3.53%	否
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	乳制品	4,322,978.23	2.24%	否
山西怡亚通运昌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乳制品	2,365,596.14	1.22%	否
大同市华林有限责任公司	乳制品	2,276,803.32	1.18%	否
合计		23,311,417.31	12.06%	

4、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模式为“以销定产、以产定购，兼顾库存和采购周期，满足生产计划所需”的模式，公司主要采购粗饲料、精饲料、生产辅助材料和包装材料等。

(1) 饲料采购

公司养殖牧场奶牛的主要饲料为全混合饲料，主要由青贮料、玉米、豆粕、进口燕麦及苜蓿等充分发酵、搅拌混合配制而成。

公司青贮料向种植户收购，其他饲料如苜蓿、玉米、豆粕、燕麦均向种植企业或加工企业收购。

(2) 生产辅助材料和包装材料采购

公司其他原材料如包装物、白糖等辅料的采购由采购部根据公司生产计划、市场需求及其变化情况，自行组织采购，主要是通过协议采购方式采购。具体流程及控制措施如下：

首先，由使用部门根据所需物料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标准、到货日期等要求，填制采购申请单，经部门主管审批后送交采购部；其次，采购部对采购申请单的要求逐项检查并与使用部门

核对确认，确认无误后及时寻找货源，经过对比价格、企业信用及业务历史等信息选取供应商；最终，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及时跟踪订单执行进度和物流进度。到货后及时通知生产部进行质量检验，合格品通知库管入库，不合格品通知采购部，按合同约定处理。

5、研发模式

公司产品核心技术主要依靠自主研发，小部分与科研机构共同开发，核心技术所有权全部属于公司。产品的技术主要集中在产品研发、产品配方等方面。

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至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研发费用	1,236,373.67	7,928,415.62	6,051,977.44
营业收入	36,808,851.98	235,306,425.25	193,415,483.23
占比	3.36%	3.37%	3.13%

七、 所处行业、市场规模及基本风险特征

（一） 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1、 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畜牧业司	负责产业政策的研究和制定、行业结构与布局调整、组织拟定行业标准与技术规划、专业生产许可的管理等工作。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畜牧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畜牧业监督管理工作。
2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规范了食品经营许可活动，旨在加强食品经营监督管理，对食品经营许可的申请、受理、审查、决定及其监督检查进行了规定。
3	中国奶业协会	侧重于管理奶牛养殖场及其相关的乳品加工企业
4	中国乳制品工业协会	侧重于管理乳品加工企业。该等组织主要从事制订并监督执行行规行约、收集并发布行业信息，维护公平竞争等工作。

2、 主要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食品工业企业诚信体系建设工作指导意见》	工信部联消费 [2009]701号	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监察部、农业部、商业部、卫生部、中国人民	2009.12	诚信体系建设工作率先在乳制品企业和肉制品加工企业展开试点。

			银行、国家工商总局、国家质检总局和国家食药监局等十部委		
2	《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2010版）》	-	国家质检总局	2010.11	要求乳制品生产企业于2010年12月31日之前重新提出生产许可申请。至2011年3月1日起，凡未重新获得生产许可的，依法停止生产乳制品及婴幼儿配方乳粉等产品。
3	《关于进一步加强乳品质量安全工作的通知》	国办发（2010）42号	国务院办公厅	2010.9	严把生产经营许可关；强化检验检测和监测评估；完善乳品追溯制度；强化婴幼儿配方乳粉监管；加大对非法生产经营乳品行为的打击惩处力度严格落实乳品质量安全各方责任。
4	《生乳》等66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卫通〔2010〕7号	卫生部	2010.3	规范乳制品行业产品质量标准。
5	《食品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24号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2020.1	从事食品生产的企业应当根据《食品安全法》的要求，向质检部门依法申请取得《食品生产许可证》。
6	《生鲜乳生产收购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部令第15号	农业部	2008.11	对原料奶的生产、收购、贮存、运输、出售活动做出明确规定，禁止在生鲜乳生产、收购、贮存、运输、销售过程中添加任何物质，县级以上人民政府畜牧兽医主管部门应当加强对奶畜饲养以

					及生鲜乳生产、收购环节的监督检查，定期开展生鲜乳质量检测抽查。
7	《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536 号	国务院	2008.10	加强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保证乳品质量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促进奶业健康发展。
8	《关于加强液态奶标识标注管理的通知》	国质检食监联 [2007]520 号	国家质检总局、农业部	2007.11	以生鲜牛乳为原料，经巴氏杀菌处理的巴氏杀菌乳标“鲜牛奶/乳”。以生鲜牛乳为原料，经瞬时高温灭菌处理的超高温灭菌乳标“纯牛奶/乳”。用复原乳作原料生产液态奶的，标注“复原乳”，并在产品配料表中如实标注复原乳所占原料比例
9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GB2760-2014）	国卫计委 [2014]21 号	国家卫生计生委	2014.12	本法有 37 项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10	《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2015 年修订）	-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15. 04	为了保证食品安全，保障公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制定本法。
11	《食品工业“十二五”发展规划》	发改产业 (2011) 3229 号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2011.12	加快乳制品加工业结构调整，丰富产品品种，延长乳品加工产业链。
12	《全国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	农 计 发 (2011) 9 号	农业部	2011.9	把发展现代农业作为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的重大任务，把同步推进工业化、城镇化和农业现代化作为政策导向，把统筹城乡发展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根本

					要求。肉类、禽蛋、奶类、水产品总产量分别达到 8,500 万吨、2,900 万吨、5,000 万吨、6,000 万吨以上。
13	《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2009 年修订）》	工 联 产 业 [2009] 第 48 号	国家发改委、工信部	2009.6	对原《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乳制品加工行业准入条件》进行了整合修订。鼓励加工具有地方特色的乳制品；支持具备条件的乳品企业通过公开发行人股票和发行企业债券等方式筹集资金；建设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乳制品工业。
14	《奶业整顿和振兴规划纲要》	-	国家发改委、农业部、卫生部、国家质检总局等部门	2008.11	针对“三聚氰胺事件”暴露的乳业长期积累的矛盾和问题，提出了全面整改恢复、健全监管框架、再造乳品产业链的战略，明确了市场主体责任和监管部门分工，明确生鲜乳收购环节的监督管理由农业部负责，乳品质量安全监管框架初步确定。
15	《关于促进奶业持续健康发展的意见》	国发〔2007〕31 号	国务院	2007.9	加大奶牛养殖补贴力度，建立奶牛政策性保险制度，支持建设标准化奶牛养殖小区，加强对奶牛养殖农户信贷支持，完善产业政策；要建立稳定的奶源基地，避免和防止哄抢奶源。深入宣传巴氏奶、复原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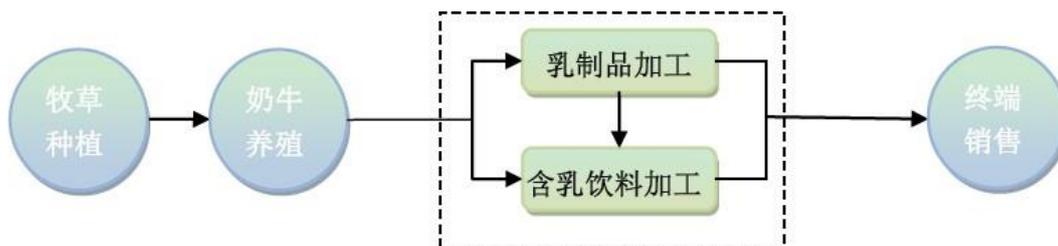
					常温奶等科普知识，使消费者获得客观真实信息，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
16	《原料乳与乳制品中三聚氰胺检测方法》	-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2.04.1	在三鹿婴幼儿奶粉事件发生后，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紧急启动了标准制定程序，成立了由中国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中国检验检疫科学研究院、国家食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等单位参加的标准起草工作组。在《乳与乳制品中非蛋白氮含量的测定》、《植物源产品中三聚氰胺的测定》等现有国家标准的基础上，参考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和美国食品化学品法典（FCC）三聚氰胺检测方法，开展了原料乳与乳制品中三聚氰胺的检测方法研究，制定了《原料乳与乳制品中三聚氰胺检测方法》国家标准。
17	《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办法》	国家质检总局 2009 年第 118 号	国家质检总局	2013.05	为规范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检验检疫监督管理工作，提高进出口饲料和饲料添加剂安全水平，保护动物和人体健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境动植物检疫法》及其实

					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及其实施条例、《国务院关于加强食品等产品安全监督管理的特别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制定本办法。
18	中国农垦生鲜乳生产和质量标准	-	中国农垦乳业联盟	2016.04	通过该标准的制定，进一步提高农垦奶牛养殖水平，生产更多达到或超过世界先进水平的优质生鲜乳，并通过加工工艺的优化，为消费者奉献更多以巴氏杀菌乳为代表的优质、新鲜、营养的乳制品，提振国人对国产乳制品的信心，促进国民身体素质和健康水平的提高，扭转当前中国乳业发展的不利局面，引领民族乳业全面转型、健康发展。

3、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1. 乳制品行业概况

乳制品制造的产业链较长，涵盖饲草饲料、奶牛养殖、乳制品加工、终端销售等多个环节，各环节之间联系紧密，一体化程度要求很高，实现了第一产业（农牧业）向第二产业（食品加工业）和第三产业（分销、物流）纵向延伸。产业链示意如下：



奶牛养殖是世界公认的节粮高效型畜牧业，是奶业的基础。奶牛养殖的产品牛奶是乳制品制造

的重要原料，奶牛养殖是乳制品制造行业的上游环节。

乳制品制造行业是奶业的重要子行业，是奶业发展的关键。它上连奶牛养殖业，下连消费市场，是奶业的中轴和龙头。根据《乳制品工业产业政策》（2009年修订）及《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2010版），结合相关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对乳制品的定义和分类如下：乳制品是以生鲜牛（羊）乳及其制品为主要原料，经加工制成的产品。乳制品包括：液体乳（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乳粉（全脂乳粉、脱脂乳粉、部分脱脂乳粉、调制乳粉、牛初乳粉）；其他乳制品（炼乳、奶油、干酪等）。

乳制品主要分类表

名称		定义
液体乳（包括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	巴氏杀菌乳	仅以生牛（羊）乳为原料，经巴氏杀菌等工序制得的液体产品。
	灭菌乳	以生牛（羊）乳为原料，添加或不添加复原乳，在连续流动的状态下，加热到至少 132℃并保持很短时间的灭菌，再经无菌灌装等工序制成的液体产品。
	调制乳	以不低于 80%的生牛（羊）乳或复原乳为主要原料，添加其他原料或食品添加剂或营养强化剂，采用适当的杀菌或灭菌等工艺制成的液体产品。
	发酵乳	以生牛（羊）乳或乳粉为原料，经杀菌、发酵后制成的 pH 值降低的产品。包括酸乳、风味发酵乳、风味酸乳。
乳粉	以生牛（羊）乳为原料，经加工制成的粉状产品。	
炼乳	以生牛（羊）乳或复原乳为主要原料，添加或不添加辅料，经杀菌、浓缩，制成的粘稠态产品。	
干酪	以生牛（羊）乳或脱脂乳、稀奶油为原料，经杀菌、添加发酵剂和凝乳酶，使蛋白质凝固，排出乳清，制成的固态产品。	

2. 奶牛养殖发展状况

我国奶牛存栏量及牛奶产量居世界前列，但奶牛单产量与发达国家相比仍有待提升。2008年“三聚氰胺”事件之后，我国奶粉进口量大增，进口奶粉主要来自欧盟、新西兰、美国、澳大利亚等国，与之相比，我国乳制品品质也有待提高。国内原奶价格与养殖成本相关性较小，更多的是跟随国际原奶价格变动，我国奶农是奶价的被动接受者，国际原奶价格优势明显，对国内原奶造成较大冲击。国际原奶成本低廉支撑价格明显低于国内，现阶段饲料成本上升进一步挤压国内奶农利润空间。基于我国资源条件，奶牛养殖适宜选择以色列模式，走提高奶牛单产的发展道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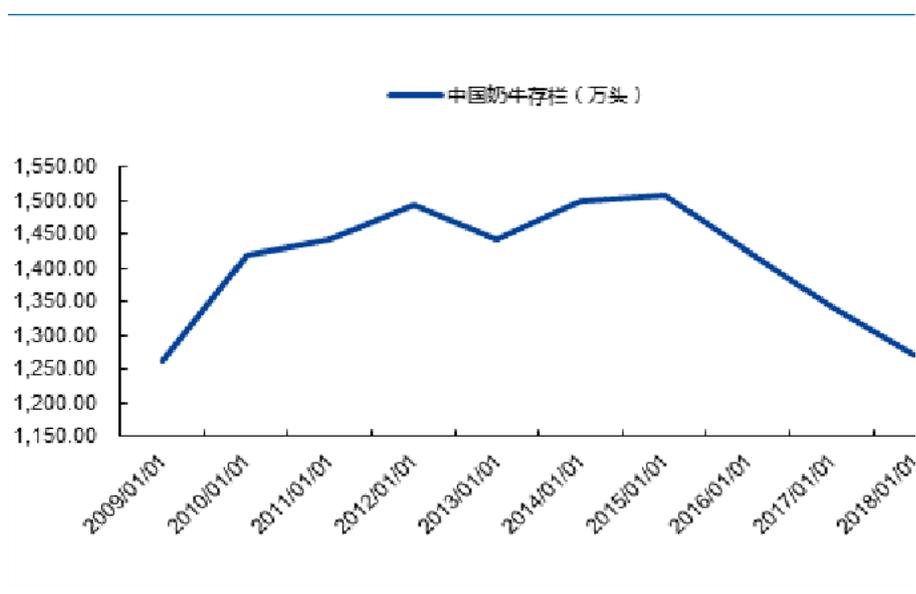
a. 奶牛存栏状况：

奶业发展的基础是奶牛。改革开放以后，特别是 1998 年后，我国奶牛存栏呈增长态势。以 1990 年奶牛存栏为基础，我国用了 11 年时间，奶牛存栏数到 2001 年实现了“翻一番”；用了 4 年时间，

到 2005 年“翻两番”。2009 年底，全国奶牛存栏 1,260.3 万头，2010 年奶牛存栏达到 1,420.1 万头，泌乳牛为 700 万-800 万头。2012 年，我国奶业生产稳中有升，奶牛存栏稳定，标准化规模养殖水平大幅上升。2012 年全国奶牛存栏量为 1,493.9 万头，与 2011 年持平，牛奶产量 3,743.6 万吨，同比增长 2.3%。2013 年全国奶牛存栏 1,441 万头，2014 年全国奶牛存栏 1,499 万头，奶牛存栏基本保持稳定。

2015 年以来，生鲜乳价格持续处于低位，使得全行业盈利水平出现恶化，大中型牧场扩栏意愿减弱及小型牧场持续退出推动全国奶牛存栏持续下滑。2018 年中央加大环保督查力度，诸多牧场因环保不达标而关停，奶牛存栏进一步下滑。截止 2018 年中国奶牛数量同比下降 5.3%，降幅较上年略有扩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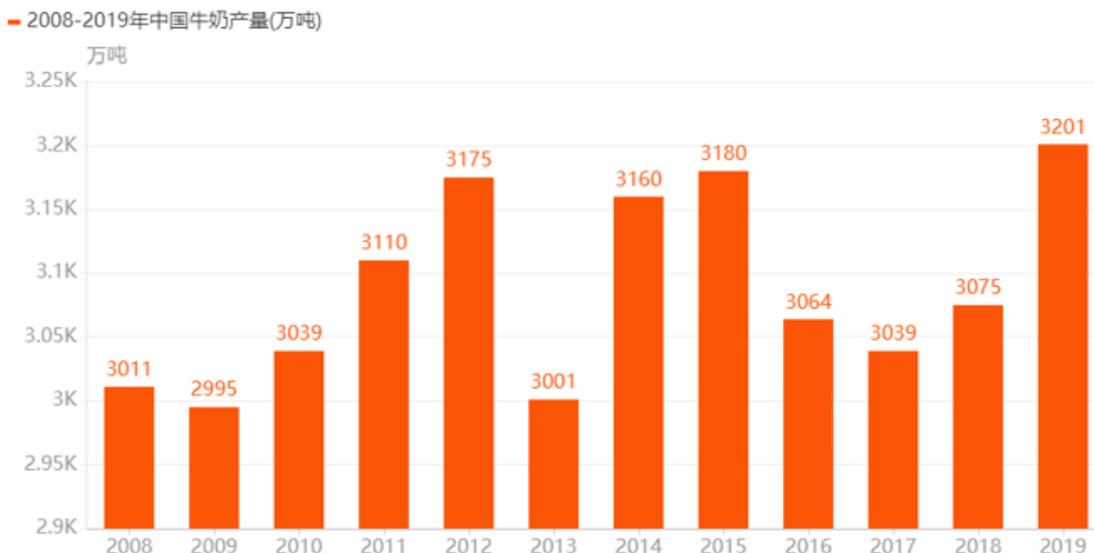
中国奶牛存栏量（万头）



资料来源：中国奶业年鉴

b. 奶源生产概况：

2008-2019年中国牛奶产量(单位: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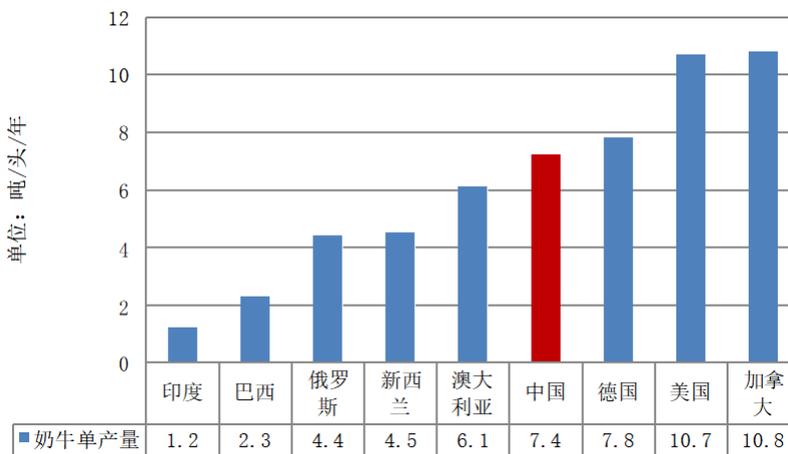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 国家统计局

改革开放后牛奶生产快速发展, 牛奶产量稳步增长。1980年全国牛奶产量114万吨。新世纪以来, 随着奶业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和生产技术的发展, 我国奶业进入飞速发展期, 牛奶产量从2000年的827万吨, 增加到2006年的2,945万吨。2011年3,110万吨, 2012年3,175万吨, 2013年3,001万吨。我国牛奶在2009年这一年已出现过一次负增长, 2013年又再次出现了负增长。即使是在有增长的年份, 其增长指数也不高, 2010年的增长率是1.47%, 2011年是2.33%, 2012年是2.09%。我国的牛奶生产自给率, 已从2008年的95%降至2013年的78%, 我国受到进口奶源的冲击较大, 需要更多优质、高产的奶源基地。从2008—2019年, 中国牛奶产量有升有降; 其中, 2009年中国牛奶产量最低, 为2,995万吨; 而2019年中国牛奶产量为该段时间内的最大值为3,201万吨。

c. 奶牛单产水平、及规模化养殖比重均明显提升:

2005年, 我国的奶牛单产仅为2.50吨/头/年, 之后我国实行了奶牛良种补贴政策, 该政策对于我国奶牛品种的改良以及我国奶牛单产的大幅度提升具有重要意义; 2012年, 我国奶牛单产水平已达到3.1吨/头/年, 比2000年1.77吨/头/年提高了78%; 截止2018年我国的奶牛单产水平已达到7.4吨/头/年, 较2012年增长了138.71%, 已达到世界发达水平, 但较美国、加拿大10.7吨/头/年、10.8吨/头/年的奶牛单产水平还有一定差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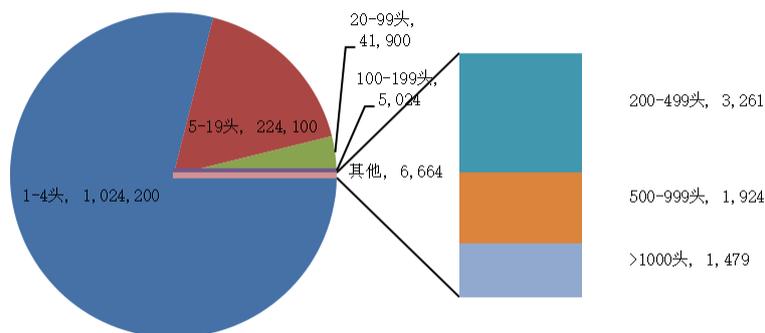
2018年主要国家奶牛单产量:



资料来源：USDA

我国牛场中仍以 1-4 头的小型牛场为主。截至 2016 年数据显示，我国现存牛场共 1,301,888 户，小型散养牧场仍占大多数。其中 1-4 头的牛场户数超过 100 万户，而千头以上的牛场仅有 1,479 户。

2016 年我国牛场不同规模户数统计：



资料来源：Wind

3. 国内乳制品制造行业的发展现状及趋势

(1) 我国乳制品行业的发展阶段

我国乳制品行业的发展经历了三个时期：

第一个阶段，2000 年以前，乳制品行业处于基数低、增长慢的阶段。从 1985 年至 1999 年的复合增长率仅 7.29%。这个阶段产业链上各个环节都不发达，奶源主要是农户散养，产品结构也很单一，销售网络基本只局限于区域。

第二个阶段，2000 年至 2008 年，是乳制品行业从无到有的外延式扩张阶段。受益于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大幅增长，奶制品消费需求高速增长，以量为主，蒙牛和伊利等乳制品企业大规模扩张，乳制品销量年复合增长率达到了 23%。这一阶段乳制品企业的投入重点在渠道建设，以迅速占领市场为首要目标，实现了不拥有一头奶牛就可以大规模扩大产量，产品种类仍然较单一。随着乳制品

的普及化，乳制品企业之间开始价格混战，导致其竞相压低生鲜乳收购价格，但与此同时却订立了较高的收奶标准，这使得生鲜乳的收购质量不断下降，引发了一系列食品安全问题的爆发。

“三聚氰胺事件”后，乳制品行业进入第三个阶段，2008年以来乳制品企业开始关注产业链的均衡发展，加大奶源投入力度。消费者开始关注品牌和品质，随着消费需求的提升和消费选择向多样性、高端性发展，乳制品企业已经开始加大对产品环节的投入，越来越多的企业开始生产差异化的产品，作为扩大市场份额的突破口。因此未来乳制品的竞争将在全产业链各个环节展开。

近年来，随着居民收入的提高使得乳制品企业开始注重营销渠道建设；食品安全问题的爆发促使乳制品企业开始注重奶源建设；消费升级引起居民对乳制品的需求多样化、高端化。乳制品企业已经进入奶源、产品、渠道全产业链竞争的时期。考虑到乳制品消费广阔的市场空间和不断提高的收入水平，全产业链的均衡发展将引领乳制品行业进入新一轮快速增长期。

（2）我国乳制品行业的发展趋势

①乳制品行业从震荡调整转向健康成长

由于“三聚氰胺事件”的影响，我国乳制品行业受到强烈打击，乳制品销量大幅下滑。为了规范乳业的健康发展，国务院相继发布《乳品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条例》和《乳业整顿和振兴规划纲要》等政策，对推动行业规模化和集约化经营、提高乳品质量、恢复消费者信心的作用渐显，我国乳品行业进入调整阶段。2010年6月起，我国开始实施66项新乳品安全国家标准，其中乳制品产品标准15项、生产规范2项、检验方法标准49项，形成了统一的乳品安全国家标准体系。随着政策影响的日益深化，规范乳制品行业产品质量标准的推行，消费者信心的日益增强以及行业重整，乳制品消费将从“复苏”进入“持续增长”的轨道，乳制品行业也将迎来一个健康成长期。

②行业集中度提高的趋势明显增强

近年来，随着国家对乳制品加工业市场准入的严格限制以及对现有乳制品加工企业的严厉整顿，我国乳品行业的市场集中度有所提高，市场份额开始转向品牌知名度高、实力强、规模效益显著的大企业。特别是一些大型乳品企业通过资产重组、兼并收购、强强联合等方式，扩大了规模，并加强了对奶源以及销售渠道的控制。未来这种趋势将更加明显：全国市场份额高度集中在全国一线品牌，区域市场份额高度集中在区域强势品牌。

③乳制品企业积极强化自有奶源基地建设，推进奶牛的集中规模化养殖

“三聚氰胺事件”以及生鲜乳价格的不断上涨，使得乳制品企业越来越关注自身奶源的保障能力。奶源保障能力包括三大内容，即：奶源布局建设，奶源安全建设和奶源成本控制。只有合理的奶源布局 and 安全的奶源基地的建设，才能在确保安全生产的基础上，有效地控制生产成本，取得市场竞争优势。

我国原有的奶源状况主要以散养农户和奶站的模式为主，存在饲养技术含量不高，劳动生产率

低，生鲜乳质量难以保证，环境污染不易解决，人畜混居，卫生防疫、品种改良等服务体系滞后的问题。乳制品企业强化自有奶源基地建设，可以充分发挥公司制企业在资金、技术、人员、信息、管理上的优势，有效推进奶牛的集中化、规模化养殖，把以往村村镇镇、一家一户分散饲养模式转变为“现代化大型牧场”的新模式，在实现高产、优质高效的同时，从源头上保障乳制品质量安全。

④市场细分和产品差异化程度提高

在乳制品消费量快速增长的同时，对乳品品质和种类的要求也不断提高，乳制品市场细分将不断强化，以质量、信誉和服务为核心的品牌竞争将日益激烈，品牌效应将得到最大程度的发挥。

市场细分最突出的体现就是产品的差异化程度提高，主要表现在：

A. 在常温奶市场份额较高情况下，巴氏杀菌乳以其在保鲜程度、营养成分保持度以及安全性等方面的优势，发展速度加快，市场份额逐步提升，并成为未来乳制品消费的发展方向；

B. 常温奶的高端化、功能化趋势明显，尤其高端儿童奶将来成为常温奶新的增长点，低温奶高端化、功能化已经起步，市场前景广阔；

C. 针对学生、白领、女性、儿童、老人、高原居民等人群的乳制品日益丰富，定位日益精细化；

D. 水牛奶、羊奶、牦牛奶等特色乳制品由于其营养价值更高而受到高消费人群的认可，发展迅速；

E. 在满足营养需求的基础酸奶的基础上，满足美味休闲需求和健康功能需要的酸奶品类日益增多，市场份额逐步加大。

乳制品企业只有在保留自身特色和优势的基础上，根据市场及自身需要进行科学合理的选择、搭配原料，才能开发出差异化产品，抢占细分市场先机。

⑤乳制品企业加大销售渠道下沉力度，推动渠道纵深发展

在成熟的一、二线城市市场（如北京、上海、武汉、西安等），乳制品企业面临着市场增长明显低于产量增长的问题，寻求更大、更多的市场空间成为销售提升的快捷方式。而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三线城市市场（包括发达地区县级市、欠发达地区地级市和县级市）和农村市场对乳制品的消费需求大幅提升，乳制品企业纷纷加大销售渠道下沉力度，积极拓展三线城市和农村市场，大力推动渠道纵深发展，以巩固和提高市场份额。

4、行业竞争格局

1. 总体竞争状况

我国乳制品行业快速发展的十多年间，经历了价格战、2008年质量风波事件、行业洗牌等不同历史时期，目前已经形成了相对稳定的竞争格局，市场集中度不断提高。我国液态奶市场竞争企业

按品牌知名度和经营规模分为三类，具体如下：

第一梯队乳企为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和光明乳业。其中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已发展成为巨型企业，为全国一线品牌，产品以常温奶为主，销售覆盖全国，与所有液态奶品牌企业在全国展开竞争，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领先。光明乳业已突破区域市场，近年来在全国范围内市场份额不断提高，产品以巴氏杀菌奶和酸奶为主，全国范围内品牌影响力较大。

第二梯队为区域性龙头乳企。第二梯队乳企品牌发展和销售市场主要限于区域市场，区域市场份额占比较高，如三元股份、皇氏乳业、本公司等。区域性龙头乳制品企业是对一线品牌的有益补充，尤其在巴氏杀菌奶、地方特色奶产品等方面优势明显，这些企业能够敏锐捕捉到消费者对乳制品品种多样化、品质新鲜化、功能个性化的需求，能够充分发挥地方品牌优势和产品创新能力保持自身竞争优势。区域性龙头乳企有望在区域市场取得长足发展，品牌影响力将逐渐增强。

第三梯队为地方性乳制品企业。该类企业生产规模小、产品结构单一、市场份额小、基本无影响力、经营规模增长不快。

2、行业内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从公司所处的行业和销售地域特征，公司的主要竞争对手包括：

（1）蒙牛乳业

蒙牛乳业为我国三大乳业企业之一，现已形成五大系列 400 多个品项构成的全方位、立体化乳制品矩阵。产品品类包括常温液态奶、低温液态奶、冰淇淋、奶粉、奶酪和乳制品原料。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832 亿元，净利润 50.90 亿元。（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2）伊利乳业

伊利乳业为我国三大乳业企业之一，现由液态奶、冷饮、奶粉、酸奶和原奶五大事业部组成，所属企业近百个，旗下拥有纯牛奶、乳饮料、雪糕、冰淇淋、奶粉、奶茶粉、酸奶、奶酪等 1,000 多个产品品种。2019 年实现营业收入 902 亿元，净利润 69.51 亿元。（数据来源：上市公司公告）

（3）古城乳业

山西古城乳业集团有限公司是山西省朔州市的优秀乳制品生产企业，总资产 4.8 亿元，员工 1,200 多人；2017 年营业收入达到 8 亿元，是一家集牧草种植、饲料加工、良牛繁育、全品类乳制品加工等一体的“全产业链”生产企业。在山西、内蒙古等地有一定市场影响力。

5、行业壁垒

1、食品质量安全准入：

按照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于 2010 年 11 月 1 日发布的《企业生产婴幼儿配方乳粉许可条

件审查细则（2010版）》和《企业生产乳制品许可条件审查细则（2010版）》（2010年第119号）规定，现行所有获得乳制品及婴幼儿配方乳粉生产许可的企业按照质检总局公布的相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重新提出生产许可申请。凡未重新获得生产许可的，依法停止生产乳制品及婴幼儿配方乳粉等产品。

2、乳制品行业门槛：

2009年颁布的《乳制品产业政策（2009年修订版）》，对乳制品生产企业的奶源建设、企业资质、行业准入门槛以及未来发展格局作出详细和严格的规定，大幅提高了行业门槛。

准入项目	主要内容
出资人资质	现有净资产不得低于拟建乳制品项目所需资本金的2倍，总资产不得低于拟建项目所需总投资的3倍，资产负债率不得高于70%，连续3年盈利；省级或省级以上金融机构评定的贷款信用等级须达到AA级以上。
建设规模	产业区新建和改（扩）建乳粉项目日处理生鲜乳能力（两班）须达到300吨及以上；新建液态乳项目日处理生鲜乳能力（两班）须达到500吨及以上，改（扩）建液态乳项目日处理生鲜乳能力（两班）须达到300吨及以上。牦牛乳、水牛乳、山羊乳等地方特色乳制品建设项目不受上述准入规模限制。
奶源要求	新建乳制品加工项目已有稳定可控的奶源基地产鲜乳数量不低于加工能力的40%，改（扩）建项目不低于原有加工能力的75%。液态乳生产企业所用生鲜乳100%使用稳定可控奶源基地产的生鲜乳，配方粉生产企业所用原料50%以上为稳定可控奶源基地产的生鲜乳
距离要求	新建乳制品加工项目与周围已有乳制品加工企业的距离要求：北方地区在100公里以上，南方地区在60公里以上。牦牛乳、水牛乳、山羊乳等地方特色乳制品建设项目不受上述距离的限制。

3、奶源壁垒：

稳定可控的奶源是乳制品加工企业的生存基础。目前，行业内主要企业均投入巨大精力、财力建设奶源基地，部分优势企业的奶源布局已经相对完善。由于资金和产业政策的诸多限制，新进入者在奶源建设方面将面临较大压力，行业外的企业难以在短期内仅凭资金优势获得。

4、销售渠道壁垒：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销售渠道是企业快速获取市场份额的重要砝码。谁控制了渠道，谁就拥有了市场竞争的主动权。目前，行业内优势企业已在全国各主要省市建立起由销售分公司、代理商、经销商组成的分销体系，并进驻或自建了大量以现代零售渠道为核心的销售终端。同时，这些企业也掌握了销售渠道管理、维护的必要知识及经验。新进入者在销售渠道建设和管理上面临诸

多挑战。

5、品牌影响力壁垒：

由于目前市场上乳制品品牌较多，对于消费者而言，其选择的主要因素之一是产品的品牌。品牌影响力在乳制品制造行业竞争中占有重要的地位，行业外的企业即使进入该行业，也难以在较短时间内建立起有知名度的品牌。

消费者尤其是城镇居民在选购乳制品时，除了对生产日期重视以外，更关注产品品牌，而这直接影响其消费行为。鲜奶由于销售渠道相对封闭，按月、季、年订奶，客户相对稳定，消费者往往在对乳制品的挑选时注重当地知名品牌，本地消费者一般认为当地知名品牌的产品质量更有保证。

6、技术壁垒：

乳制品制造行业生产的技术水平主要体现在质量和乳制品加工上。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生产设备是乳制品加工品质的硬件，资深技术人员、熟练操作人员是现代化管理的基础。此外，作为与乳制品生产配套的奶牛养殖，其技术涉及 XY 精子分离、胚胎移植等生物技术的应用以及奶牛品种的改良、饲料配方的改进和饲养模式的改良等，行业外的企业较难在短期内全部掌握并应用上述相关技术，需要具备专业技术研发能力的机构或企业进行长期的积累。

7、资本实力壁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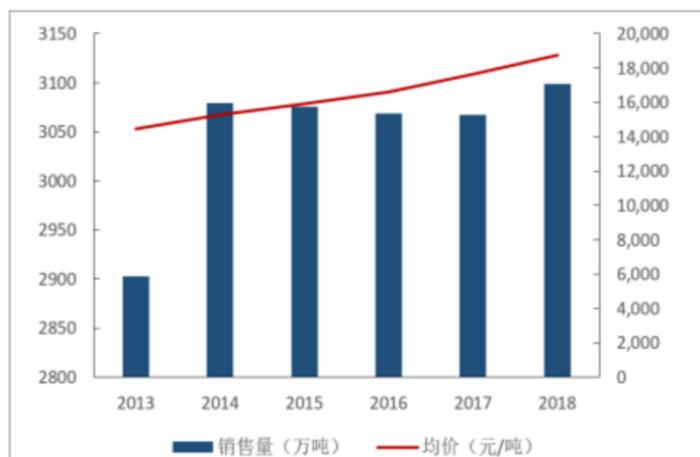
进入乳制品制造行业，需要具备一定的资源优势和资本实力。首先要进行三个方面的资金投入，包括奶源基地建设、设备和厂房投入以及销售渠道物流配送体系建设，投资回收期较长，风险较大，且要求统筹安排，形成一个完整的产业链条。正式投产后，企业还需要进行品牌宣传、市场开拓和系列产品的研发等各方面的投入，对企业的资金要求较高。

（二） 市场规模

国内奶行业市场规模

2018 年，全国乳制品市场规模达到 5,814 亿元，同比增加 7.4%，营收近十年来保持稳健增长。总销量达到 3,099 万吨，同比增加 1.0%，自 2015 年以来，首次实现正增长。市场均价 2018 年达到 18,764 元/吨，同比增长 6.31%，均价保持稳健增长。从行业增长阶段来看，乳制品行业 2005 至 2014 十年间均保持两位数增长，2015 之后，行业增速明显下降。

乳制品总体呈现量稳价升态势



数据来源: Wind

行业结构呈现优化。乳制品市场前三大品类分别为奶和奶油、酸奶及其他乳制品、冰激凌。2018 结构占比分别为 45.4%、28.7%以及 9.2%，各品类增速保持稳定，其中传统品类占比下滑，酸奶及其他乳制品占比有提升，乳制品行业呈现结构优化趋势。

饮用奶市场量降价升，呈现低增态势。2018 年乳制品市场规模达到 2,521 亿元，同比增加 2.0%。营收自 2015 年不断下降以来，首次实现小幅增长。总销量达到 1,986 万吨，同比减少 3.6%，自 2015 年以来，总销量呈不断下降态势。均价 2018 年达到 12,690 元/吨，同比增加 5.81%，均价保持持续增长。

下游乳企的成本压力与竞争压力存此消彼长的关系。从过去原奶价格走势与乳制品龙头盈利能力的变动趋势看，当原奶价格出现抬升时，伊利及蒙牛的毛利率受成本压力有所下滑，但在行业性成本压力凸显时，乳制品主要企业会达成减少促销打折的默契，实现行业性的变相提价，以缓解成本压力。从过去两轮原奶涨价周期看，乳制品企业销售费用率的回落幅度大于毛利率的降幅，从而导致原奶价格上涨对乳企的净利润是正向影响。因而在判断行业竞争格局时，成本走势是一个重要参考因素。

分析过去国内、国际原奶价格走势，我们认为供给是影响原奶价格的重要因素，原奶价格上涨通常遵循：原奶价格持续下跌击破养殖盈亏平衡点或天气灾害—触发奶农杀牛减产—原奶供需紧平衡—原奶价格上涨的规律。由此，我们认为判断原奶价格上涨的两个核心先行指标是奶价与成本的价差，以及奶牛存栏量。

全球奶行业市场规模

2018 年全球奶牛存栏量 14,175.9 万头，主要集中在印度、欧盟、巴西、阿根廷、澳大利亚等国家或地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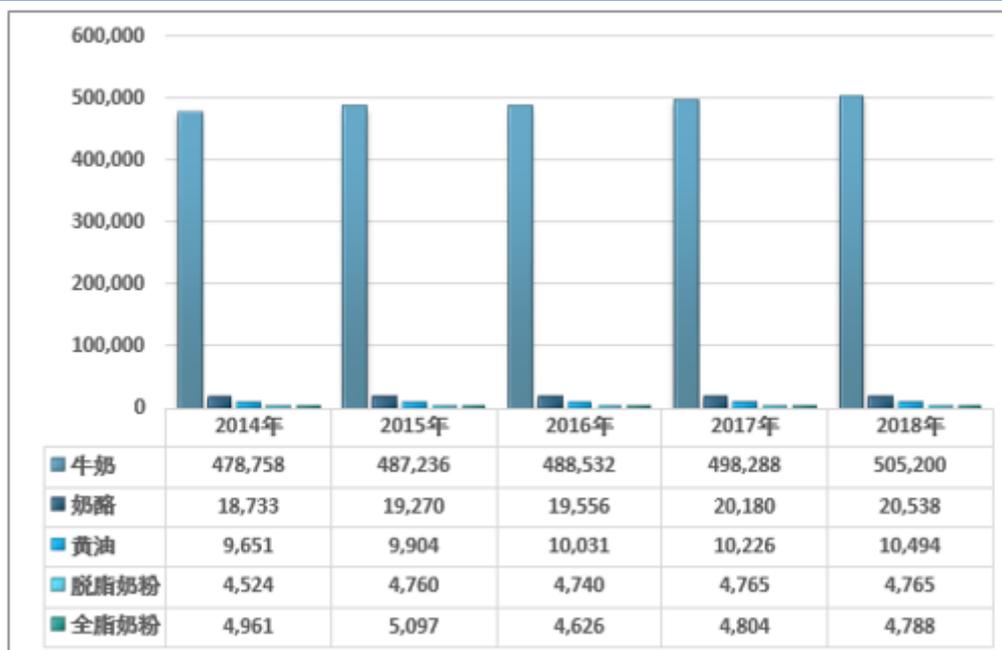
2014-2018 年全球主要地区奶牛存栏量统计表（单位：千头）

国家	2014 年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阿根廷	1,826	1,786	1,720	1,672	1,645
澳大利亚	1,647	1,689	1,562	1,512	1,525
白俄罗斯	1,525	1,533	1,512	1,520	1,515
巴西	16,825	17,426	17,430	16,262	16,215
加拿大	955	954	945	945	965
中国	8,400	8,400	8,000	7,600	7,200
欧洲联盟	23,468	23,559	23,548	23,525	23,311
印度	50,500	52,500	54,500	56,500	58,500
日本	773	750	752	735	731
韩国	208	197	194	198	205
墨西哥	6,350	6,400	6,450	6,550	6,550
新西兰	5,176	5,056	4,998	4,861	4,860
菲律宾	18	10	11	12	12
俄国	8,050	7,750	7,235	7,080	7,000
中国台湾	60	62	61	61	62
乌克兰	2,509	2,322	2,226	2,170	2,078
美国以外国家	128,290	130,394	131,144	131,203	132,374
美国	9,257	9,314	9,325	9,392	9,385
总计	137,547	139,708	140,469	140,595	141,759

资料来源：USDA、智研咨询整理

2018 年全球牛奶产量 50,520.0 万吨，奶酪产量 2,053.8 万吨，黄油产量 1,049.4 万吨，脱脂奶粉产量 476.5 万吨，全脂奶粉产量 478.8 万吨。

2014-2018 年全球主要乳制品产量走势图（单位：千吨）



资料来源：USDA、智研咨询整理

根据美国农业部数据显示，2018年全球牛奶消费量17,679.4万吨，奶酪消费量1,967.6万吨，黄油消费量989.0万吨，脱脂奶粉消费量397.4万吨，全脂奶粉消费量381.6万吨。

从2018年全年来看，第1季度，全球乳制品价格涨势明显，乳制品整体供应偏紧，尤其新西兰奶粉市场投放量大幅减少；第2季度受全球产奶量持续上升等因素影响，乳制品整体供应相对充足，拍卖价格有所回落；2018年下半年，乳制品生产进入新产季，市场供应增加，加上供应商前期存货不断投放市场，乳制品价格整体出现下滑。

（三） 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食品安全对行业产生影响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问题频发，“苏丹红”、“三聚氰胺”等事件的爆发，使食品安全问题成为社会各界和广大民众关注的焦点。“三聚氰胺”事件对我国乳品行业的发展打击巨大，事件的发生也引起了政府和公众对奶业及整个食品行业发展的反思。如果发生食品安全质量问题，将会给公司的声誉、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2、动物疫病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奶牛疫病的发生带来的风险包括两类，一是疫病的发生将导致奶牛的死亡，直接导致奶制品产量的降低；二是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影响消费者心理，导致奶制品市场需求萎缩，产品价格下降，对奶制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若公司周边地区或自身发生疫病，公司的原奶产量就会大幅下降。并且如果发生疫情，消费者可能会担心乳制品的

质量问题，直接影响公司产品的销售，给公司带来不利影响。

3、自然灾害风险

奶牛的生长和繁育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同时天气等自然条件的变化也会对奶牛饲养所需的牧草、青贮饲料等原料植物生长产生影响，从而影响畜牧企业的经营成果。如果发生雪灾、旱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将会对畜牧业企业饲养的牲畜造成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4、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的风险

虽然随着老百姓生活水平的提高将对乳制品消费需求有所提升，有利于公司扩张提供市场机遇，但是自“苏丹红”、“三聚氰胺”事件发生以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奶业资源正向少数几个乳业巨头快速集中，前十家大企业销售收入占到整个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的一半以上，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双巨头竞争格局已经稳固，两家公司未来几年还将保持较高速增长。尤其是公司地处山西大同市，周边地区属于原料奶源聚集地，未来各大乳企为了控制优质奶源必将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控制上游原料奶资源，将进一步加剧行业市场竞争。

作为区域性品牌的乳品企业，公司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奶源控制、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本公司未能在竞争中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提高市场地位，则公司有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下滑、发展速度放缓的风险。因此，公司存在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5、销售区域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区域性的乳品企业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奶源控制、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山西省大同市，报告期内该区域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平均在 50%以上，公司产品较少涉足较发达的中、东部地区。

大同市是公司业务发展重点区域，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细作大同市场，针对重点市场需求开发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区域优势地位。但如果公司乳制品所覆盖的区域市场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做出相应调整，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 公司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相对竞争对手及潜在竞争对手的优势

（1）产业链优势

从成立初期到现在，逐步实现由小规模流通经营向规模集约化综合经营的转变，并逐渐在牧草种植、奶牛养殖繁育、乳制品加工等相关产业链上确立了自身优势。目前公司运营两家奶牛饲养牧

场、一家牧草种植草场、一家乳制品加工厂及一家肉牛饲养牧场。公司的产业链设计，为公司的经营避免了很多风险，公司一方面能实现自给自足，也可以以高价销售生鲜乳，在奶源过剩时，公司自身的终端产品生产又能全部消化牧场的产能，避免奶价大幅下降给牧场带来的风险。

(2) 技术优势

乳制品行业的产品众多，国内主要的乳制品特别是液态乳（鲜奶、酸奶等）一般多为高温灭菌乳，其保质期较长，便于全国销售，但其在维生素活性低、酸奶的活菌数量少、稳定剂添加量大等的情形下，产品的营养价值会大打折扣，未来以巴氏奶、低温酸奶为代表的原生态乳制品将会进一步蚕食高温乳制品的市场份额。牧同科技抓住这个时机，通过多年的探索，在国内较早的研发出了低温酸奶和巴氏奶，快速占领了大同地区的酸奶和巴氏奶市场。通过进一步研发，延长公司低温奶产品的保质期，现公司低温酸奶保质期已达到 21 天，实现了销售半径的大幅度扩张，现公司低温酸奶的销售半径可以达到 800 公里。

(3) 先进的牛场管理

公司在奶牛养殖中采用最先进的 TMR 即全混合日粮饲喂技术，根据奶牛不同的生长发育及泌乳阶段的营养需求，选择适宜的饲草与精料，按照设计合理的日粮配方均匀的混合在一起配制成的搭配科学、营养均衡的日粮。目前，公司的奶牛每年单产奶量已达到 11 吨，领先于全国大部分奶牛养殖企业，并连续进入“全国规模牧场单产榜单 11 吨俱乐部”，荣获 2017 年度“种养结合示范基地”。

(4) 产品质量优势

公司先后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GB/T28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17 年，相继通过了欧盟 BRC“食品安全全球标准”和 IFS“国际食品标准”双重认证。2017 年 4 月 1 日，公司被中国奶业协会核准为“中国学生饮用奶定点生产企业”。

2、公司相对竞争对手及潜在竞争对手的劣势

(1) 公司规模较小

公司具有多年从事牧草种植、奶牛养殖繁育、乳制品开发的经验，产品生产立足大同、产品销售辐射大同周边地区。多年耕耘中，公司坚持以稳健发展为原则，始终把产品质量和企业信誉放在企业生存和发展的第一位。报告期内，虽然公司发展较快，营业收入和业务规模都迅速增加，但与全国性品牌相比，受制于资金实力及公司规模，公司品牌影响在全国市场范围内较为有限。因此，公司需要在巩固自身优势基础上，通过产能扩张来拓展市场、提高市场份额，不断发展和壮大生产和业务规模，提高公司在全国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2) 融资渠道单一

近年来公司业务发展较快，随着产品市场份额的提高，对流动资金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同时，随着公司业务的拓展，公司对长期资金规模需求也进一步增加。伴随乳制品市场的快速发展及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壮大，公司还需要更多的资金支持。而公司现有资金主要来源于银行贷款，融资规模有限、融资效率低且融资渠道单一。

(五) 其他情况

奶牛养殖作为乳制品制造业的上游行业，为其提供原料奶。而饲料（饲草）在奶牛养殖成本中占比最高。因此，乳制品生产与上游的饲料供应、原料奶供应方具有较强的关联性，产品的利润水平受饲料和原料奶的价格影响较大。受饲草饲料价格上涨影响，原料奶价格也会上涨，并导致乳品企业相应调高乳制品销售价格。

乳制品销售作为乳制品制造业的下游行业，为其提供销售渠道。乳制品的销售渠道主要有便利店、连锁超市以及大卖场。灭菌奶主要依托连锁超市和便利店。巴氏杀菌乳及酸奶由于必须依托冷链的支持，主要在有冷链的连锁超市、大卖场以及便利店销售。因此，乳制品销售渠道的丰富以及冷链技术的发展将为乳制品制造业的发展提供渠道和物流支持。同时，随着我国国民经济的高速发展，人民生活水平持续提高，不断扩大的内需促进了商业流通行业的繁荣，进而促进了乳制品行业的成长。

八、 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在每一个会计期间内都存在与同期业务相关的持续营运记录	是
公司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是否累计不低于1000万元	是
公司是否存在因研发周期较长，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累计低于1000万元，但最近一期末净资产不少于3000万	否
公司期末股本是否不少于500万元	是
公司期末每股净资产是否不低于1元/股	是

(一) 公司业务明确、经营稳定

公司主要从事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业务，以及牧场运营、奶牛养殖。公司依托优良的生产设备、先进的牛场管理、以及高效的管理团队，可以根据市场的需要开发、生产适应市场需求的产品。公司产品包括生鲜乳、巴氏杀菌乳、灭菌乳、调制乳、发酵乳等各类液态乳制品，有五大类近 20 多个品种，能够满足不同消费群体需求。

(二) 公司技术水平不断提高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在山西地区乳制品行业具有一定的规模优势、技术优势及市场影响力，公

司经过多年的生产经验总结和不断的产业链投资，形成了集奶牛养殖、牧场种植、乳制品加工及肉牛养殖的全产业链生产体系。

（三）公司盈利能力稳定

公司在报告期内盈利能力稳定，最近两个完整会计年度的营业收入均高于 19,000 万元，实现净利润均高于 1,500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明显。公司目前立足于大同市场，继续保持和原有客户的合作，此外，公司还在开发周边区域的市场，逐步发掘有潜力客户，扩大公司的销售范围，保证公司的运营和可持续发展。

综上，公司具有可持续经营能力。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健全	是/否
股东（大）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董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监事（会）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运行	是
职工代表监事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履行责任	是

具体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有限公司章程，并根据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股东会。股东会会议记录部分存在内容不规范，保存不完整的情况。但有限公司变更住所、增加注册资本、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重大事项均召开了股东会，股东会决议的内容均得以执行。公司未完整留存董事会决议，也未形成公司监事工作报告。有限公司章程内容不全面，未就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公司治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未完全建立。

2019年12月，股份公司成立后，针对上述不规范之处，在主办券商及各中介机构的帮助下，建立健全了公司的治理结构，制定完善了《公司章程》。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一系列制度来规范公司管理，公司目前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得到执行。

股份公司设有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现有董事5名，监事3名。

股份公司能够根据《公司章程》的要求按期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根据三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提前发出通知，召开会议，审议相关报告和议案，根据《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的规定，对公司经营计划、经营战略、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审查，按照规定的审批权限对相关事项进行审核。公司管理层能够在董事会的领导下，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制定的计划，履行各项职责。

1、股东大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设股东大会，由10名股东组成。股份公司设立以来，股东大会依法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并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份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制定和修改、董事与监事的任免、主要管理制度的制定以及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

系统挂牌并采用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决策等重大事宜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

2、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董事会。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名；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 3 年；董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制订了《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股份公司董事会运行规范，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对公司生产经营方案、管理人员任命以及基本制度的制定等事项进行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同时，对需要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按规定提交了股东大会审议，切实发挥了董事会的作用。

3、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股份公司设监事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除职工监事 1 名由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外，其余 2 名监事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监事的任期每届为 3 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规范运行。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自股份公司成立以来，监事会的运行逐步规范，所有监事均出席、列席了历次股东大会，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重大投资等事宜实施了有效监督。

4、职工监事履行责任情况

公司职工大会选举产生了职工监事，职工监事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勤勉尽责的遵守监事会议事规则，能按照要求出席参加相关会议，并切实履行相关权利义务。公司的职工监事能够切实代表职工的利益，积极发挥监督的职责，维护公司职工的权益。

综上，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三会有序运行、运作规范。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能各尽其责，履行勤勉忠诚的义务，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和其他第三人合法权益的情形。

二、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与评估

项目	是/否	规范文件
治理机制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	是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的股份采取记名股票的形式。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

	<p>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票，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额。</p> <p>《公司章程》明确规定了公司股东享有的权利，其中包括：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利；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额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p>
--	--

		<p>程规定的其他权利。</p> <p>《公司章程》进一步规定了上述权利的实现途径、方式方法等内容。</p> <p>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参与权和表决权，《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详细规定了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和通知、召开、决议的执行等事项。</p> <p>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公司章程》规定股东提出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p> <p>为保证公司股东充分行使质询权，《公司章程》规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当对股东的质询和建议作出解释和说明。</p>
<p>投资者关系管理</p>	<p>是</p>	<p>《公司章程》中将“投资者关系管理”单列一章，详尽规定了公司与投资者</p>

		<p>沟通的基本原则、主要内容，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方式、投资者关系管理机构及人员设置、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主要职责等事项。</p> <p>公司同时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了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董事长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的主管负责人，监事会对公司投资者管理工作制度的实施情况进行监督。公司董事会秘书应全面了解公司管理、经营运作、发展战略等信息，具体负责安排和组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p>
<p>纠纷解决机制</p>	<p>是</p>	<p>《公司章程》第二十九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180日以上单独或合并持有公司1%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p>

	<p>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监事会、董事会收到前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30日内未提起诉讼，或者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前款规定的股东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公司章程》第三十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p> <p>《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六条规定，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p>
--	---

		理人员之间涉及章程规定的纠纷，应当先行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公司住所地法院诉讼解决。
累计投票制	是	《公司章程》第八十三条规定了公司可以实行累计投票制。
独立董事制度	否	
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	是	公司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和《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了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	是	《财务管理汇编》、《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
董事会对现有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相应公司制度能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最近 24 个月内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一)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下属子公司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时间	处罚部门	处罚对象	事由	处罚形式	金额
2019年2月22日	国家税务总局大同市云冈区税务局口泉税务分局	公司	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	行政处罚	100
2019年5月17日	国家税务总局大同市云冈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	公司	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	行政处罚	50

国家税务总局大同市云冈区税务局口泉税务分局于 2019 年 2 月 22 日出具了同云冈税口泉简罚[2019]1000093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因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罚款 100 元。

国家税务总局大同市云冈区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于 2019 年 5 月 17 日出具了同云冈税一局简罚[2019]1000150 号《税务行政处罚决定书》（简易），因公司未按照规定期限办理纳税申报和报送纳税资料，罚款 50 元。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大同市云冈区税务局 2020 年 5 月 11 日出具的证明，“经查询我局征管信息系统，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是我局管辖的纳税人。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税收管理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税收管理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二) 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下属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分开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分开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是一家从事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业务，以及牧场运营、奶牛养殖的企业，拥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的情形，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资产	是	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拥有与经营有关的资产，拥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资质、技术、场所和必要的设备设施。公司资产与股东资产严格分开，不存在与股东共有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和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人员	是	公司的人事及工资管理完全独立，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不存在有关法律、法规禁止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报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的情形。
财务	是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规范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依法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财务会计人员未在其他企业中兼职，未与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纳义务。
机构	是	公司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聘请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及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组成了完整的法人治理结构。同时公司拥有独立的职能部门，设立有证券部、营销中心、采供部、生产部、行政部、技术研发中心、物流部、财务部等。公司组织结构和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的设置自主独立，不存在与其他企业合署办公的情形，不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影响。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1	大同市南郊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平台	70.53
2	上海诺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煤炭、矿产品、铝合	矿石贸易	100.00

		金制品、钢材、木材、五金交电、机电设备、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山西鑫塔山高岭土有限公司	煅烧高岭土、高岭土分体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煅烧高岭土	20.00

郭建持有融汇同享 70.53% 的股份，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为公司持股平台，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郭建持有诺迈国际 100% 的股份，担任执行董事，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郭占文持有鑫塔山 20% 股份，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三） 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为避免日后发生潜在同业竞争，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现时没有直接或间接经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2、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会以任何方式从事，包括但不限于单独或以与他人合作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业务；

3、本人不直接或间接投资控股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

4、如本人直接或间接参股的公司、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有竞争，则本人将作为参股股东或促使本人控制的参股股东对此等事项实施否决权；

5、本人不向其他业务与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公司的专有技术或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6、如果未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拟从事的新业务可能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人将本着公司优先的原则与公司协商解决；

7、如本人或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获得的商业机会与公司主营业务发生同业竞争或可能发生同业竞争的，本人承诺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如公司作出愿意

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则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放弃该商业机会，以确保公司及其全体股东利益不受损害；如果公司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不予答复或者给予否定的答复，则视为放弃该商业机会；

8、承诺函一经签署，即构成本人不可撤销的法律义务。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利用同业竞争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分红（如有）和应付其薪酬中扣留与上述收益和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并弥补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最近两年内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规范与关联方资金往来的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了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发展。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书》，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杜绝一切非法占用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公司违规为本人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

2、本人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依法签订协议，切实保护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3、如出现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或其他股东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会将利用关联交易所获得的全部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并不可撤销地授权公司从当年及其后年度应付本人现金

分红（如有）和应付本人薪酬中扣留与上述收益和损失相等金额的款项归公司所有，直至本人承诺履行完毕并弥补完公司和其他股东的损失。”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郭占文	董事长	股东	47,180,000	23.80	0
2	郭建	董事、总经理	股东	48,988,760	21.44	3.27
3	郭占武	董事	股东	6,000,000	3.03	0
4	段志伟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	331,200	0	0.17
5	王三锁	监事	股东	3,500,000	1.77	0
6	张宝石	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监事	132,480	0	0.07
7	尉文龙	财务负责人	高管	331,472	0	0.17
8	苏雷	董事会秘书	高管	198,720	0	0.10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郭占文为郭建的父亲，为郭占武的哥哥，郭建为郭占武的侄子，段志伟为郭占文的外甥，除此之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关联关系。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全部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关于诚信状况的书面说明》、《公司管理层关于最近两年是否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说明》、《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和《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等说明或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
----	----	------	------	-------------	---------------

				突	生不利影响
郭占文	董事长	晋沪碳素	监事	否	否
郭建	董事、总经理	融汇同享	执行事务合 伙人	否	否
郭建	董事、总经理	诺迈国际	执行董事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同津农业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聚润通合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森特物资	执行董事	否	否
孙高堂	董事	卧龙广服务	副总经理	否	否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郭建	董事、总经理	融汇同享	70.53	持股平台	否	否
郭建	董事、总经理	诺迈国际	100.00	矿石贸易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同津农业	35.00	苗木种植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聚润通合	34.00	销售矿用无轨胶轮车及配件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鑫塔山	20.00	煅烧高岭土	否	否
郭占武	董事	森特物资	60.00	销售机电设备与工矿配件	否	否
郭占文	董事长	鑫塔山	20.00	煅烧高岭土	否	否
郭玉芬(郭占文之姐姐)		鑫塔山	20.00	煅烧高岭土	否	否
李海兰(郭占文之配偶)		七峰山水泥	26.00	水泥的生产销售	否	否
管培峰(郭占文之弟郭占君的配偶)		鑫塔山	20.00	煅烧高岭土	否	否
管培峰(郭占文之弟郭占君的配偶)		七峰山水泥	10.00	水泥的生产销售	否	否
管培峰(郭占文之弟郭占君的配偶)		泰达门窗	35.00	门窗的加工销售	否	否
纪秀梅(郭占武之配偶)		七峰山水泥	4.00	水泥的生产销售	否	否

(1) 郭建持有融汇同享 70.53%的股份，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经营范围为企业管理咨询，为公司持股平台，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2) 郭建持有诺迈国际 100.00%股份，担任执行董事，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3) 郭占武持有同津农业 35.00%股份，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为苗木种植企业，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4) 郭占武持有聚润通合 34%股份，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5) 郭占武持有鑫塔山 20%股份，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6) 郭占武持有森特物资 60%股份，担任执行董事，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7) 郭占文持有鑫塔山 20%股份，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8) 郭玉芬持有鑫塔山 20%股份，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9) 李海兰（郭占文的配偶）持有七峰山水泥 26%的股份，七峰山水泥经营范围为水泥、熟料、混凝土、粉煤灰构件、石灰岩生产销售石粉加工销售，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10) 管培峰（郭占文弟弟郭占君的配偶）持有七峰山水泥 10%的股份，七峰山水泥经营范围为水泥、熟料、混凝土、粉煤灰构件、石灰岩生产销售石粉加工销售，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11) 管培峰（郭占文弟弟郭占君的配偶）持有泰达门窗 35%的股份，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12) 纪秀梅（郭占武之配偶）持有七峰山水泥 4%的股份，其经营范围及主营业务与公司不同，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综上，除上述投资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对外投资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问题。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24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	---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董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监事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是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是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郭占文	董事	新任	董事长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
郭建	董事、副总经理	新任	董事、总经理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
尉文龙	财务经理	新任	财务负责人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
苏雷	办公室主任	新任	董事会秘书	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股份公司成立

十、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是否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是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是否规范，是否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是否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是否存在申报财务报表未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导致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否
公司是否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否
公司是否存在其他财务信息披露不规范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个人卡收付款的情形	否

公司是否存在坐支情形	否
------------	---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财务报表

1.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147,935.91	7,025,417.66	7,203,702.6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5,145,125.92	34,753,943.79	28,818,513.5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002,917.09	2,270,848.04	5,161,241.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933,169.30	819,068.10	1,047,463.3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54,850,825.24	45,648,195.17	37,299,868.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459,306.14	9,872,114.86	13,290,537.87
流动资产合计	108,539,279.60	100,389,587.62	92,821,327.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958,037.9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92,964,661.30	293,916,015.31	245,859,207.86
在建工程		41,391.46	25,356,859.38
生产性生物资产	88,088,359.04	86,223,756.30	83,903,982.99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668,515.16	14,510,176.39	14,717,502.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64,881.79	2,004,858.33	2,964,764.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523,397.50	2,686,168.28	12,408,855.5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8,009,814.79	399,382,366.07	393,169,210.97
资产总计	506,549,094.39	499,771,953.69	485,990,538.7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3,747,307.48	95,100,000.00	93,6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3,105,885.53	33,835,137.61	33,208,294.38
预收款项	436.00	2,044,682.01	3,134,983.06
合同负债	534,003.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131,401.48	2,074,448.35	2,096,725.36
应交税费	459,766.26	343,171.40	760,616.14
其他应付款	15,678,760.20	5,305,931.28	22,919,350.84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8,253.76		
流动负债合计	145,705,813.96	138,703,370.65	155,719,969.7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945,221.18	75,721,025.10	72,674,71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3,945,221.18	75,721,025.10	72,674,717.83
负债合计	219,651,035.14	214,424,395.75	228,394,687.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98,200,000.00	198,200,000.00	19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746,485.36	73,746,485.36	33,17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69,166.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51,573.89	13,401,072.58	19,413,131.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898,059.25	285,347,557.94	257,652,298.21
少数股东权益			-56,447.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898,059.25	285,347,557.94	257,595,851.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6,549,094.39	499,771,953.69	485,990,538.76

2.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6,808,851.98	235,306,425.25	193,415,483.23
其中：营业收入	36,808,851.98	235,306,425.25	193,415,483.2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4,464,325.07	199,962,433.91	174,137,732.79
其中：营业成本	25,676,913.41	151,229,097.83	133,224,458.9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8,732.48	846,356.40	899,873.39
销售费用	3,181,242.40	19,427,317.66	17,568,420.26
管理费用	2,556,435.97	13,514,402.96	9,918,614.60
研发费用	1,236,373.67	7,928,415.62	6,051,977.44
财务费用	1,614,627.14	7,016,843.44	6,474,388.11
其中：利息收入	7,231.18	36,334.63	32,085.20
利息费用	1,620,691.74	7,043,197.34	6,470,032.90
加：其他收益	1,775,803.92	12,494,738.73	10,393,653.0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962.07	-41,962.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1,962.07	-41,962.07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215,003.91	-409,323.35	

资产减值损失			-1,225,664.57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62,626.95	-9,250,258.23	-11,875,22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2,699.97	38,221,110.56	16,528,554.83
加：营业外收入		66,950.23	78,966.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2,198.66	10,536,354.00	308,541.6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50,501.31	27,751,706.79	16,298,979.45
减：所得税费用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0,501.31	27,751,706.79	16,298,979.4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1,550,501.31	27,751,706.79	16,298,979.45
2.终止经营净利润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			-56,447.06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50,501.31	27,751,706.79	16,355,426.5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50,501.31	27,751,706.79	16,298,979.4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50,501.31	27,751,706.79	16,355,426.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447.0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0.01	0.14	0.08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01	0.14	0.08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9,509,999.66	251,099,459.63	192,943,574.6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157.86	15,555,973.56	23,262,701.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618,157.52	266,655,433.19	216,206,275.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469,246.03	179,691,366.17	132,702,807.7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739,096.56	26,403,193.64	24,098,69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288.24	666,898.38	890,061.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61,719.71	24,229,109.06	7,155,235.6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275,350.54	230,990,567.25	164,846,79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7,193.02	35,664,865.94	51,359,477.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67,900.00	102,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767,900.00	102,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646,904.47	25,977,478.59	54,042,674.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			

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6,904.47	25,977,478.59	54,042,674.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6,904.47	-17,209,578.59	-53,940,674.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9,100,000.00	93,6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075,246.67	31,409,625.00	26,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75,246.67	150,509,625.00	119,7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52,692.52	117,600,000.00	71,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95,938.41	7,043,197.34	6,470,032.9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	44,500,000.00	35,7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48,630.93	169,143,197.34	113,370,032.9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426,615.74	-18,633,572.34	6,329,967.1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7,481.75	-178,284.99	3,748,769.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25,417.66	7,203,702.65	3,454,932.6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47,935.91	7,025,417.66	7,203,702.65

4.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0年1月—3月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73,746,485.36						13,401,072.58		285,347,557.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00,000.00				73,746,485.36						13,401,072.58		285,347,557.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50,501.31		1,550,501.3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550,501.31		1,550,501.3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73,746,485.36						14,951,573.89		286,898,059.25

2019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869,166.48		19,413,131.73	-56,447.06	257,595,851.1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869,166.48		19,413,131.73	-56,447.06	257,595,851.1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0,576,485.36			-6,869,166.48		-6,012,059.15	56,447.06	27,751,706.7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751,706.79		27,751,706.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0,576,485.36					-6,869,166.48		-33,763,765.94	56,447.06
四、本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73,746,485.36							13,401,072.58	285,347,557.94

2018 年度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285,032.34		3,641,839.36		241,296,871.7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285,032.34		3,641,839.36		241,296,871.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4,134.14		15,771,292.37	-56,447.06	16,298,979.4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6,355,426.51	-56,447.06	16,298,979.4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84,134.14		-584,134.14			

1. 提取盈余公积									584,134.14		-584,134.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869,166.48		19,413,131.73	-56,447.06	257,595,851.15

(二) 母公司财务报表

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41,108.70	545,223.38	637,383.54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4,789,129.67	11,338,216.57	10,299,914.12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264,956.20	562,254.80	1,765,677.20
其他应收款	33,446,600.00	34,046,300.00	50,052,000.00
存货	6,616,724.68	8,637,062.63	7,583,006.1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6,258,519.25	55,129,057.38	70,337,981.0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6,000,000.00	203,500,000.00	19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2,335,728.75	32,027,459.24	25,817,912.04
在建工程			981,976.89
生产性生物资产	28,022,375.00	27,067,544.47	25,678,838.8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12.5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6,358,103.75	262,595,003.71	247,479,140.31
资产总计	322,616,623.00	317,724,061.09	317,817,121.3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000,000.00	32,000,000.00	33,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070,222.26	8,494,297.06	6,067,247.2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387,977.78	308,786.56	473,364.70
应交税费	1,935.66	354.89	1,814.50
其他应付款	13,555,509.08	9,558,500.08	11,576,500.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4,015,644.78	50,361,938.59	51,118,926.4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47,139.93	1,996,575.89	1,271,666.0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47,139.93	1,996,575.89	1,271,666.02
负债合计	55,962,784.71	52,358,514.48	52,390,592.4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98,200,000.00	198,200,000.00	198,2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3,802,932.42	73,802,932.42	33,17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869,166.4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349,094.13	-6,637,385.81	27,187,362.39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6,653,838.29	265,365,546.61	265,426,528.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616,623.00	317,724,061.09	317,817,121.36

2.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营业收入	11,263,502.50	48,884,193.80	41,177,017.50

减：营业成本	8,085,653.17	33,982,720.86	29,638,562.66
税金及附加	4,079.86	12,951.40	11,894.74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46,558.78	2,179,697.56	1,517,188.58
研发费用	344,231.97	888,768.00	975,977.76
财务费用	566,113.23	2,576,294.55	2,442,027.07
其中：利息收入	1,646.77	3,330.45	2,889.18
利息费用	567,760.00	2,579,550.00	2,444,881.25
加：其他收益	49,435.96	1,526,120.13	1,739,327.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	-70.40	71,556.65	
资产减值损失			14,32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5,057.37	-2,678,611.47	-2,513,864.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91,173.68	8,162,826.74	5,831,156.58
加：营业外收入			14,756.60
减：营业外支出	2,882.00	8,223,809.00	4,571.7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88,291.68	-60,982.26	5,841,341.41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8,291.68	-60,982.26	5,841,341.4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1,288,291.68	-60,982.26	5,841,341.4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288,291.68	-60,982.26	5,841,341.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065	-0.0003	0.029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065	-0.0003	0.0295

3.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 —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68,949.00	51,933,186.00	56,564,210.28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646.77	2,935,868.45	2,837,533.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06,595.77	54,869,054.45	59,401,744.2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405,137.86	42,873,054.43	32,462,201.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80,974.21	4,006,388.46	3,781,282.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04.27	12,951.40	19,822.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487.31	8,470,538.77	546,784.5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23,803.65	55,362,933.06	36,810,09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792.12	-493,878.61	22,591,653.4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19,146.80	1,478,731.55	4,090,077.4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00,000.00	8,5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9,146.80	9,978,731.55	4,090,077.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19,146.80	-9,978,731.55	-4,090,077.4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2,000,000.00	33,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5,600.00	20,960,000.00	7,03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65,600.00	52,960,000.00	40,03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3,000,000.00	34,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33,360.00	2,579,550.00	2,444,881.2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000,000.00	21,241,49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33,360.00	42,579,550.00	58,286,371.8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32,240.00	10,380,450.00	-18,256,371.8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95,885.32	-92,160.16	245,20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5,223.38	637,383.54	392,179.4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41,108.70	545,223.38	637,383.54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73,802,932.42						-5,349,094.13	266,653,838.29

2019 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869,166.48		27,187,362.39	265,426,52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869,166.48		27,187,362.39	265,426,528.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632,932.42				-6,869,166.48		-33,824,748.20	-60,98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60,982.26	-60,982.2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40,632,932.42				-6,869,166.48		-33,763,765.94	
四、本年年末余额	198,200,000.00				73,802,932.42						-6,637,385.81	265,365,546.61

2018年度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285,032.34		21,930,155.12	259,585,187.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285,032.34		21,930,155.12	259,585,187.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584,134.14		5,257,207.27	5,841,34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841,341.41	5,841,34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584,134.14		-584,134.14	
1. 提取盈余公积									584,134.14		-584,134.1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收益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98,200,000.00				33,170,000.00				6,869,166.48		27,187,362.39	265,426,528.87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2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 (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合并类型	取得方式
1	牧同乳业	100.00	100.00	10,300.00	2015 年 1 月 30 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立
2	蓄睿草业	100.00	100.00	100.00	2019 年 7 月 24 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立
3	四方高科	100.00	100.00	9,200.00	2010 年 11 月 8 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立
4	卧龙牧业	100.00	100.00	1,000.00	2018 年 7 月 31 日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设立

除上述设立子公司外，公司无其他子公司。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公司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财务报告经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利安达审字【2020】第 2359 号）。

三、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3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 1-3 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会计期间为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三) 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

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公司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四、14“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四、9“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4、（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六）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

（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七）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八） 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

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

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九) 金融工具（原金融工具准则）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

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 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 12 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十) 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详见“（八）金融工具（新金融工具准则）”

2. 原金融工具准则下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余额为 800.00 万元以上(含)且占应收款项账面余额 10%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类型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 账龄组合	相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组合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的可收回性具有可控性,故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该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为 0%。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5.00
1 至 2 年	20.00	20.00
2 至 3 年	50.00	5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客观证据表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因其发生了特殊减值的应收款项应进行单项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按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中进行减值测试。

(十一)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2) 包装物

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本部分所指长期股权投资的范围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

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四、9“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

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5、（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

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十五）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固定资产的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3.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1）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

（2）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35	5	2.71-3.17
机器设备	12-14	5	6.79-7.92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4-9	5	10.56-23.75
其他设备	5-12	5	7.92-19.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固定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十六)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十七)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生物资产的分类及确认标准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是指为出售而持有的、或在将来收获为农产品的生物资产，包括生长中的大田作物、蔬菜、用材林以及存栏待售的牲畜等。本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全部为公牛，主要分三类，分别为0-2月龄、3-8月龄和青年公牛。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是指为产出农产品、提供劳务或出租等目的而持有的生物资产，包括经济林、薪炭林、产畜和役畜等。本公司将已出生即为母犊牛的奶牛划分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为母犊牛、育成牛、成母牛。

1.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繁殖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2.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生物资产成本。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在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生物资产成本。

已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在入库后发生的管护、饲养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 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生产

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已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6	30	11.67

本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4. 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生产性生物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5. 生物资产的盘存制度

生物资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十九）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根据取得土地时尚可使用年限	直线法分期摊销
软件	4年	直线法分期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

摊销。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公司不存在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 无形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5. 开发阶段研发支出资本化的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研发支出资本化。

6.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第 10 号——研究与开发》等相关规定，建立了规范的研究开发项目的内部管理和内部控制制度，对研究开发项目的流程（关键路径）、每一阶段的任务和目标、每一阶段的开始和完成标志、完成每一阶段后进入下一阶段前应当经过的评审和审批、每一阶段应完成的内部管理文档等问题作出具体规定。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待摊费用的确认标准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年限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为景观绿化园林、装修工程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收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项目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景观工程	5 年	直线法分期摊销
装修工程	5 年	直线法分期摊销

（二十一） 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及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年金等。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收入（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a: 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四、10、金融资产减值。

b、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C: 合同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收入（原收入准则适用）

（1）商品销售收入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共有五种，意向客户、长期客户、招投标客户、京东和天猫类型的电商、超市类的代销共五种模式。

①意向客户主要是零售和个体类的销售商，在交易实际发生时确认收入，属于现销模式。

②长期客户主要是长期合作的客户，在货物运到，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属于信用销售模式，信用期一般为一个月；

③招投标客户主要是对大同市的各区及附近县城的教育局，企业按照签收单与教育局核对数据，确定数量及金额后，再确认收入；

④京东和天猫类型的电商模式，每月底按照天猫商城的发货量减去退货量确认收入；

⑤超市类的代销模式，每月按照双方核对无误后的电子对账单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

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二十六）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新收入准则适用）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二十七）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八)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九）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三十）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3）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三十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下合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财务报表格式修订：本公司编制 2019 年年度财务报表已执行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的《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及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下简称“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以下简称“债务重组准则”）。修订后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准则及债务重组准则对本公司无显著影响。

单位：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账款	0	28,818,513.53	28,818,513.53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8,818,513.53	-28,818,513.53	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账款	0	33,208,294.38	33,208,294.38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3,208,294.38	-33,208,294.38	0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收入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	预收账款	2,044,682.01	-2,044,196.01	486.00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收入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	合同负债	0	1,874,294.48	1,874,294.48
2020 年 1 月 1 日	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收入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和计量	其他流动负债	0	169,901.53	169,901.53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二）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十三） 其他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的主要财务指标分析

（一） 盈利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元）	36,808,851.98	235,306,425.25	193,415,483.23
净利润（元）	1,550,501.31	27,751,706.79	16,298,979.45
毛利率（%）	30.24	35.73	31.12
期间费用率（%）	23.34	20.35	20.69
净利率（%）	4.21	11.79	8.4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4	10.22	6.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4	12.88	7.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0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14	0.08

2. 波动原因分析

(1) 收入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收入。公司主营业务为生鲜乳及乳制品的生产、加工、销售业务，以及牧场运营、奶牛养殖。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全部来源为生鲜乳销售收入、乳制品销售收入。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系部分包装物、材料的销售收入、生物资产销售收入及劳务收入等。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9,341.55万元、23,530.64万元和3,680.89万元，2019年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21.66%，主要原因是生鲜乳和乳制品销售增长所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8,137.72万元、22,252.16万元和3,246.26万元，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3.78%、94.57%和88.19%，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超过80%，主营业务明确。

2019年度主营业务收入较2018年度增加4,114.44万元，较上期增长22.68%，主要系2019年度公司主要客户采购量增加，生鲜乳市场价格增长导致；其中，生鲜乳销售较去年增长733.34万元，乳制品销售较去年增长3,381.10万元。

(2) 毛利率波动分析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毛利分别为6,019.10万元、8,407.73万元和1,113.19万元，对应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1.12%、35.73%和30.24%，2019年公司毛利率有所上升，主要系2019年生鲜乳和乳制品市场价格上涨，且公司2019年生鲜乳和乳制品销售规模扩大，2018年生鲜乳和乳制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29.10%和37.20%；2019年生鲜乳和乳制品销售毛利率分别为30.83%和41.68%。2020年1-3月毛利率较上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受新冠病毒疫情影响，导致下游生鲜乳价格下降导致。

(3) 净利润和净利率波动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629.90万元、2,775.17万元和155.05万元，对应净利率分别为8.43%、11.79%和4.21%。

2019年公司净利润同比增长70.27%，增长额为1,145.27万元，主要原因一是乳制品市场开拓逐步显现成效，新增部分客户，尤其在大同教育系统领域，公司学生奶销售规模进一步扩大，导致销售收入增加3,282.30万元；二是随着销售规模扩张，公司产能得到释放，产量增加呈现规模效益，导致单位固定成本下降，从而使公司产品毛利率上升；三是生鲜乳市场明显好转，蒙牛、伊利等主要客户提高生鲜乳收购价格，影响公司生鲜乳产品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同时上升。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总金额分别为-171.11万元、-722.49万元和-57.90万元，主要系非经常性的政府补助、非流动性资产处置的损失和其他营业外支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1,801.01万元、3,497.66万元和212.95万元。

(4) 同行业毛利率和净利率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指标	牧同科技		骑士乳业		庄园牧场		伊利股份		光明乳业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3,530.64	19,341.55	65,418.65	46,212.14	81,355.45	65,773.21	9,000,913.29	7,955,327.75	2,256,323.68	2,098,556.04
净利润（万元）	2,775.17	1,629.90	3,693.62	2,803.39	5,132.12	6,353.31	695,072.62	645,199.61	68,245.24	52,659.40
毛利率（%）	35.73	31.12	26.49	25.57	31.21	32.28	37.36	37.84	32.88	36.69
净利率（%）	11.79	8.43	5.65	6.07	6.31	9.66	7.72	8.17	3.02	2.51

骑士乳业是一家从事牧草种植、牛场运营、奶牛集约化养殖、优质生鲜乳供应、各类奶制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全产业链乳制品综合供应商。

庄园牧场主要从事乳制品和含乳饮料的生产、加工、销售及奶牛养殖业务。

伊利股份的主要产品为各类乳制品及健康饮品的加工、制造与销售活动。

光明乳业的主营业务为开发、加工、生产乳和乳制品、冰淇淋、非碳酸饮料、饮用水等相关食品,饲料和添加剂、公牛精液、胚胎、良种牛。

公司的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相当,主要系行业特性决定。

公司的2018年和2019年净利率高于同行业,主要系公司其他收益占营业收入比例普遍大于同行业,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普遍小于同行业。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2018年和2019年其他收益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5.37%和5.31%;骑士乳业2018年和2019年其他收益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0.19%和1.54%;庄园牧场2018年和2019年其他收益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2.04%和0.19%;伊利股份2018年和2019年其他收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0.65%和0.94%;光明乳业2018年和2019年其他收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0.35%和0.57%。

(5)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分析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6.56%和10.22%。公司净资产收益率的变动主要取决于公司盈利水平和平均净资产额。2019年度公司净资产收益率较高,主要系2019年净利润比2018年增加1,145.27万元,比上期增加70.27%;2019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上升至12.88%,比2018年增加5.64%。

公司与同行业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指标对比分析如下:

指标	牧同科技		骑士乳业		庄园牧场		伊利股份		光明乳业	
	2019年度	2018年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22	6.56	9.92	7.81	4.24	5.46	25.66	24.29	9.02	6.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88	7.24	10.09	4.11	0.65	4.36	23.99	21.06	8.13	6.17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4	0.08	0.23	0.17	0.27	0.34	1.15	1.06	0.41	0.28
-----------------	------	------	------	------	------	------	------	------	------	------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高于同行业水平，主要系公司净资产相比于同行业公司较小，同期政府补助较多导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也高于同行业。

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每股收益分别为0.08元/股和0.14元/股；均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主要系公司成立时间较短，净利润较同行业较小的同时，股本相比于骑士乳业和庄园牧场较高，2018年度，公司股本19,820万股，同期骑士乳业股本为15,960万股，庄园牧场股本为19,068.06万股，因此牧同科技总股本较大造成每股收益低于同行业。

综上所述，公司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发展平稳。

（二） 偿债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3.36	42.90	47.00
母公司的资产负债率(%)	17.35	16.48	16.48
流动比率(倍)	0.74	0.72	0.60
速动比率(倍)	0.28	0.31	0.24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3月31日，公司所有者权益总额分别为2,575.96万元、2,853.48万元和2,868.98万元，2019年所有者权益总额有所上升主要系2019年实现净利润2,775.17万元所致。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3月31日，公司负债总额分别为22,839.47万元、21,442.44万元和21,965.10万元，公司负债主要为流动负债。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3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7.00%、42.90%和43.36%，2019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降低，主要系2019年净利润增加导致公司总资产增加所致。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3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0.60、0.72和0.74，流动比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速动比率分别为0.28、0.31和0.24，公司速动比率整体较为稳定。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指标	牧同科技		骑士乳业		庄园牧场		伊利股份		光明乳业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9年度	2018年度
资产总计 (万元)	49,977.20	48,599.05	114,840.24	94,121.52	249,272.70	204,810.90	6,046,126.70	4,760,620.45	1,763,710.68	1,793,375.94
资产负债率 (%)	42.9	47.00	66.42	62.41	50.84	42.17	56.54	41.11	57.95	62.17
流动比率 (倍)	0.74	0.72	0.77	0.84	0.64	0.71	0.82	1.28	0.88	0.88
速动比率 (倍)	0.31	0.24	0.49	0.45	0.54	0.60	0.57	0.99	0.6	0.6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规模较小，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低，短期借款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与同行业基本一致，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主要系公司存货占流动资产比例较大导致。

综上所述，资产负债率稳定，流动比率与同行业保持一致，速动比率偏低，整体负债水平保持在合理的水平，总体偿债能力稳定。

（三） 营运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05	7.40	6.57
存货周转率（次/年）	0.51	3.65	3.6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07	0.48	0.42

2. 波动原因分析

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6.57、7.40和1.05，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为生鲜乳和乳制品，下游客户主要为伊利、蒙牛和大同地区各教育局，公司业务经营稳定，与主要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结算政策基本保持稳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主要受当期营业收入和期初期末平均应收账款的影响。2019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一定幅度上升，主要系2019年主营业务收入增长21.66%，2019年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较2018年仅上升7.96%，所以2019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提升。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3.61、3.65和0.51，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保持稳定。

2018年、2019年、2020年三月1-3月，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42、0.48和0.07，2018年度和2019年度公司总资产周转率较为稳定。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指标对比如下：

指标	牧同科技		骑士乳业		庄园牧场		伊利股份		光明乳业	
	2019年度	2018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7.4	6.57	10.69	9.1	24.61	21.61	66.27	83.7	13.92	11.95
存货周转率(次)	3.65	3.61	3.2	3.27	6.09	5.57	8.53	9.68	7.15	7.31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比同行业公司较低，主要系公司收入规模在同行业还处于小规模阶段，且下游客户集中于伊利、蒙牛及大同市各个教育局，议价能力有限，因此导致公司应收账款较大，导致应收账款周转率较低。

2018年度、2019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同行业骑士乳业较为接近，但较庄园牧场、伊利股份、光明乳业较小，主要原因是牧同科技相比庄园牧场、伊利股份和光明乳业产品多样性较差且品牌影响力小，主要为区域性销售，因此销量较以上三家较差，成本较小，因此导致牧同科技存货周转率低于以上三家同行业公司。

综上所述，公司营运周转能力指标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57,193.02	35,664,865.94	51,359,477.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646,904.47	-17,209,578.59	-53,940,674.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7,426,615.74	-18,633,572.34	6,329,967.1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元）	-1,877,481.75	-178,284.99	3,748,769.97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度下降 15,694,611.78 元，同比下降 30.56%，主要原因是 2019 年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 2018 年增加 5,815.59 万元；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减少 770.67 万；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增加 4,698.86 万；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增加 1,707.39 万，因此综合影响 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 2018 年减少 1,569.46 万。

2020 年 1-3 月份，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65.72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现负值，主要原因是受到新型冠状病毒疫情的影响，公司一季度的收入同比下降，销售收入收到的现金也相应下降，但疫情期间公司没有采取裁员措施，公司的人员工资、厂区生活水电费等各项固定费用正常支付，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为负值。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往来款和保证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保险赔款收入	100,000.00	1,076,000.00	828,108.00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7,231.18	36,334.63	32,085.20
除税费返还外的其他政府补助收入		7,811,421.00	18,872,024.00
往来款	926.68	4,415,290.93	792,854.24
押金		44,000.00	422,980.62
保证金		2,172,927.00	2,283,043.80
其他			31,605.36
合计	108,157.86	15,555,973.56	23,262,701.2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管理、销售费用和保证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财务费用账户--银行手续费	1,166.58	7,750.07	35,280.22
管理、销售费用	1,794,798.63	8,647,489.49	2,141,620.51
押金		25,500.00	30,000.00
保证金	85,000.00	3,593,054.00	2,989,192.80

赞助费、捐赠	52,754.50	2,134,553.80	242,900.00
罚款、滞纳金、违约金	19,500.00	150.00	59,991.49
往来款	8,500.00	1,737,511.70	1,656,250.65
补偿款		8,083,100.00	
合计	1,961,719.71	24,229,109.06	7,155,235.67

(2)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为扩大业务规模，持续增加对固定资产的投资。2019年度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2018年度增加36,731,096.26元，主要系2019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25,977,478.59元，比2018年同期下降51.93%。

(3)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月-3月，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11,970.00万元、15,050.96万元、1,207.52万元。主要系筹资活动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11,337.00万元，16,914.32万元，464.86万元，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系偿还银行借款。2019年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8年同期减少2,496.35万元，主要是2019年公司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报告期内，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大同市云冈区凿井队		60,000.00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
大同市云冈区汇民优质奶牛培育专业合作社		2,000,000.00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郭占文	3,900,000.00		13,000,000.00
郭玉芬			4,100,000.00
郭建	3,000,000.00	10,000,000.00	
政府项目补助、贴息款	175,246.67	4,349,625.00	
合计	12,075,246.67	31,409,625.00	26,1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大同市云冈区汇民优质奶牛培育专业合作社		2,000,000.00	2,000,000.00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9,000,000.00
郭占文		4,500,000.00	8,500,000.00
郭玉芬			4,100,000.00
郭建	1,500,000.00	10,000,000.00	
郭占武		8,000,000.00	
察右前旗腾飞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2,100,000.00
合计	1,500,000.00	44,500,000.00	35,700,000.00

(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现金流量与净利润的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调整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补充资料	2020年1-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50,501.31	27,751,706.79	16,298,979.4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15,003.91	409,323.35	1,225,664.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833,891.89	25,199,904.10	19,530,128.10
无形资产摊销	100,661.23	357,216.40	119,607.7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976.54	959,906.16	871,625.6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62,626.95	9,250,258.23	11,875,22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82.00	287,918.7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20,691.74	7,043,197.34	6,470,032.9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962.07	41,962.0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02,630.07	-8,348,326.35	-1,547,378.3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37,352.38	-2,816,641.48	-625,562.2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043,446.14	-24,387,635.23	-2,900,804.1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7,193.02	35,664,865.94	51,359,477.7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年末余额	5,147,935.91	7,025,417.66	7,203,702.6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7,025,417.66	7,203,702.65	3,454,932.68
加：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7,481.75	-178,284.99	3,748,769.97

（五）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1） 乳制品和生鲜乳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销售模式分为直销和经销两种，具体确认收入的时点如下：

直销具体的收入确认时点为：公司主要生产乳制品和生鲜乳，以商品已发出，并取得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公司经销收入分为经销代销收入和经销买断收入两种收入方式，收入确认时点如下：

①公司代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收到代销清单，核对无误后确认收入；代销收入确认原则：代理商将产品销售给买方，企业就可以确认销售，企业每月收到双方签字盖章的代销清单时入账。

②公司买断经销收入确认的具体时点：收到客户签收单时确认收入；买断收入确认原则：企业负责运输的，企业将产品运送到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签收后，销售过程即实现；客户自提的，企业将产品移交给客户时实现销售过程。

（2） 受托加工劳务收入

公司代加工业务所需的原辅材料均为委托方自行购买，公司仅提供加工服务，受托加工物资不涉及购销环节。公司提供的代加工业务属于提供劳务收入，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的提供劳务收入原则确认收入，在相关加工劳务活动已发生、完工产品完成交付，并于每月月末双方签字确认的《委

托加工产品费用结算表》确认收入。根据代加工合同约定，产品完工交付后，双方根据当月出货单于月末汇总《委托加工产品费用结算表》并签字确认，委托方以经双方签字确认的结算表结算、开票并支付加工费。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生鲜乳	14,850,331.98	40.34	82,732,053.74	35.16	75,398,635.52	38.98
乳制品	17,612,316.59	47.85	139,789,582.25	59.41	105,978,610.96	54.79
其他业务收入：						
乳制品代工	1,728,309.15	4.70	7,615,026.75	3.24	7,458,612.03	3.86
其他	2,617,894.26	7.11	5,169,762.51	2.20	4,579,624.72	2.37
合计	36,808,851.98	100.00	235,306,425.25	100.00	193,415,483.23	100.00

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份，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19,341.55万元、23,530.64万元和3,680.89万元，2019年收入比2018年增长4,189.09万元，增长率为21.66%。价格方面，2019年整体市场的生鲜乳价格比2018年上升，公司供给蒙牛、伊利等厂家的鲜奶也相应上升，从而影响2019年收入上升。随着公司品牌的不断树立，品牌价值逐步得到认可，销售价格有所上升，2019年较2018年平均售价上浮。销量方面，随着公司对乳制品销售渠道的不断拓展，乳制品的销量均呈上升趋势，2019年新增大润发、永辉超市等大型连锁商超，以及为大同市教育局直属的中小学校供应学生奶，2019年销量比2018年增长。2020年1-3月份，由于疫情的影响，公司收入有所下降，生鲜乳销量稳定，但价格有所回落，乳制品销量下降，但价格保持稳定。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93.78%、94.57%和88.19%，公司其他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6.22%、5.43%和11.8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一般保持在90%以上，收入占比比较稳定。

公司乳制品代工主要是公司在产能利用率不足的情况下，给同行业提供代加工服务，收取受托加工费，乳制品代工收入一般不稳定，只有在公司没有安排自产产品的情况下才承接此类业务，主要的代工客户有伊利、君乐宝、杭州认养一头牛等。

公司收到受托加工材料物资后，在备查簿进行登记，同时对其进行日常的管理维护。除原奶以外（原奶直接进入奶仓并立即加工不存在仓储管理过程），公司在仓库

	<p>划分独立的区间用于存放受托加工的材料物资，材料主要为包装材料，每家受托方都划分独立的区间进行物资存放和管理。每家受托方都有驻场代表参与对存放物资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同时，每月都一起进行盘点，如发现问题能够及时处理。截止目前，公司在管理受托加工物资方面没有发生损坏、毁损的情况。</p> <p>其他收入主要是公司公犊牛的销售和部分材料销售。</p>
--	---

(2) 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大同市内	18,894,919.39	51.33	137,293,690.45	58.35	107,513,888.00	55.59
大同市外	17,913,932.59	48.67	98,012,734.80	41.65	85,901,595.23	44.41
合计	36,808,851.98	100.00	235,306,425.25	100.00	193,415,483.2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区域占比比较稳定，大同市内收入占比一般在50%以上。					

(3) 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29,786,033.52	80.92%	194,684,016.45	82.74%	155,091,080.91	80.19%
经销	7,022,818.46	19.08%	40,622,408.80	17.26%	38,324,402.32	19.81%
合计	36,808,851.98	100.00	235,306,425.25	100.00	193,415,483.23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乳制品的销售方式主要有直销方式和经销方式，以直销方式为主，对于生鲜乳和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直销方式，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直销收入占比分别为80.19%、82.74%和80.92%，公司销售方式比较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与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山西永辉超市有限公司、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签署的经销合同明确了双方合作的权利和义务，经销方式主要是通过经销商销售产品，目前，经销方式的收入占比比较稳定。					

(5)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主要从事奶牛养殖及乳制品开发、生产、销售。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在大同本地拥有一家加工厂。自营牧场所产的生鲜乳除了供给牧同乳业进行乳制品生产加工以外，另有部分生鲜乳给对外供应。

公司的营业成本主要包括乳制品的生产成本及牧场生鲜乳的养殖成本。

牧场的成本归集和结转过程：自营牧场与生鲜乳生产直接相关的材料、人工费用和制造费用记入基本生产成本，饲养过程中投入的饲草料、制造费用等饲养成本首先在生物资产成本科目中归集，并在不同的种群中分配；分配的标准是，按照种群领料单归集饲草料成本，按牛群饲养日占比分配制造费用。生鲜乳供应给牧同乳业和外部乳企后，确认牧场的销售收入和销售成本。

牧同乳业的成本归集和结转过程：乳制品的生产成本主要包括采购生鲜乳成本、包装材料及辅料等直接材料成本，直接人工及制造费用。相关支出首先在生产成本科目归集，然后在不同产品中分配，确认为所生产的库存商品的存货成本中，随着库存商品的销售确认为营业成本。

第一胎受孕母牛以及第二胎及以上受孕母牛，受孕期间发生的各项成本费用归集方法如下：

育成牛已孕 210 天以上至产犊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先计入青孕犊牛过渡科目归集，待产犊后计入第一胎小牛犊的初始成本。成母牛已孕 210 天以上至产犊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先计入干孕犊牛过渡科目归集，待产犊后计入第二胎及以上小牛犊的初始成本。

（1） 第一胎受孕母牛，受孕期间发生的各项成本费用归集方法

受孕开始受孕母牛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未孕青年牛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已孕青年牛 210 天以下，已孕 210 天以下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计入已孕青年牛 210 天以下育成牛成本。

受孕时间达 210 天以上时受孕母牛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已孕青年牛 210 天以下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已孕青年牛 210 天以上，已孕 210 天以上至产犊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计入青孕犊牛。

第一胎牛犊出生时，一是将已孕青年牛结转至成母牛，成母牛按 6 年进行折旧摊销；二是将在过渡科目青孕犊牛归集的成本费用结转至刚出生的小牛犊，如果出生为小母牛则计入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0-2 个月，如果出生为小公牛则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公犊牛。科目结转情况为：受孕母牛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已孕青年牛 210 天以上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母牛。牛犊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青孕犊牛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0-2 个月或消耗性生物资产-公犊牛。

(2) 第二胎及以上受孕母牛，受孕期间发生的各项成本费用归集方法

受孕母牛受孕开始至已孕 210 天以下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计入牛奶成本。受孕时间达 210 天以上至产犊期间发生的成本费用计入干孕犊牛，此期间称为干奶期，此期间受孕母牛不产奶。

第二胎及以后牛犊出生时，将在过渡科目干孕犊牛归集的成本费用结转至刚出生的小牛犊，如果出生为小母牛则计入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0-2 个月，如果出生为小公牛则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公犊牛。科目结转情况为：牛犊出生时，牛犊从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干孕犊牛转至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0-2 个月或消耗性生物资产-公犊牛。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过程中，公司抵销合并范围内的内部购销。

报告期内，公司未改变成本核算办法。

2. 成本构成分析**(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主营业务成本：						
生鲜乳	11,172,678.10	43.52	57,229,767.34	37.84	53,458,685.05	40.13
乳制品	11,584,146.79	45.12	81,522,389.76	53.91	66,550,477.64	49.95
其他业务成本：						
乳制品代工	1,698,527.40	6.60	8,104,382.41	5.36	8,914,603.21	6.69
其他	1,221,561.12	4.76	4,372,558.32	2.89	4,300,693.09	3.23
合计	25,676,913.41	100.00	151,229,097.83	100.00	133,224,458.99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份，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13,322.45 万元、15,122.91 万元和 2,567.69 万元，2019 年成本比 2018 年增长 1,800.46 万元，增长率为 13.51%。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公司营业成本随之增长，但增长率没有营业收入增长率高，主要原因是草饲料、药品、包装材料等原材料价格没有明显的上升。</p> <p>报告期内，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份，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0.08%、91.75%和 88.63%，公司其他业务成本占比分别为 9.92%、8.25%和 11.37%，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一般保持在 90%，成本结构占比比较稳定。</p>					

(2) 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直接材料	19,549,142.84	76.14	115,678,496.68	76.49	98,640,696.92	74.04
直接人工	523,526.89	2.04	3,436,472.18	2.27	2,968,022.16	2.23
制造费用	4,619,122.41	17.98	32,114,128.97	21.24	31,615,739.91	23.73
合同履约成本	985,121.27	3.84				
合计	25,676,913.41	100.00	151,229,097.83	100.00	133,224,458.99	100.0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其中营业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较大，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份，直接材料占比分别为74.04%、76.49%和76.14%。</p> <p>2020年1-3月份生产成本中新增合同履约成本，主要是公司2020年执行新的收入准则，运输费用属于合同履约成本。2020年1-3月份受疫情影响，公司代加工业务占比减少，导致制造费用占比减少。</p> <p>报告期内，公司成本构成不存在大幅波动，比较稳定。</p>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元

2020年1月—3月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1) 主营业务:			
生鲜乳	14,850,331.98	11,172,678.10	24.76
乳制品	17,612,316.59	11,584,146.79	34.23
(2) 其他业务:			
乳制品代工	1,728,309.15	1,698,527.40	1.72
其他	2,617,894.26	1,221,561.12	53.34
合计	36,808,851.98	25,676,913.41	30.24
原因分析	<p>1. 2020年1-3月和2019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30.24%和35.73%，2020年1-3月份综合毛利率比2019年下降5.49%，降幅为15.36%，2020年一季度综合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p>		

(1) 主营业务毛利率由 37.65%下降到 29.90%，由于主营业务毛利率下降影响综合毛利率下降的比重为 13.55%，是 2020 年 1-3 月份综合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具体原因一是 2020 年一季度受到疫情影响，学校没有按时开学，学生奶无法供应导致学生奶收入下降，二是疫情期间交通受到管制，公司材料采购运输和生鲜奶的销售运输都受到影响，导致产量和销量下降，单位成本有所上升。

(2) 其他业务毛利率增幅相比 2019 年比较大，但其他业务由于收入比重较低，其毛利率上升对综合毛利率影响有限，影响比重仅为 0.93%。其他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一是乳制品代工的毛利率上升；二是公牛犊等消耗性生物资产出售价格上升导致毛利率上升。

2. 主营业务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1) 生鲜乳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份生鲜乳毛利率分别为 29.10%、30.83%和 24.76%，报告期内，该产品毛利率先升后降，主要原因是 2019 年由于乳业市场好转，蒙牛、伊利提高了收购价格，导致 2019 年生鲜乳的毛利率上升，2020 年 1-3 月份，由于疫情影响，生鲜乳的销售价格有所下降，毛利率下降。

(2) 乳制品毛利率变动情况分析：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份乳制品毛利率分别为 37.20%、41.68%和 34.23%，报告期内，该产品毛利率先升后降，主要原因一是 2019 年乳业市场良好，销售渠道与销售区域扩大，乳制品销量与价格均有所上升；二是 2019 年公司新产品有所增加，乳酸奶、低温奶、常温奶、果粒奶等产品品种丰富，而且有些高端奶投放市场获得市场认可，公司提高部分此类产品的售价，导致毛利率上升。2020 年 1-3 月份乳制品毛利率有所回落，是受到疫情的影响。

3. 其他业务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1) 乳制品代工毛利率变动分析：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1-3 月份乳制品代工毛利率分别为-19.52%、-6.43%和 1.72%。报告期内，乳制品代工毛利率变动比较大，主要原因是公司自 2017 年建成投产以来，一直没有达到满负荷自产自销本公司的产品，2018 年公司在空档期承接了伊利的乳制品代工金额比较大，由于伊利是乳业龙头，在行业内有议价优势，公司为尽量减少生产线闲置，尽量摊薄累计折旧等固定成本，接受了伊利比较低的代工费，因为产能不足，导致形成负毛利率。2019 年也有部分承接了伊利的代工，2020 年 1-3 月份没有承接伊利的代工，代工费有所提高。

(2) 其他产品毛利率变动分析: 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份其他产品毛利率分别为6.09%、15.42%和53.34%。报告期内, 其他产品毛利率变动比较大, 主要原因是其他产品金额比较小, 主要是公牛犊、淘汰母牛、包装材料等产品, 收入结构较小的变化就可能导致毛利率较大的波动。2018年毛利率比较低主要是公司停止生产前期的一些乳制品, 配套该产品的包装材料因不再适用以比较低的价格出售, 金额在2018年占比较大, 因此毛利率较低。2020年1-3月份毛利率高主要是该期没有包装材料等的销售, 主要是公牛犊肉牛的销售, 因非洲猪瘟对肉类产品影响并没有完全消除, 肉牛价格比较理想, 导致毛利率较高, 但整体销售额不大, 对公司整体综合毛利率很小。

公司所在的地区为山西省大同市, 公司的业务也主要分布在本市, 新型冠状病毒发生期间, 整个大同市确诊的病例仅为12例, 该地区属于受到疫情影响比较轻微的区域, 疫情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有限。疫情发生后, 主要影响期间在一季度, 公司采取封厂不停产措施, 全部生产人员驻厂生产不得离厂, 行政管理人员一律居家网上办公不影响经营, 采购、销售车辆进厂一律消毒。公司的上游原材料主要是饲草料、包装材料, 饲草料主要是就近采购, 疫情期间农产品实行绿色通道交通影响不大, 公司包装材料储备比较充足帮助公司度过疫情管控严格的时期。公司下游产品销售, 主要产品学生奶在学校未开学期间, 通过快递到家的方式将产品送到学生手上, 做到停课不停学, 停课不停奶。报告期后, 随着复工复产的来临, 公司迅速反应, 生产经营和市场销售得到很快恢复, 截止2020年6月30日, 公司未经审计的收入为11,638.68万元, 净利润1881.40万元,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65.47万元。报告期后, 公司不存在因疫情影响导致原材料供应不足、产品市场需求下降等情况。

报告期内和报告期后, 疫情对公司的影响有限, 疫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合同履行情况良好, 不存在履约风险, 尤其是复工复产后, 公司的各项财务数据和指标与正常水平相差不大。

2019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1) 主营业务:			
生鲜乳	82,732,053.74	57,229,767.34	30.83
乳制品	139,789,582.25	81,522,389.76	41.68
(2) 其他业务:			
乳制品代工	7,615,026.75	8,104,382.41	-6.43
其他	5,169,762.51	4,372,558.32	15.42
合计	235,306,425.25	151,229,097.83	35.73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2019 年和 2018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5.73%和 31.12%，2019 年综合毛利率比 2018 年上升，变动比例为 14.82%，毛利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是主营业务毛利率和其他业务毛利率都有所上升，其中，主营业务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为 14.01%，其他业务收入毛利率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为 0.81%。</p> <p>(1) 主营业务毛利率上升，主要原因是乳制品毛利率升幅比较大，2019 年随着乳业市场好转和公司开拓的学生奶市场效果显现，2019 年公司提高了浑源县教育局、开发区教育局、左云教育局的销售单价，导致学生奶毛利率上升。2019 年开发了多个新产品，公司除学生奶外，乳酸奶、低温奶和常温奶得到市场认可，此类产品毛利率比较高。另外，因为市场的好转，公司的产量和销售量齐升，因为产量的提高，导致乳制品单位固定成本下降，也是导致乳制品毛利率上升的原因。因为市场表现良好，生鲜乳的收购价格也得到了提升，生鲜乳的毛利率也有所上升。</p> <p>(2) 其他业务主要是乳制品代工收费、公牛犊和包装材料的销售，其他业务毛利率上升对综合毛利率上升影响不大。</p>			
	2018 年度			
	项目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
	(1) 主营业务:			
生鲜乳	75,398,635.52	53,458,685.05	29.10	
乳制品	105,978,610.96	66,550,477.64	37.20	
(2) 其他业务:				
乳制品代工	7,458,612.03	8,914,603.21	-19.52	
其他	4,579,624.72	4,300,693.09	6.09	
合计	193,415,483.23	133,224,458.99	31.12	
原因分析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30.24%	35.73%	31.12%
骑士乳业		26.49%	25.57%
庄园牧场	24.30%	31.21%	32.28%
光明乳业	32.36%	32.88%	36.69%
伊利股份	36.57%	37.36%	37.84%
平均值	30.87%	32.73%	33.0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产品毛利率与可比公司产品毛利率相比较基本相当，处于可比公司毛利率均值附近。但与具体的可比公司相比较而言，由于各</p>		

	公司的具体经营模式差异、所处区域差异、客户群体差异等原因，公司毛利率 2018 年和 2020 年一期略低于平均值，2019 年毛利率略高于平均值。公司乳制品的原奶全部来源于自有牧场，在产业链成本管控方面具有一定的优势，因此毛利率也处于行业中上水平，与行业平均值相差不大。
--	--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元）	36,808,851.98	235,306,425.25	193,415,483.23
销售费用（元）	3,181,242.40	19,427,317.66	17,568,420.26
管理费用（元）	2,556,435.97	13,514,402.96	9,918,614.60
研发费用（元）	1,236,373.67	7,928,415.62	6,051,977.44
财务费用（元）	1,614,627.14	7,016,843.44	6,474,388.11
期间费用总计（元）	8,588,679.18	47,886,979.68	40,013,400.41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8.64	8.26	9.08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6.95	5.74	5.13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3.36	3.37	3.13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39	2.98	3.35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23.34	20.35	20.69
原因分析	<p>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基本保持稳定，公司的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0.69%、20.35% 和 23.34%。</p> <p>2020 年 1-3 月份期间费用占收入的比例均有所增加，主要系受疫情影响，公司的收入受到一定的影响，尤其公司主要生产和销售的学生奶，因学生不开学，影响比较大，导致收入下降，期间费用比例升高。</p>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1,143,500.80	5,896,357.70	6,395,060.36
折旧费用	109,232.92	468,252.07	453,319.21
办公费	42,234.76	389,429.51	303,088.91
修理费	4,461.36	68,490.55	21,160.45
车辆使用费	13,162.70	129,098.61	53,164.70
物料消耗	270,400.28	693,633.38	1,093,126.53
运输及装卸费	193,584.93	4,399,503.39	3,177,434.25
租赁费	24,000.00	39,325.96	151,230.18
广告宣传费	685,584.34	2,023,243.92	2,124,163.22
业务经费	400,740.39	986,015.98	942,715.35
商超费用	151,585.09	1,504,907.61	1,419,641.44
业务招待费	83,283.16	149,894.15	258,452.79
营销策划费	20,204.02	330,188.68	198,113.20
服务费	34,800.64	2,339,813.47	974,033.06
其他	4,467.01	9,162.68	3,716.61
合计	3,181,242.40	19,427,317.66	17,568,420.26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发生的销售费用分别为1,756.84万元、1,942.73万元和318.12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08%、8.26%和8.64%。</p>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随业务规模增长而增长，占营业收入比例基本稳定。2019年度销售费用较2018年度有所增加，主要系由于2019年度收入增加导致运输及装卸费增加122.21万元。</p> <p>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构成较为稳定，主要为职工薪酬、运输及装卸费、广告宣传费、服务费、商超费用、业务经费等构成，上述六项费用报告期内合计金额分别为1,343.49万元、777.05万元、483.30万元、334.86万元、307.61万元、232.95万元，占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比例分别为33.44%、19.34%、12.03%、8.33%、7.66%和5.80%。</p> <p>销售费用中运输费主要核算公司产品从工厂发往各区域客户和运送学生奶至学校的运输费，报告期内公司运输费变动趋势与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相符。</p>		

(2) 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职工薪酬	1,001,438.25	3,716,798.81	4,208,551.64
折旧费用	288,762.01	980,196.84	996,499.21
水电气	104,065.66	367,585.00	360,429.98
办公费	51,124.31	662,032.49	156,853.39
差旅费	100.00	109,449.20	62,788.99
中介服务费	224,800.21	2,119,645.59	719,351.97
租赁费	97,014.93	376,208.33	237,500.00
物料消耗	194,474.55	364,009.40	445,785.61
业务招待费	79,960.00	264,343.21	216,015.47
无形资产摊销	100,661.23	357,216.40	119,607.70
车辆使用费	7,165.99	56,959.96	66,337.88
低值易耗品摊销	2,460.18	107,518.72	237,202.3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9,976.54	577,575.12	550,460.10
绿化费	460.00	1,299,002.22	523,710.24
存货报损	130,517.60	1,645,727.93	577,768.36
修理费	0	339,341.08	180,830.24
其他	33,454.51	170,792.66	258,921.48
合计	2,556,435.97	13,514,402.96	9,918,614.60
原因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发生的管理费用分别为991.86万元、1,351.44万元和255.64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13%、5.74%和6.95%。</p> <p>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费用、中介服务费、绿化费、存货报损等构成，五项费用合计分别为892.68万元、226.55万元、306.38万元、182.32万元、235.40万元，占比分别为34.35%、8.72%和11.79%、7.02%、9.06%。</p> <p>2019年管理费用同比增长36.25%，其中中介服务费增长140.03万元，主要原因是挂牌聘请中介机构费用；绿化费增长77.53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厂区面积扩大后陆续进行绿化费用支出；存货报损增长106.80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随着公司产能增加和牛奶制品新品种的开发，公司有部分辅料（如包装材料）和因保质期问题导致</p>		

	部分原材料（如果酱、果粒等）存货出现损坏，主要是管理不善导致。
--	---------------------------------

(3) 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直接材料	184,720.00	823,330.62	2,270,443.11
职工薪酬	1,051,653.67	3,820,616.91	3,481,181.33
委托外部研发费		3,230,000.00	0
检测费		24,460.00	296,960.00
其他费用		30,008.09	3,393.00
合计	1,236,373.67	7,928,415.62	6,051,977.44
原因分析	<p>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的研发费用分别为605.20万元、792.84万元和123.64万元，占各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3.13%、3.37%和3.36%。</p> <p>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支出主要为职工薪酬、材料费用等。2018年公司直接材料为227.04万元，主要是当年新产品增加较多，尤其是低温奶的研发，导致耗用直接材料较多，如生鲜乳、白砂糖、稳定剂的耗用增加；2019年公司委托外研发费为323万元，主要是牧同乳业为了开发乳酸菌饮品，委托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乳酸菌菌种，研发金额为198万元，另外四方高科委托山东省农业科学院奶牛研究中心开展A2纯合型奶牛检测项目，为公司提供技术咨询和基因检测等技术服务，技术服务金额125万元。</p> <p>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发生在子公司牧同乳业，牧同乳业是乳制品加工厂，主要生产低温奶和常温奶。因为我国乳制品企业较多，行业内蒙牛、伊利、光明等都规模很大，牧同乳业只是大同地区的一个区域性品牌，为了应对激烈的市场竞争，需要进行一定的新产品研发，因公司业务开展时间不长，每年研发投入不是很稳定。</p>		

(4) 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利息支出	1,620,691.74	7,043,197.34	6,470,032.90
减：利息收入	7,231.18	36,334.63	32,085.20
银行手续费	1,166.58	9,980.73	36,440.41

汇兑损益			
合计	1,614,627.14	7,016,843.44	6,474,388.11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财务费用主要为银行借款利息支出、手续费等。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政府补助	1,775,803.92	12,494,738.73	10,393,653.03
合计	1,775,803.92	12,494,738.73	10,393,653.03

具体情况披露

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六) 重大投资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1,962.07	-41,962.0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处置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的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新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持有期间的利息收益（新			

准则适用)			
债权投资处置收益 (新准则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处置收益 (新准则适用)			
取得控制权后, 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丧失控制权后, 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合计		41,962.07	-41,962.07

子公司四方高科投资大同市建玺典当有限公司, 持股比例 26.67%, 该部分股权已于 2019 年 12 月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 并已完成工商变更。投资收益主要是公司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18 年亏损, 确认投资收益-41,962.07 元, 2019 年公司转让部分股权时按原始投资成本金额交易, 因此在 2019 年时确认投资收益 41,962.07 元。

(七)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九)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1、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单位: 元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262,626.95	-9,250,258.23	-11,875,222.00
越权审批, 或无正式批准文件, 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75,803.92	12,494,738.73	10,393,653.03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 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2,198.66	-10,469,403.77	-229,575.38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579,021.69	-7,224,923.27	-1,711,144.3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79,021.69	-7,224,923.27	-1,711,144.35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是淘汰牛、问题牛的处置和政府补助。

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171.11万元、-722.49万元和-57.90万元。2019年公司非经常损益金额较大，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存在一定的影响。

2019年公司赞助、捐赠支出213.46万元具体内容如下表：

项目	时间	金额(万元)	收款单位
捐资助教	2019-9	100.00	大同市云冈区科技教育局
资助贫困家庭大学生	2019-9	0.20	大同市慈善总会
“捐资助教”专项基金捐款	2019-11	100.00	大同市平城区红十字会
多功能智慧黑板	2019-11	13.26	大同市新荣区教育局

合计		213.46	
----	--	--------	--

2019年补偿款808.31万元是牧同科技2019年12月支付给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稀释补偿款，已于2019年12月5日临时股东会经全体股东一致同意通过。

补偿款计算依据：

根据历史沿革，截止2010年10月31日，有限公司实收资本为900万元。

2010年11月至2012年期间，卧龙广服务累计向有限公司投资4,214万元，其中1,862万元计入实收资本，持股比例为49%，2,352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12月31日至2014年12月31日，有限公司实收资本未发生增减变动。

2015年至2016年7月，有限公司分别进行了3次增资，增资价格均为每股1元。

考虑到2015年以前卧龙广服务存在溢价增资情况，2015年至2016年7月的3次增资价格均为每股1元，公司出于谨慎考虑，为充分保证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利益，对卧龙广服务稀释权益进行了补偿。

故公司以2014年12月31日财务报表为基准，计算可供股东分配的权益金额为3,105.97万元（其中包括有限公司资本公积为2,352万元，未分配利润为1,870.48万元，全资子公司四方高科未分配利润为亏损957.09万元，卧龙广服务进入公司前归属原股东享有的未分配利润159.42万元，计算公式： $2,352\text{万元}+1,870.48\text{万元}-957.09\text{万元}-159.42\text{万元}=3,105.97\text{万元}$ ）。按照卧龙广服务在2014年12月31日持股比例49%计算，卧龙广服务应享有的权益为：3,105.97万元*49%=1,521.93万元。按照2016年7月卧龙广服务摊薄后的持股比例22.975741%计算，卧龙广服务享有的可供分配权益为： $3,105.97\text{万元}\times 22.975741\%=713.62\text{万元}$ ，可享权益减少= $1,521.93-713.62=808.31\text{万元}$ 。

公司与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没有签署对赌协议。

公司与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没有签署其他增资补充条款。

公司上述支出不涉及重大行政处罚、合同违约情况。

公司发生的大额资产处置损失，主要是生物资产的处置损失，资产处置损失的明细如下：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资产处置收益	-2,262,626.95	-9,250,258.23	-11,875,222.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882.00	473,341.59	-9,402.98
生物资产处置收益	-2,259,744.95	-9,723,599.82	-11,865,819.02

生物资产成母牛的原值规模和发生的处置原值与同行业比较如下表：

2019年12月31日	牧同科技	骑士乳业	光明乳业
成母牛资产原值	57,346,197.88	62,404,675.78	867,948,723.00
处置原值	24,244,286.62	26,268,055.98	487,508,019.00
处置占期末原值的比例	42.28%	42.09%	56.17%
2018年12月31日	牧同科技	骑士乳业	光明乳业

成母牛资产原值	60,100,980.86	59,803,325.65	1,044,346,859.00
处置原值	25,317,263.94	21,202,148.19	317,206,130.00
处置占期末原值的比例	42.12%	35.45%	30.37%

注：数据来源于企业年报数据

公司与同行业公司对比分析，处置成母牛金额占期末成母牛金额的比例在30%-56%之间波动，牧同科技占比42.28%，在同行业公司处于中间水平。公司资产处置损失的发生额与生物资产的规模、分布构成等相互匹配，与同行业相当。

2、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是否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备注
大同南郊畜牧兽医局补助	3,571.44	16,667.01	14,285.72	与资产相关	是	挤奶车间、泌乳车间建设
杨家窑发展中心干奶牛舍扶持款	71,428.56	333,332.98	285,714.29	与资产相关	是	干奶牛舍建设
大同市财政局补助	71,428.56	333,332.99	285,714.29	与资产相关	是	特需车间建设
大同市政府补助	52,918.02	599,808.65	155,957.67	与资产相关	是	干奶牛舍、青贮池、干草库、挤奶车间建设
区农业局风沙办补助	5,089.29	23,750.12	20,357.15	与资产相关	是	泌乳车间建设
云冈区畜牧局补贴款	1,153.86	5,232.67	4,528.30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轮式装载机补贴
大同市杨家窑村经济发展中心补助	16,071.42	74,999.76	64,285.71	与资产相关	是	奶牛牛颈枷、奶牛卧栏建设
大同市环保局补助	8,571.42	39,999.79	34,285.71	与资产相关	是	粪污处理工程建设
云冈区畜牧局补助	26,396.19	52,709.92	99,249.18	与资产相关	是	干草库、泌乳车间

						一、粪污处理工程建设
大同市财政局补助	15,315.87	62,154.68	60,731.57	与资产相关	是	挤奶设备、消毒通道
青贮饲料收割机专项补助款	24,242.43	112,418.45	94,117.65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青贮饲料收割机补贴
泌乳车间专项补助	31,204.38	128,091.60	124,213.07	与资产相关	是	泌乳车间建设
饲料搅拌车补助款	5,930.67	24,881.77	23,489.09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饲料搅拌车补贴
水务局制水工程补助款	10,948.92	45,329.87	43,478.26	与资产相关	是	制水工程建设
厂区道路补贴	12,500.01	58,333.55	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道路工程建设
畜牧局粪污处理补助	27,565.11	116,070.33	109,236.64	与资产相关	是	粪污处理工程、固液分离机一套建设
一县一特挤奶车间项目补助	260,195.67	1,837,573.08	1,444,297.92	与资产相关	是	挤奶车间、奶牛、育成牛车间建设
秸秆环保项目资金	106,612.95	309,554.43	410,154.36	与资产相关	是	青贮池建设
百园立农育成牛补助项目	22,941.17	138,909.72	129,383.00	与资产相关	是	奶牛、育成牛车间建设
十大标杆奶牛补助	17,910.45	89,741.80	76,190.48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奶牛补贴
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拖拉机补助	1,515.15	6,060.60	1,010.10	与资产相关	是	采购轮式拖拉机补贴
风沙源治理育成牛车间项目款	1,254.69	2,879.61	2,557.38	与资产相关	是	育成牛车间建设
政府粪污输送管道项目款	4,026.84	13,422.80	0	与资产相关	是	粪污输送管道、管沟建设
沼液生态循环项	317,512.02	367,901.14	0	与资产	是	沼液存

目补助				相关		储池、水池、储存池、厌氧塔基础、氧池建设
牛棚圈项目补助	24,142.86	16,095.24	0	与资产相关	是	后备牛舍,病区挤奶厅建设
草食畜草料粉碎机补贴	2,743.89	1,829.26	0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草料粉碎机补贴
京津风沙源新干奶牛舍项目补助	5,152.44	1,717.48	0	与资产相关	是	新干奶牛舍建设
科技教育局疫苗补助	62,499.99	41,666.66	0	与收益相关	是	购药品、疫苗补贴
中性奶新产品研发与加工项目补助	428,614.17	1,714,456.78	1,714,456.63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利乐灌装机及配套设备
一县一业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	46,483.29	185,933.18	175,763.70	与资产相关	是	建设污水处理厂,安装中央空调系统及新风系统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建设项目补助	8,510.64	34,042.56	2,836.88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开箱机、装箱输送链条、货架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新改扩建项目补助	2,142.87	8,571.53	7,857.14	与资产相关	是	新建原辅料库房
政府债务资金支持农业结构调整和特色产业发展建设项目	27,272.73	109,090.92	0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电磁感应铝箔封口机2台、利乐无菌灌装机、中亚无菌灌装机

大同市云冈区财政局推粪场等项目补助	19,971.44	79,885.72	106,525.02	与资产相关	是	堆粪场、晒粪场、初乳、管系统、巴氏消毒系统、TMR 搅拌机
云冈区畜牧兽医局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粪污处理项目资金	7,142.85	28,571.43	2,380.95	与资产相关	是	一级厌氧塔、厌氧塔基础建设
大同市云冈区畜牧兽医中心雨污分离槽等资金款	19,406.95	64,689.84	0	与资产相关	是	雨污分离槽、红岩运输车、装载机
云冈区财政局雁门关农牧交错带建设项目补助	2,914.72	1,943.15	0	与资产相关	是	购买干草棚486平方米、草料粉碎机
雁门关农牧交错带建设干草库项目补助	2,499.99	1,666.66	0	与资产相关	是	干草库建设
山西省“小升规”奖励	0	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小升规奖励
古城墙建设文化旅游特色资源展馆补贴	0	0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展馆画报补贴
大同市科技局R&D研发奖励	0	0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研发奖励
大同市工业振兴奖励	0	0	49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振兴奖励
中央大气污染防治奖励	0	8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大气污染防治奖励
云冈区财政局奖励资金	0	2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工业振兴奖励
大同市粮改饲奖励	0	760,595.00	976,528.00	与收益相关	是	粮改饲奖励
强农惠农标准化贡献奖励	0	0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标准化贡献奖励
生态循环项目(养牛)奖励	0	42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环保奖励

动物免疫疫苗奖励	0	39,6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疫苗奖励
大同市粮改饲奖励	0	1,340,196.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粮改饲奖励
国家奶牛体系奖励	0	3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奶牛体系奖励
大同畜牧粮改饲奖励	0	280,800.00	329,496.00	与收益相关	是	粮改饲奖励
云冈区开发办农业开发贷款贴息	0	0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是	贷款贴息
云冈区财政局粮改饲补贴款	0	541,915.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粮改饲奖励
云冈区财政局奖励	0	1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市级农牧产业发展项目奖励
产业集群精液项目奖励	0	500,000.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产业集群奖励
大同畜牧粮改饲奖励	0	128,315.00	0	与收益相关	是	粮改饲奖励
大同市税务局个税代扣代缴奖励	0	0	4,571.17	与收益相关	是	税收奖励
合计	1,775,803.92	12,494,738.73	10,393,653.03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当期收益与递延收益之间进行结转、结转时点等内容：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020年1-3月、2019年、2018年公司因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分别为1,775,803.92元、12,494,738.73元、10,393,653.03元；同期净利润分别为1,550,501.31元、27,751,706.79元、16,298,979.45元，政府补助确认的其他收益分别占到同期净利润的114.53%、45.02%和63.77%。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19,341.55万元、23,530.64万元和3,680.89万元，毛利额分别为6,019.10万元、8,407.73万元和**1,113.19**万元，公司的收入、毛利等主要业绩指标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独立性方面，公司在资产、财务、业务、人员、机构方面均具有独立性，公司拥有独立面对市场的能力，公司不依赖于政府补贴而存在。因此，公司的经营业绩对政府补贴不存在重大依赖，但存在政府补贴在利润中占比较高的风险。

公司获得的各类政府补助与宏观经济政策、财政政策等息息相关，政府补助由于其具有特殊性，不属于公司能够主观控制的事项，不具备显著的持续性。但报告期内公司的政府补助大部分是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截止到2020年3月31日，公司递延收益中涉及政府补助的余额合计73,945,221.18元。

（十） 适用的各项税收政策及缴纳的主要税种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2018年5月1日前按17%、11%； （2）2018年5月1日之后按16%、10%； （3）2019年4月1日之后按13%、9%。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免征； （2）牧同乳业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流转税额	1%
房产税	从价计征，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的余值	1.2%
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按6元/平方米计缴；2019年开始按6元/平方米*75%计缴

2、 税收优惠政策

（1）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农业生产者（单位和个人从事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

产业等农业生产)销售的自产农产品等免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牛奶、牛免征增值税。

(2)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农产品初加工范围包括:奶类初加工。通过对鲜奶进行净化、均质、杀菌或灭菌、灌装等简单加工处理,制成的巴氏杀菌奶、超高温灭菌奶。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牛奶、牛免征所得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纯奶,巴氏杀菌奶等适用此规定。

(3) 根据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六条规定,直接用于农、林、牧、渔业的生产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饲养奶牛的土地免征土地使用税。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晋财税〔2019〕1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在国家规定的税额幅度内,将我省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普遍下调,统一按现行税额标准的75%调整。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 货币资金

1、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库存现金	20,219.58	11,500.73	166,470.10
银行存款	5,116,469.30	6,963,317.08	7,037,232.55
其他货币资金	11,247.03	50,599.85	
合计	5,147,935.91	7,025,417.66	7,203,702.6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其他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支付宝	11,247.03	50,599.85	
合计	11,247.03	50,599.85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四)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五)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种类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752,713.60	100.00	2,607,587.68	6.91	35,145,125.92
合计	37,752,713.60	100.00	2,607,587.68	6.91	35,145,125.92

续：

种类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176,217.10	100.00	2,422,273.31	6.52	34,753,943.79
合计	37,176,217.10	100.00	2,422,273.31	6.52	34,753,943.79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1,045,873.09	100.00	2,227,359.56	7.17	28,818,513.53
合计	31,045,873.09	100.00	2,227,359.56	7.17	28,818,513.53

报告期各期末，前五大应收账款单位中无持公司5%以上（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款项。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5,247,030.55	93.36	1,762,350.03	5.00	33,484,680.52
1至2年	1,511,513.60	4.00	302,302.72	20.00	1,209,210.88
2至3年	902,469.05	2.39	451,234.53	50.00	451,234.52
3年以上	91,700.40	0.25	91,700.40	100.00	0.00
合计	37,752,713.60	100.00	2,607,587.68		35,145,125.92

续：

组合名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35,483,928.56	95.45	1,773,915.93	5.00	33,710,012.63
1至2年	784,290.30	2.11	156,858.06	20.00	627,432.24
2至3年	832,997.84	2.24	416,498.92	50.00	416,498.92
3年以上	75,000.40	0.20	75,000.40	100.00	0.00
合计	37,176,217.10	100.00	2,422,273.31		34,753,943.79

续：

组合名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28,875,330.98	93.01	1,441,003.95	5.00	27,434,327.03
1至2年	1,488,874.84	4.80	297,774.97	20.00	1,191,099.87
2至3年	386,173.27	1.24	193,086.64	50.00	193,086.63
3年以上	295,494.00	0.95	295,494.00	100.00	0.00
合计	31,045,873.09	100.00	2,227,359.56		28,818,513.53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内容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大同朝批蚂蚁商贸有限公司(蚂蚁便利)	牛奶货款	2018年7月31日	4,046.42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同市南郊区华丰超市同丰连锁店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1,399.09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同市鑫源电力物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4,0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冯旭军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91,212.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离石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4,2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李辉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1,057.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李平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37,39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李毅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64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刘富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1,176.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南供物流配送中心总库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728.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土地局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3,712.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王建丽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15,902.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王岩峰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77,234.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任海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21,16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同市云冈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2,104.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同市新荣区京来商贸有限公司	牛奶货款	2018年12月31日	9,219.5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渝味晓宇火锅	牛奶款	2018年1月31日	2,378.2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中国人民解放军93601部队	牛奶款	2018年1月31日	2,461.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朔州百盛超市	牛奶款	2018年1月31日	1,556.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华联品鲜汇(黄花街店)	牛奶款	2018年3月31日	5.6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百福超市神龙店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21,103.5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百福超市旗舰店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1,960.11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同市花园饭店有限公司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1,909.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特勤二中队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5,435.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西街中队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2,415.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武警消防支队(低温)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1,414.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大同消防支队北关中队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24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高伟幼儿园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11,573.68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铺货门店	牛奶款	2018年6月30日	15,025.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青松超市	牛奶款	2018年8月31日	2,75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车仆洗车	牛奶款	2018年8月31日	1,80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御景园生活超市	牛奶款	2018年8月31日	5,138.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杨文艺	牛奶货款	2019年12月31日	62,608.5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尹美	牛奶货款	2019年12月31日	7,040.00	长期挂账无法收回	否
大同市新荣区满仓商贸经销部	牛奶货款	2019年11月30日	202,557.50	企业已注销	
合计	-	-	624,550.10	-	-

3、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6,710,004.00	1年以内	17.77
云冈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4,859,684.00	1年以内	12.87
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64,185.52	1年以内	8.12
蒙牛乳业(太原)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2,048.60	1年以内	6.76

灵丘县教育局	非关联方	2,108,527.20	1年以内	5.59
合计	-	19,294,449.32	-	51.11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云冈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7,144,042.00	1年以内	19.21
济南历下大润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0,395.03	1年以内	12.02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2,310,900.00	1年以内	6.22
灵丘县教育局	非关联方	1,945,297.04	1年以内	5.23
左云县科技教育局	非关联方	1,865,980.76	1年以内	5.02
合计	-	17,736,614.83	-	47.70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云冈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6,416,747.52	1年以内	20.68
大同市平城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2,617,699.80	1年以内	8.43
浑源县科技教育局	非关联方	1,965,420.00	1年以内	6.33
灵丘县教育局	非关联方	1,814,402.04	1年以内	5.84
大同市新荣区教育局	非关联方	1,451,174.40	1年以内	4.67
合计	-	14,265,443.76	-	45.95

4、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104.59万元、3,717.62万元和3,775.27万元,主要系公司的销售款。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逐步上升,2018年度、2019年度和2020年1-3月公司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19,341.55万元和23,530.64万元和3,680.89万元;2019年末公司应收账款较2018年末增加593.54万元,主要系公司2019年销售收入上升所致。

综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基本稳定,和公司业务发展相匹配。

②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3,104.59万元、3,717.62万元和3,775.27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6.05%、15.80%和102.56%。2018年、2019年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基本保持稳定。2020年1-3月应收账款占当期营业收入占比较高,主要系年初客户尚未付款且由于疫情影响导致2020年1-3月的收入较少。

5、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已制定合理的应收账款日常管理制度,加强应收款项的管理与控制。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会计准则要求对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谨慎,同行业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如下:

账龄	牧同科技 (%)	骑士乳业 (%)	庄园牧场 (%)
1年以内	5.00	5.00	20.00
1至2年	20.00	10.00	50.00
2至3年	50.00	20.00	100.00
3至4年	100.00	30.00	100.00
4至5年	100.00	50.00	100.00
5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和同行业相比,公司坏账计提政策较谨慎,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和2020年1-3月公司应收账款账龄1年以内占比分别为93.01%、95.45%和93.36%,长账龄占比较小,不存在通过调整坏账计提比例操作利润情况。

6、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应收关联方账款主要为关联方采购公司的乳制品产品,正常计提坏账准备。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应收关联方账款余额分别为71,413.00元、56,622.00元、161,898.00元。

7、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		(%)		(%)
1年以内	1,972,917.09	98.50	2,240,848.04	98.68	5,113,016.25	99.07
1至2年					8,624.34	0.17
2至3年					1,155.00	0.02
3年以上	30,000.00	1.50	30,000.00	1.32	38,445.96	0.74
合计	2,002,917.09	100.00	2,270,848.04	100.00	5,161,241.55	100.00

2、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07,781.78	25.35	1年以内	货款
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8,227.87	10.90	1年以内	货款
天津市金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4,885.00	8.23	1年以内	货款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3.99	1年以内	预付电费
北京维蒙鑫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79,279.60	3.96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050,174.25	52.43	-	-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7,126.98	30.70	1年以内	货款
利乐包装(昆山)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69,606.65	25.09	1年以内	货款
利乐包装(北京)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74,630.18	12.09	1年以内	货款
天津市金升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3.70	1年以内	货款
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	3.52	1年以内	预付电费
合计	-	1,705,363.81	75.10	-	-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利乐包装(呼和浩特)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57,094.29	18.54	1年以内	货款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关联方	863,921.00	16.74	1年以内	电费
北京科拓恒通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6,657.80	8.85	1年以内	货款
北京京鹏环宇畜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50,840.00	8.73	1年以内	货款
青岛海琴橡胶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10,246.86	7.95	1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3,138,759.95	60.81	-	-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2020年3月31日公司预付账款分别为5,161,241.55元、2,270,848.04元、2,002,917.09元。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供应商货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基本在一年以内。

公司账龄较长的3万元预付款,是牧同科技预付国网山西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公司牛舍线路检修款,因工作人员变动等原因,导致该检修工作未能如期开展,报告期内公司已跟大同供电公司在积极协商将该笔预付款用于电费支付。已于报告期后协商一致,将该笔预付款用于电费支付,目前已进行了账务处理。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933,169.30	819,068.10	1,047,463.3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合计	933,169.30	819,068.10	1,047,463.37

1、其他应收款情况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2020年3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9,900.38	266,731.08					1,199,900.38	266,731.08
合计	1,199,900.38	266,731.08					1,199,900.38	266,731.08

续：

坏账准备	2019年12月31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56,109.64	237,041.54					1,056,109.64	237,041.54
合计	1,056,109.64	237,041.54					1,056,109.64	237,041.54

续：

种类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42,301.31	100%	294,837.94	21.97%	1,047,463.37

组合小计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342,301.31	100%	294,837.94	21.97%	1,047,463.37

报告期内,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各期末其他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1,342,301.31元、1,056,109.64元、1,199,900.38元,主要是和非关联方的往来款、保证金和保险。

A、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45,100.00	45.43	27,255.00	5	517,845.00
1至2年	500,030.38	41.67	100,006.08	20	400,024.30
2至3年	30,600.00	2.55	15,300.00	50	15,300.00
3年以上	124,170.00	10.35	124,170.00	100	0.00
合计	1,199,900.38	100.00	266,731.08		933,169.30

续:

组合名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551,309.26	52.20	27,565.46	5	523,743.80
1至2年	350,030.38	33.14	70,006.08	20	280,024.30
2至3年	30,600.00	2.90	15,300.00	50	15,300.00
3年以上	124,170.00	11.76	124,170.00	100	0.00
合计	1,056,109.64	100.00	237,041.54		819,068.10

续:

组合名称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年以内	1,017,330.15	75.78	50,866.51	5	966,463.64

1至2年	92,047.16	6.86	18,409.43	20	73,637.73
2至3年	14,724.00	1.10	7,362.00	50	7,362.00
3年以上	218,200.00	16.26	218,200.00	100	0.00
合计	1,342,301.31	100.00	294,837.94		1,047,463.37

C、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借款			
保险	152,030.38	7,606.08	144,424.30
往来款	574,170.00	214,170.00	360,000.00
保证金	470,000.00	44,500.00	425,500.00
押金	3,700.00	455.00	3,245.00
合计	1,199,900.38	266,731.08	933,169.30

续：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借款	931,115.68	52,599.02	878,516.66
保险	3,358.55	167.93	3,190.62
往来款	293,727.08	227,200.99	66,526.09
保证金	107,400.00	11,220.00	96,180.00
押金	6,700.00	3,650.00	3,050.00
合计	1,342,301.31	294,837.94	1,047,463.37

(3)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时间	核销金额(元)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大同市城区华丰超市	坏账	2018.12	5,000.00	无法收回	否
合计	-	-	5,000.00	-	-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京龙科技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2年	25.00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6.6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152,000.00	1年以内	12.67
大同市捷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2年	12.50
杜成	非关联方	101,272.00	3年以上	8.44
合计	-	903,272.00		75.28

续:

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山西京龙科技农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0	1-2年	28.41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0,000.00	1年以内	18.94
大同市捷腾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0,000.00	1年以内	14.20
杜成	非关联方	101,272.00	3年以上	9.59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公司	非关联方	84,000.00	1年以内	7.95
合计	-	835,272.00		79.09

续:

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李豪	非关联方	378,029.42	1年以内	28.16
杨国瑞	非关联方	343,000.00	1年以内	25.55
杜成	非关联方	101,272.00	3年以上	7.55
大同市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关联方	71,030.00	3年以上	5.29
大同市云冈区凿井队	非关联方	60,000.00	1年以内	4.47
合计	-	953,331.42	-	71.02

(5) 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9,748,996.01		29,748,996.01
在产品			
库存商品	14,276,864.42		14,276,864.4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8,888,285.21		8,888,285.21
低值易耗品	1,936,679.60		1,936,679.60
合计	54,850,825.24		54,850,825.2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609,560.34		33,609,560.34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061,518.34		2,061,518.3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8,051,570.96		8,051,570.96
低值易耗品	1,925,545.53		1,925,545.53
合计	45,648,195.17		45,648,195.17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487,048.78		28,487,048.7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3,103,446.33		3,103,446.3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4,205,670.30		4,205,670.30
低值易耗品	1,503,703.41		1,503,703.41
合计	37,299,868.82		37,299,868.82

2、 存货项目分析

2018年末、2019年末和2020年3月31日，公司存货分别为37,299,868.82元、45,648,195.17

元和 54,850,825.24 元。库存主要由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构成，其中原材料占比较大，各期末分别占比 76.37%、73.63%和 54.24%。原材料主要有饲草料、辅料、包装材料、药品、冻精等，饲草料主要有青贮玉米、羊草、苜蓿、精补料，冻精主要有性控冻精、非性控冻精和胚胎移植。消耗性生物主要是饲养的公牛犊，用于育肥牛出售。

2019 年末公司原材料比 2018 年同比增长 22.38%，主要是公司为生产而采购额较多的原材料导致；2019 年末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比 2018 年同比增长 91.45%，主要是 2019 年公司扩大养殖规模导致大幅增加消耗性生物资产。

报告期内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存栏结构如下：

期末存栏	2020 年 1 月至 3 月	2019 年	2018 年
0-2 月龄	86	152	206
3-8 月龄	549	566	124
青年公牛	738	728	223
合计	1,373	1,446	553

公司 2019 年以前饲养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数量较少，持有期较短，主要是根据圈舍情况进行调节，遇到行情较好时就进行出售，自从子公司卧龙牧业成立投产以后，公司着力发展肉牛养殖，将奶牛养殖场的断奶公牛犊出售给卧龙牧业进行育肥后再出售，延长产业链，增加公司效益。

公司的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自行养殖的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为该资产在出售或入库前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必要支出。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只有公牛，其生产成本归集内容包括：消耗的饲草料、应分摊的制造费用等。饲喂公牛发生的各类饲草料直接计入消耗性生物资产成本，当期发生的应分摊制造费用先在生物资产成本进行归集，月末根据公牛的饲养日在全牛群饲养日的占比进行分摊确认。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售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确认并结转成本。

报告期内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万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例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例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占总资产比例
消耗性生物资产	888.83	1.75%	805.16	1.61%	420.57	0.87%

报告期内，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根据肉牛市场情况，从 2018 年开始规划建设肉牛养殖厂，将公牛育肥后进行销售，从 2019 年开始增加了公牛存栏量。因此，期末消耗性生物资产期末余额是符合公司经营状况的，是合理的。

3、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九)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459,306.14	9,872,114.86	13,290,537.87
合计	10,459,306.14	9,872,114.86	13,290,537.87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对合营企业投资和联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期末账面价值

		位表决权比例 (%)				资损益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大同市建玺典当有限公司	26.67%	26.67%	7,958,037.93		8,000,000.00	41,962.07	0

续: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本企业持股比例 (%)	本企业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追加	本期处置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大同市建玺典当有限公司	26.67%	26.67%	8,000,000			-41,962.07	7,958,037.93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76,045,826.81	4,199,825.71	3,300.00	380,242,352.52
房屋及建筑物	195,022,243.01	3,134,670.30		198,156,913.31
机器设备	152,564,897.57	719,907.80		153,284,805.37
运输工具	22,998,800.23	325,810.61		23,324,610.84
办公设备	604,188.96	8,437.00	3,300.00	609,325.96
电子设备	2,156,414.91	11,000.00		2,167,414.91
其他	2,699,282.13			2,699,282.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82,129,811.50	5,148,297.72	418.00	87,277,691.22
房屋及建筑物	27,559,789.47	1,541,774.36		29,101,563.83
机器设备	40,755,211.21	2,893,209.46		43,648,420.67
运输工具	9,844,166.76	550,739.99		10,394,906.75
办公设备	506,442.79	10,086.16	418.00	516,110.95
电子设备	1,653,287.09	44,920.13		1,698,207.22
其他	1,810,914.18	107,567.62		1,918,481.80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93,916,015.31			292,964,661.30
房屋及建筑物	167,462,453.54			169,055,349.48
机器设备	111,809,686.36			109,636,384.70
运输工具	13,154,633.47			12,929,704.09
办公设备	97,746.17			93,215.01
电子设备	503,127.82			469,207.69
其他	888,367.95			780,800.3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93,916,015.31			292,964,661.30
房屋及建筑物	167,462,453.54			169,055,349.48
机器设备	111,809,686.36			109,636,384.70
运输工具	13,154,633.47			12,929,704.09
办公设备	97,746.17			93,215.01
电子设备	503,127.82			469,207.69
其他	888,367.95			780,800.33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310,268,273.00	69,767,205.15	3,989,651.34	376,045,826.81
房屋及建筑物	154,507,053.53	43,981,873.49	3,466,684.01	195,022,243.01
机器设备	128,882,537.96	24,090,969.19	408,609.58	152,564,897.57
运输工具	21,665,271.40	1,421,528.83	88,000.00	22,998,800.23
办公设备	593,957.17	32,658.79	22,427.00	604,188.96
电子设备	2,087,153.31	69,261.60		2,156,414.91
其他	2,532,299.63	170,913.25	3,930.75	2,699,282.13
二、累计折旧合计:	64,409,065.14	18,402,047.46	681,301.10	82,129,811.50
房屋及建筑物	22,944,204.71	5,086,968.95	471,384.19	27,559,789.47
机器设备	30,726,735.24	10,179,047.40	150,571.43	40,755,211.21
运输工具	7,491,284.76	2,398,921.72	46,039.72	9,844,166.76
办公设备	460,771.87	56,051.57	10,380.65	506,442.79
电子设备	1,432,464.80	220,822.29		1,653,287.09
其他	1,353,603.76	460,235.53	2,925.11	1,810,914.1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45,859,207.86			293,916,015.31
房屋及建筑物	131,562,848.82			167,462,453.54
机器设备	98,155,802.72			111,809,686.36
运输工具	14,173,986.64			13,154,633.47
办公设备	133,185.30			97,746.17
电子设备	654,688.51			503,127.82

其他	1,178,695.87			888,367.95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45,859,207.86			293,916,015.31
房屋及建筑物	131,562,848.82			167,462,453.54
机器设备	98,155,802.72			111,809,686.36
运输工具	14,173,986.64			13,154,633.47
办公设备	133,185.30			97,746.17
电子设备	654,688.51			503,127.82
其他	1,178,695.87			888,367.95

2018年、2019年、2020年3月各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245,859,207.86元、293,916,015.31元和292,964,661.30元，主要由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设备和电子设备及其他构成，其中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占比较大。2018年末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分别为53.51%和39.92%；2019年末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分别为56.98%和38.04%；2020年3月末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占固定资产分别为57.71%和37.42%。

公司各项固定资产均处于良好状态，可满足公司正常经营需求。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0年3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采样房	35,161.46	18,365.00	53,526.46						
暂存间	6,230.00		6,230.00						
合计	41,391.46	18,365.00	59,756.46				-	-	

续：

项目 名称	2019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 资产	他 减 少	息 资 本 化 累 计 金 额	中： 本 年 利 息 资 本 化 金 额	期 利 息 资 本 化 率 (%)	金 来 源	期 末 余 额
40T 奶仓		458,440.36	458,440.36						
7#牛 舍西 粪池		9,302.50	9,302.50						
病牛 挤奶 厅	11,494.00		11,494.00						
采样 房		35,161.46							35,161.46
仓库	666,446.29	640,833.00	1,307,279.29						
电动 伸缩 门 (大 门)		15,300.00	15,300.00						
犊牛 岛	148,017.74	2,249,102.54	2,397,120.28						
发电 机房		124,214.54	124,214.54						
粪污 处理 工程	18,688,884.62	78,298.70	18,767,183.32						
干草 库		755,517.00	755,517.00						
钢结 构草 料棚	234,397.58	58,957.16	293,354.74						
牛棚 工程	340,545.51	524,463.70	865,009.21						
管道 工程	425,000.00	1,279,024.64	1,704,024.64						
后备 工程	470,890.20	322,668.80	793,559.00						
回牛 通道		428,438.30	428,438.30						
机修 房		51,934.47	51,934.47						
加工 饲料	33,176.20	24,340.00	57,516.20						

棚钢结构工程									
加油机房		31,566.90	31,566.90						
景观工程	45,275.00	1,317,277.28	1,362,552.28						
克拉斯房	4,399.10	449,600.00	453,999.10						
利乐19灌装机		1,622,805.35	1,622,805.35						
凉棚	194,974.68	792,110.96	987,085.64						
凉棚排水槽	8,000.00		8,000.00						
门房		136,571.49	136,571.49						
南厕所		3,159.42	3,159.42						
牛犊舍排水槽	16,000.00		16,000.00						
牛粪发酵处理间	18,792.85		18,792.85						
牛舍工程		7,589,696.00	7,589,696.00						
配电室		25,129.60	25,129.60						
前处理改造工程		2,508,191.32	2,508,191.32						
兽医房工程		64,461.19	64,461.19						
蔬菜大棚	169,302.60	310,321.60	479,624.20						
田间工程	2,795,663.38	11,711.30	2,807,374.68						
暂存间		6,230.00							6,230.00
围墙	473,510.00	534,800.00	1,008,310.00						
污水处理池工程	240,183.80	124,789.50	364,973.30						
无菌		1,144,277.88	1,144,277.88						

罐									
西粪场大门		2,188.00	2,188.00						
下夜房		8,002.30	8,002.30						
消毒池		20,000.00	20,000.00						
新干奶牛舍工程		1,649,759.48	1,649,759.48						
宿舍		369,108.31	369,108.31						
运动场工程		6,675,809.94	6,675,809.94						
照壁		61,084.44	61,084.44						
转盘长城墙		65,726.00	65,726.00						
合计	24,984,953.55	32,580,375.43	57,523,937.52				-	-	41,391.46

续:

目名称	2018年12月31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期利息资本化率(%)	金来源	期末余额
病牛挤奶厅	11,494.00								11,494.00
仓库	666,446.29								666,446.29
犊牛岛		148,017.74							148,017.74
堆		650,675.89	650,675.89						

粪场工程 (钢结构)									
粪污处理工程	595,848.04	18,093,036.58							18,688,884.62
钢结构草料棚	234,397.58								234,397.58
牛棚工程	275,706.31	64,839.20	0.00	0.00					340,545.51
管道及沟槽		425,000.00							425,000.00
后备工程		470,890.20							470,890.20
加工饲料棚钢结构工程	33,176.20								33,176.20
景观工程	45,275.00								45,275.00
克拉		4,399.10							4,399.10

斯房									
凉棚排水槽	8,000.00								8,000.00
牛犊舍排水槽	16,000.00								16,000.00
牛粪发酵处理间	18,792.85								18,792.85
凉棚	194,974.68								194,974.68
蔬菜大棚	112,024.22	57,278.38							169,302.60
田间工程	89,151.96	2,706,511.42							2,795,663.38
围墙		473,510.00							473,510.00
污水处理池工程	145,070.80	95,113.00							240,183.80
无菌灌装机		1,724,999.99	1,724,999.99						
厌氧塔工程		400,000.00	400,000.00						
	2,446,357.9	25,314,271.5	2,775,675.8				-	-	24,984,953.5

计	3	0	8					5
---	---	---	---	--	--	--	--	---

在建工程中，各项具体内容和用途如下：

项目名称	内容	用途
采样房	砖混	原奶采样
暂存间	砖混	存放物料
40T 奶仓	罐体	存放原奶
7#牛舍西粪池	粪池	存放牛粪
病牛挤奶厅	钢筋混凝土	给病牛挤奶
仓库	钢结构	存放原辅料
电动伸缩门（大门）	铝合金	围护
犊牛岛	砖混彩钢瓦	供牛休息
发电机房	钢结构、砖	发电
粪污处理工程	砖、商砼、钢材	处理粪污
干草库	钢结构	存放饲草料
钢结构草料棚	钢结构	存放饲草料
牛棚工程	砖混彩钢瓦	供牛休息
管道工程	保温、镀锌	给水、排水
后备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供牛休息
回牛通道	混凝土	供牛出入
机修房	砖混	修理修配
加工饲料棚钢结构工程	钢结构	加工饲草料
加油机房	砖混	加油
景观工程	景观	美化厂区
克拉斯房（克拉斯为青贮收割机）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存放设备
利乐 19 灌装机	灌装机	乳制品生产设备
凉棚	钢结构	供牛休息
凉棚排水槽	砖、水泥	给凉棚排水
门房	砖混	门卫
南厕所	砖混	厕所
牛犊舍排水槽	砖、水泥	给牛犊舍排水
牛粪发酵处理间	彩钢瓦	处理发酵牛粪
牛舍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供牛休息
配电室	砖混	分配电
前处理改造工程	罐体	乳制品生产设备
兽医房工程	砖混	兽医休息
蔬菜大棚	钢结构	种植蔬菜
田间工程	砖、商砼、钢材	灌溉
围墙	砖混凝土	围护
污水处理池工程	砖、水泥	处理污水
无菌罐	罐体	乳制品生产设备
西粪场大门	砖混	围护
下夜房	混合结构	值班室
消毒池	砖混凝土	消毒
新干奶牛舍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	供牛休息
宿舍	砖砼结构	宿舍
运动场工程	钢筋混凝土	供牛休息

照壁	砖、水泥、石材	美化厂区
转盘长城墙	砖混	围护供电塔
病牛挤奶厅	砖混	给病牛挤奶
仓库	砖、钢结构	存放原辅料
犊牛岛	砖混彩钢瓦	存放犊牛
堆粪场工程(钢结构)	钢结构	堆放牛粪
管道及沟槽	保温、镀锌	给水、排水
凉棚	钢结构彩钢顶	运动场凉棚
污水处理池工程	砖混	处理污水
无菌灌装机	灌装机	乳制品生产设备
厌氧塔工程	砖、水泥	处理污水

截止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在建工程已全部转固。上述在建工程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为扩大公司乳制品生产、原料及货物存放、扩大公司养殖规模、改善奶牛生活环境等，从而扩大公司规模，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分为在建工程与工程物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41,391.46	24,984,953.55
工程物资			371,905.83
合计		41,391.46	25,356,859.38

其中，工程物资中包括专用材料，2018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371,905.83 元。

(二十一)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3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124,324.89	259,000.00		15,383,324.89
土地使用权	14,845,912.03			14,845,912.03
软件	278,412.86	259,000.00		537,412.86
二、累计摊销合计	614,148.50	100,661.23		714,809.73
土地使用权	345,422.10	74,234.58		419,656.68
软件	268,726.40	26,426.65		295,153.05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510,176.39			14,668,515.16
土地使用权	14,500,489.93			14,426,255.35

软件	9,686.46			242,259.81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510,176.39			14,668,515.16
土地使用权	14,500,489.93			14,426,255.35
软件	9,686.46			242,259.81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974,434.86	149,890.03		15,124,324.89
土地使用权	14,696,022.00	149,890.03		14,845,912.03
软件	278,412.86			278,412.86
二、累计摊销合计	256,932.10	357,216.40		614,148.50
土地使用权	48,986.74	296,435.36		345,422.10
软件	207,945.36	60,781.04		268,726.4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4,717,502.76			14,510,176.39
土地使用权	14,647,035.26			14,500,489.93
软件	70,467.50			9,686.46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4,717,502.76			14,510,176.39
土地使用权	14,647,035.26			14,500,489.93
软件	70,467.50			9,686.46

无形资产主要由土地使用权、软件组成，2018年、2019年、2020年3月各报告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14,717,502.76元、14,510,176.39元、14,668,515.16元。无形资产处于良好状态，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

公司土地使用权摊销年限为50年，截止2020年3月31日，剩余摊销年限48年7个月（48.58年）。

2、变动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二）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以成本计量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86,223,756.30	32,188,541.48	30,323,938.74	88,088,359.04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42,126,276.56	28,468,305.81	26,533,283.15	44,061,299.22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44,097,479.74	3,720,235.67	3,790,655.59	44,027,059.82
三、林业				
四、水产业				
合计	86,223,756.30	32,188,541.48	30,323,938.74	88,088,359.04

续：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83,903,982.99	118,215,818.05	115,896,044.74	86,223,756.30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37,306,755.08	103,513,023.66	98,693,502.18	42,126,276.56
成熟成产性生物资产	46,597,227.91	14,702,794.39	17,202,542.56	44,097,479.74
三、林业				
四、水产业				
合计	83,903,982.99	118,215,818.05	115,896,044.74	86,223,756.30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期末账面价值
	年初账面价值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一、种植业				
二、畜牧养殖业	85,881,596.81	103,023,890.83	105,001,504.65	83,903,982.99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32,036,376.59	91,626,152.09	86,355,773.60	37,306,755.08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53,845,220.22	11,397,738.74	18,645,731.05	46,597,227.91

三、林业				
四、水产业				
合计	85,881,596.81	103,023,890.83	105,001,504.65	83,903,982.99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由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构成，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 3 月末，生产性生物资产分别为 83,903,982.99 元、86,223,756.30 元、88,088,359.04 元；各报告期末，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和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占比分别为 50.02% 和 49.98%、48.86%和 51.14%、44.46%和 55.54。生产性生物资产处于正常状态，可满足公司日常经营需求。

公司将生产性生物资产划分为三类，包括母犊牛（0-6 月）、育成牛（7 月-出生牛犊前）和成母牛（出生牛犊第一天-淘汰）。年龄超过 6 个月的母犊牛转为育成牛，育成牛自首次生育牛犊第一天起转为成母牛。

公司报告期内生产性生物资产增减变动较大与生物资产成长过程的核算方式有关，公司的生产性生物资产为奶牛，从孕犊牛到刚出生的犊牛，再从育成牛到成母牛，需要在不同年龄段进行结转，过程如下：

育成牛或成母牛怀孕在 210 天以上时发生的各类费用，借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孕犊牛，贷记：原材料/生物资产成本；

牛犊出生时，借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贷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孕犊牛；

长到 6 个月以上时，借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育成牛，贷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

育成牛怀孕产犊时，借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犊牛，贷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孕犊牛，同时借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成母牛，贷记：生产性生物资产-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育成牛。

周而复始进行循环核算，故导致生产性生物资产报告期内增减变动较大。

截止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分布结构与规模情况如下：

牛群	数量（头）	原值总额（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余额（万元）
母犊牛	1037	595.60	0.00	595.60
育成牛	2782	3,810.53	0.00	3,810.53
成母牛	3751	5,724.92	1,322.21	4,402.71

合计	7570	10,131.05	1,322.21	8,808.84
----	------	-----------	----------	----------

公司已建成牛舍情况及最大容量情况如下：

牛舍	数量	最大容量（头）	2020年3月31日存栏量（头）
犊牛舍	7	1180	1037
青年牛舍	18	3020	2782
泌乳牛舍	23	4404	3751
合计		8604	7570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规模符合公司的行业特点，与公司的经营情况相适应。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分类成新率和平均成新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存栏量	成新率	存栏量	成新率	存栏量	成新率
母犊牛	1037	100%	1012	100%	1041	100%
育成牛	2782	100%	2736	100%	2505	100%
成母牛	3751	76.90%	3700	76.90%	3558	77.53%
合计	7570		7448		7104	
平均成新率		88.95%		86.68%		86.14%

公司奶牛一般经营期限为8年，其中前2年为培育期，后6年为泌乳期。公司奶牛年龄主要为3岁以下，剩余使用期限较长，具有较长的持续性。

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情况：

项目	具体情况
内容	育成牛、成母牛
来源	2003年8月分别从北京、唐山等地购入成母牛481头，2004年4月经大同市果树场引进新西兰育成牛106头，2006年8月从私人购入成母牛20头，2009年8月从私人购入成母牛48头，2010年5月从私人购入成母牛215头，2011年7月从天津、黑龙江等地购入育成牛793头，2014年3月从北京中地种畜股份有限公司购入育成牛1000头，2014年8月从北京中地种畜股份有限公司购入育成牛1986头，2016年1月从丹阳雄

	特牧业有限公司购入育成牛 284 头，
养殖时间	2003 年 8 月
投资规模	育成牛 4169 头、成母牛 764 头
累计投资成本	投资 8038.18 万元，分 10 次累计购入奶牛 4933 头

公司自 2003 年开始养殖奶牛，养殖时间较长，除去从外部购买的育成牛及成母牛外，公司牛犊均为自行繁育，并养成为育成牛及成母牛，截止到 2020 年 3 月 31 日，公司母牛犊为 1037 头，育成牛为 2782 头，成母牛为 3751 头。

生产性生物资产的盘点实行永续盘存法进行盘点。从出生或购买之日，牛群管理信息将每个群体的牛分圈舍按头编号，每天的转群根据转群单实地转群，同时牛群信息资料也随之更新。月末根据牛群管理信息软件中牛号信息按群、按头分圈舍打印。报告期内，无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不存在减值的情况。

2、以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三) 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长期待摊费用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3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景观绿化工程	856,491.69		95,582.76		760,908.93
牧同乳业装修工程	197,131.00		39,426.18		157,704.82
牧同乳业展厅新增项目	729,163.50		84,134.25		645,029.25
办公楼与车间木门项目	135,575.30		9,038.34		126,536.96
PVC 地面施工	86,496.84		11,795.01		74,701.83
合计	2,004,858.33		239,976.54		1,764,881.79

续：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摊销	其他减少	
景观绿化工程	1,238,822.73		382,331.04		856,491.69

牧同乳业装修工程	354,835.72		157,704.72		197,131.00
牧同乳业展厅新增项目	1,065,700.50		336,537.00		729,163.50
办公楼与车间木门项目	171,728.66		36,153.36		135,575.30
PVC地面施工	133,676.88		47,180.04		86,496.84
合计	2,964,764.49		959,906.16		2,004,858.3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五)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六) 其他主要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资产余额表

单位：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工程款	92,360.30	2,142,993.08	8,849,124.91
设备款	431,037.20	543,175.20	3,559,730.65
合计	523,397.50	2,686,168.28	12,408,855.56

2019年末工程款及设备款较2018年同期减少较大，是由于工程及设备建造及建设转为固定资产导致。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一)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23,000,000.00	23,000,000.00	25,000,000.00
保证借款	66,600,000.00	66,600,000.00	68,600,000.00
信用借款	4,147,307.48	5,500,000.00	
合计	93,747,307.48	95,100,000.00	93,600,000.00

抵押借款：

2020年3月31日，抵押借款13,8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12月5日至2020年11月9日，年利率7.17%；9,200,000.00元，借款期限为2019年12月4日至2020年11月9日，年

利率 7.17%，抵押物均为机器设备；

2019 年期末抵押借款 13,8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5 日至 2020 年 11 月 9 日，年利率 7.17%；9,2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4 日至 2020 年 11 月 9 日，年利率 7.17%，抵押物均为机器设备；

2018 年期末抵押借款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年利率 5.655%；1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2 月 7 日至 2019 年 1 月 16 日，年利率 6.525%，抵押物均为机器设备。

②保证借款：

2020 年 3 月 31 日，保证借款 3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年利率 7.83%；34,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5 日至 2020 年 5 月 4 日，年利率 7.83%；

2019 年期末保证借款 3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6 月 19 日至 2020 年 6 月 17 日，年利率 7.83%；34,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5 日至 2020 年 5 月 4 日，年利率 7.83%；

2018 年期末保证借款 3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7 月 2 日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年利率 7.83%；35,6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8 年 5 月 15 日至 2019 年 5 月 10 日，年利率 7.83%。

③信用借款：

2020 年 3 月 31 日，保证借款 4,147,307.48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9 日，年利率 4.35%；

2019 年期末保证借款 5,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19 年 12 月 20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9 日，年利率 4.35%。

截止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两笔短期借款到期，一笔是四方高科的 3460 万元借款于 2020 年 5 月 4 日到期，并已归还 100 万元，剩余借款 3360 万元已于 2020 年 4 月 25 日办理完成续贷手续；另一笔是牧同科技的 3200 万元借款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到期，并已归还 100 万元，剩余借款 3100 万元已于 2020 年 6 月 12 日办理完成续贷手续。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3.36%，短期借款余额 9,374.73 万元，净资产余额为 28,689.81 万元（其中股本 1.982 亿元），公司短期借款筹资的比例虽然较高，但公司 2018 年和 2019 年以及 2020 年疫情缓解后的复工复产经营状况都比较良好，公司不存在过度依赖短期借款的风险。目前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关系良好，借款没有发生逾期，利息支付正常，存在银行抽贷和缩贷的风险很小。上述情况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影响有限，目前，公司经营状况良好。

2、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应付票据

1、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2、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28,296,986.78	85.47	29,601,084.65	87.49	28,152,332.51	84.78
1-2年	1,793,373.34	5.42	911,068.45	2.69	509,232.32	1.53
2-3年	100,888.00	0.30	401,054.26	1.19	705,907.25	2.13
3年以上	2,914,637.41	8.81	2,921,930.25	8.63	3,840,822.30	11.56
合计	33,105,885.53	100.00	33,835,137.61	100.00	33,208,294.38	100.00

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公司应付账款中1年以内款项占比较大，分别为87.78%、87.49%及85.57%。在应付账款前五大单位中，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和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均为公司的关联方，公司主要向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采购工程材料，控股股东郭占文配偶持有其26%股权，郭占文之弟郭占武之配偶及郭占君之配偶分别占有其10%及4%股权。2018年度、2019年度、2020年1-3月，公司对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的应付账款分别为2,509,530.00元、2,551,530.00元、2,551,530.00元，分别占当年应付账款的7.56%、7.54%和7.71%；公司主要向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采购工程建设施工服务，其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张桂娥配偶李长虹实际控制的公司，2019年度、2020年1-3月，公司对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应付账款分别为7,060,600.14元和6,378,965.14元，分别占当年应付账款的20.87%和19.27%。

2、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大同市中岳建	关联方	工程款	6,378,965.14	1年以内	19.27

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512,068.80	1年以内	10.61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关联方	材料款	2,551,530.00	3年以上	7.71
马云生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554,813.45	1年以内	4.70
山西漳电大唐塔山发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425,478.31	1年以内	4.31
合计	-	-	15,422,855.70	-	46.6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工程款	7,060,600.14	1年以内	20.87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605,284.80	1年以内	10.66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关联方	材料款	2,551,530.00	3年以上	7.54
应县骏腾粮油购销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667,347.20	1年以内	4.93
马云生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554,813.45	1年以内	4.60
合计	-	-	16,439,575.59	-	48.60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3,450,636.00	1年以内	10.39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关联方	材料款	2,551,530.00	3年以上	7.68
内蒙古亿源农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2,099,238.80	1年以内	6.32
霸州市晟达广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776,486.80	1年以内	5.35
山西华海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1,305,611.00	1年以内	3.93

合计	-	-	11,183,502.60	-	33.67
----	---	---	---------------	---	-------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预收款项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36.00	100	2,044,682.01	100	3,134,983.06	100
1-2年						
2-3年						
3年以上						
合计	436.00	100	2,044,682.01	100	3,134,983.06	100

2019年末预收款项较2018年同期下降34.78%，主要是由于公司为扩大规模，主动降低预收款项政策，从而实现公司营业收入2019年较2018年增长21.66%。报告期内，公司预收款项均在1年以内，预收款项前五大单位中无关联方。

2、预收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张鹏	非关联方	货款	276.00	1年以内	63.30
刘全武	非关联方	货款	160.00	1年以内	36.70
合计	-	-	436.00	-	100.00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993,148.65	1年以内	48.57
太原佐佑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653,982.96	1年以内	31.98
低温直营奶站	非关联方	货款	113,588.78	1年以内	5.56
太原旭瑞丰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46,591.68	1年以内	2.28
永城金博大购	非关联方	货款	37,700.00	1年以内	1.84

物广场有限公司					
合计	-	-	1,845,012.07	-	90.23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预收款项总额的比例(%)
山西蒙冠达商贸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57,688.45	1年以内	33.74
兰州庄园牧场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1,013,122.20	1年以内	32.32
青海青海湖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货款	340,560.00	1年以内	10.86
永辉超市(太原店)	非关联方	货款	195,360.50	1年以内	6.23
低温直营奶站	非关联方	货款	177,623.70	1年以内	5.67
合计	-	-	2,784,354.85	-	88.82

公司预收款项全部为1年以内。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货款	534,003.25		
合计	534,003.25		

2、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账龄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540,260.20	67.23	223,717.56	4.22	5,180,120.84	22.60

1-2年	485,000.00	3.09	500,000.00	9.42		0.00
2-3年		0.00		0.00	1,599,464.44	6.98
3年以上	4,653,500.00	29.68	4,582,213.72	86.36	16,139,765.56	70.42
合计	15,678,760.20	100.00	5,305,931.28	100.00	22,919,350.84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借款	15,050,000.00	95.99	4,658,500.00	87.80	22,158,500.00	96.68
押金	441,550.00	2.82	441,550.00	8.32	512,326.28	2.24
保证金	168,000.00	1.07	173,000.00	3.26	212,000.00	0.92
差旅费		0.00		0.00	15,314.44	0.07
其他	19,210.20	0.12	32,881.28	0.62	21,210.12	0.09
合计	15,678,760.20	100.00	5,305,931.28	100.00	22,919,350.84	100.00

2018年末、2019年末、2020年3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22,919,350.84元、5,305,931.28元和15,678,760.20元,主要为向关联方及非关联方借款为主。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3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借款	5,000,000.00	1年以内	31.89
郭占文	关联方	借款	3,900,000.00	1年以内	24.87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方	借款	2,400,000.00	3年以上	15.31
大同市云冈区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非关联方	借款	2,250,000.00	1年以内	14.35
郭建	关联方	借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9.57
合计	-	-	15,050,000.00	-	95.99

续:

2019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大同市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	借款	2,400,000.00	3年以上	45.23

大同市云冈区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非关联关系	借款	2,250,000.00	3年以上	42.41
刘丽娜	非关联关系	押金	200,000.00	1-2年	3.77
杨丽琴	非关联关系	押金	200,000.00	1-2年	3.77
大同市矿区鑫飞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关系	保证金	50,000.00	1-2年	0.94
合计	-	-	5,100,000.00	-	96.12

续:

2018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郭占武	关联关系	借款	8,000,000.00	3年以上	34.91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	借款	5,000,000.00	3年以上	21.82
郭占文	关联关系	借款	4,500,000.00	1年以内	19.63
大同市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关联关系	借款	2,400,000.00	3年以上	10.47
大同市云冈区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	非关联关系	借款	2,250,000.00	3年以上	9.82
合计	-	-	22,150,000.00	-	96.65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045,941.77	6,982,384.32	6,980,153.37	2,048,172.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506.58	83,228.76	28,506.58	83,228.7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74,448.35	7,065,613.08	7,008,659.95	2,131,401.48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一、短期薪酬	2,096,725.36	27,210,391.86	27,261,175.45	2,045,941.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5,978.28	977,471.70	28,506.5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096,725.36	28,216,370.14	28,238,647.15	2,074,448.35

2、短期薪酬

单位:元

项目	2019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年3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45,941.77	6,434,581.04	6,432,350.09	2,048,172.72
2、职工福利费		346,813.04	346,813.04	-
3、社会保险费		122,936.10	122,936.10	-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4,684.58	104,684.58	-
工伤保险费		18,251.52	18,251.52	-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78,054.14	78,054.1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045,941.77	6,982,384.32	6,980,153.37	2,048,172.72

续: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年12月31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096,725.36	25,187,724.45	25,238,508.04	2,045,941.77
2、职工福利费		1,258,065.55	1,258,065.55	
3、社会保险费		483,027.59	483,027.59	
其中:医疗保险费		359,868.78	359,868.78	
工伤保险费		95,468.31	95,468.31	
生育保险费		27,690.50	27,690.5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81,574.27	281,574.27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8、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2,096,725.36	27,210,391.86	27,261,175.45	2,045,941.77

(八)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增值税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个人所得税	3,070.84	3,980.45	8,710.49
城市维护建设税			
房产税	391,628.63	325,686.34	160,533.17
印花税	2,387.00	5,612.20	10,270.70
环境保护税	7,678.28	7,892.41	16,141.78
契税			564,960.00
土地使用税	55,001.51		
合计	459,766.26	343,171.40	760,616.14

(九) 其他主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主要负债余额表

单位：元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大同南郊畜牧兽医局挤奶泌乳车间补助	391,190.12	394,761.56	411,428.57
杨家窑发展中心干奶牛舍扶持款	7,738,095.60	7,809,524.16	8,142,857.14
财政局特需车间补助	7,785,714.64	7,857,143.20	8,190,476.19
大同市干奶牛舍青贮池等补助	1,951,121.65	2,004,039.67	2,603,848.32
区农业局风沙办泌乳车间补助	561,517.73	566,607.02	590,357.14
区畜牧局青贮收割机补贴款	1,538.00	2,691.86	7,924.53
杨家窑经济发展中心牛颈枷、卧栏补助	433,928.82	450,000.24	525,000.00
环保局粪污治理资金	980,000.22	988,571.64	1,028,571.43
畜牧局干草库补助	2,051,876.54	2,078,272.73	2,130,982.65
大同财政局奶牛养殖项目补助	1,096,852.07	1,112,167.94	1,174,322.62
青贮饲料收割机专项补助款	153,535.20	177,777.63	290,196.08
泌乳车间专项补助	3,442,883.20	3,474,087.58	3,602,179.18
饲料搅拌车补助款	51,399.40	57,330.07	82,211.84
水务局制水工程补助款	733,576.28	744,525.20	789,855.07
厂区道路补贴	720,833.11	733,333.12	791,666.67
畜牧局粪污处理补助	996,276.95	1,023,842.06	1,139,912.39

一县一特挤奶车间项目补助	1,911,846.82	2,172,042.49	4,009,615.57
秸秆环保项目资金	4,606,840.98	4,713,453.93	5,023,008.36
百园立农育成牛补助项目	350,000.11	372,941.28	511,851.00
十大标杆奶牛补助	95,522.35	113,432.80	203,174.60
畜牧兽医服务中心拖拉机补助	41,414.15	42,929.30	48,989.90
风沙源治理育成牛车间项目款	149,308.32	150,563.01	153,442.62
政府粪污输送管道项目款	382,550.36	386,577.20	
沼液生态循环项目补助	13,894,586.84	14,212,098.86	12,000,000.00
牛棚圈项目补助	3,339,761.90	3,363,904.76	
草食畜草料粉碎机补贴	145,426.85	148,170.74	
京津风沙源新干奶牛舍项目补助	712,755.08	717,907.52	
科技教育局疫苗补助	395,833.35	458,333.34	
中性奶新产品研发与加工项目补助	13,429,909.85	13,858,524.02	15,572,980.80
一县一业污水处理厂项目补助	1,456,476.68	1,502,959.97	1,688,893.15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建设项目补助	354,609.92	363,120.56	397,163.12
农副产品加工企业新改扩建项目补助	281,428.46	283,571.33	292,142.86
政府债务资金支持农业结构调整和特色产业发建设项目建设项目	1,163,636.35	1,190,909.08	
大同市云冈区财政局推粪场等项目补助	774,189.82	794,161.26	874,046.98
云冈区畜牧兽医局中央农业生产发展粪污处理项目资金	361,904.77	369,047.62	397,619.05
大同市云冈区畜牧兽医中心雨污分离槽等资金款	615,903.21	635,310.16	
云冈区财政局雁门关农牧交错带建设项目补助	195,142.13	198,056.85	
雁门关农牧交错带建设干草库项目补助	195,833.35	198,333.34	
合计	73,945,221.18	75,721,025.10	72,674,717.83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内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 所有者权益余额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股本/实收资本	198,200,000.00	198,200,000.00	198,200,000.00
资本公积	73,746,485.36	73,746,485.36	33,17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6,869,166.48
未分配利润	14,951,573.89	13,401,072.58	19,413,131.73
专项储备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合计	286,898,059.25	285,347,557.94	257,652,298.21
少数股东权益			-56,447.06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6,898,059.25	285,347,557.94	257,595,851.15

公司以2019年10月31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造，以基准日净资产人民币272,002,932.42元，作价272,002,932.42元折股投入，其中人民币198,200,000.00元折合为公司的股本，股本总额共计198,200,000股，每股面值1元，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人民币71,802,932.42元计入资本公积。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3号--关联方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关联方的认定标准，股份公司确认公司的关联方包括：下文中的“1、关联自然人”、“2、关联法人”、“3、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自然人，视同为公司的关联人”。

1、关联自然人：

- (1) 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
-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3) “2、关联法人”第(1)项所列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 (4) 本条第(1)、(2)项所述人士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18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2、关联法人

<p>(1) 直接或间接地控制本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2) 由前项所述法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3) 由上文“1、关联自然人”所列公司的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 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4) 持有本公司公司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及其一致行动人;</p> <p>(5) 中国证监会、股转公司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其他与公司有特殊关系, 可能或者已经造成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p> <p>3、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法人或者自然人, 视同为公司的关联人:</p> <p>(1) 因与公司或其关联人签署的协议或者作出的安排, 在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 或在未来十二个月内, 将具有上文“1、关联自然人”或“2、关联法人”的情形之一;</p> <p>(2) 过去十二个月内, 曾经具有上文“1、关联自然人”或“2、关联法人”规定的情形之一。</p>

(二) 关联方信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	间接持股比例 (%)
郭占文	股东、实际控制人	23.8%	
郭建	股东、实际控制人	21.44%	3.27%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大同市云冈区融汇同享咨询中心 (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郭建控制的企业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郭占文原控制的企业
察右前旗腾飞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郭占文原控制的企业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股东郭占文配偶李海兰持股 26%; 股东郭占武配偶纪秀梅持股 4%; 股东郭占文弟弟郭占君配偶管培峰持股 10%
山西鑫塔山高岭土有限公司	郭玉芬持股 20%、法定代表人; 股东郭占文、郭占武、管培峰各持股 20%
上海诺迈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郭建持股 100%、法定代表人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张桂娥配偶李长红持股 85.71%
山西同津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郭占武持股 35%、法定代表人
大同市聚润通合科技有限公司	股东郭占武持股 34%、法定代表人
大同市森特物资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郭占武持股 60%的公司, 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
大同泰达门窗有限责任公司	管培峰持股 35%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参股 45%
大同市云冈区杨家窑村经济发展中心	100%控股卧龙广服务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100%控股大同市云冈区杨家窑村经济发展中心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系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选举产生的群众性自治组织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胡耀星	持股 5%以上股东
史瑞芳	持股 5%以上股东
张桂娥	持股 5%以上股东
郭占武	公司股东、董事
王三锁	公司股东、监事
郭玉芬	股东郭占文、郭占武姐姐
孙高堂	公司董事
段志伟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尹美	公司监事
张宝石	公司监事
尉文龙	财务负责人
苏雷	董事会秘书
李海兰	实际控制人郭占文配偶
纪秀梅	实际控制人郭占文之弟郭占武配偶
管培峰	实际控制人郭占文之弟郭占君配偶
李长红	股东张桂娥配偶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8,365.00	100.00	12,711,599.23	82.64	636,500.00	2.92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0	0	829,613.80	0.37	1,704,688.27	100.00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	597,024.00	71.37	2,475,716.24	77.07	2,195,840.00	76.50

村村民委员会																																																									
小计	615,389.00		16,016,929.27		4,537,028.2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p>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为改善奶牛养殖环境，提高奶牛单产，委托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工程施工，主要内容为公司进行关于干草库、犊牛岛遮阴棚、犊牛岛地面硬化、泌乳及断奶牛圈地面硬化、后备牛凉棚、新建牛舍围栏、奶牛采食道硬化、新建犊牛舍、牛活动棚钢结构、牛活动棚等的建设施工。因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房屋建筑工程施工业务，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的工程施工质量了解并认可，故公司及其子公司向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采购的工程施工服务具有必要性。</p> <p>2018年、2019年、2020年1-3月公司及其子公司委托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关于干草库、犊牛岛遮阴棚、犊牛岛地面硬化、泌乳及断奶牛圈地面硬化、后备牛凉棚、新建牛舍围栏、奶牛采食道硬化、新建犊牛舍、牛活动棚钢结构、牛活动棚等的施工建设合同金额为574,300.00元、15,056,252.79元和18,365.00元，合同约定工程结束并通过公司验收后结清工程款，合同定价根据市场价格确定，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价格与向非关联方采购的价格相差不大，采购价格公允。2018年，公司向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代工劳务费170.47万元；2019年公司向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采购设备72.16万元，材料10.80万元，公司与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的采购按照市场价格确定，2019年关联方销售的金额占比较低。</p> <p>因此，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采购交易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形，未损害公司利益。</p> <p>工程采购关联交易公允价格比较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交易期间</th> <th rowspan="2">交易内容</th> <th colspan="2">关联方</th> <th colspan="2">非关联方</th> </tr> <tr> <th>名称</th> <th>单价</th> <th>名称</th> <th>单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年</td> <td>平整土地、管、渠垫层及基础</td> <td>中岳建筑</td> <td>357.08元/m²</td> <td>大同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td> <td>369.50元/m²</td> </tr> <tr> <td rowspan="3">2019年</td> <td>砖混</td> <td>中岳建筑</td> <td>653.31元/m²</td> <td>马云生</td> <td>642.67元/m²</td> </tr> <tr> <td>地面硬化、打柱子</td> <td>中岳建筑</td> <td>141.03元/m²</td> <td rowspan="2">侯景礼</td> <td rowspan="2">157.05元/m²</td> </tr> <tr> <td>地面硬化</td> <td>中岳建筑</td> <td>160.01元/m²</td> </tr> </tbody> </table> <p>公司地处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距离市区比较偏远，本着就近原则，公司从杨家窑村委会购电具有必要性。</p> <p>电费关联交易公允价格比较表：</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 rowspan="2">交易期间</th> <th rowspan="2">交易内容</th> <th colspan="2">关联方</th> <th colspan="2">非关联方</th> </tr> <tr> <th>名称</th> <th>单价</th> <th>名称</th> <th>单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2018年</td> <td>电费</td> <td>杨家窑村委会</td> <td>0.40元/度</td> <td>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所</td> <td>0.42元/度</td> </tr> <tr> <td>2019年</td> <td>电费</td> <td>杨家窑村委会</td> <td>0.40元/度</td> <td>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所</td> <td>0.42元/度</td> </tr> </tbody> </table>					交易期间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非关联方		名称	单价	名称	单价	2018年	平整土地、管、渠垫层及基础	中岳建筑	357.08元/m ²	大同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9.50元/m ²	2019年	砖混	中岳建筑	653.31元/m ²	马云生	642.67元/m ²	地面硬化、打柱子	中岳建筑	141.03元/m ²	侯景礼	157.05元/m ²	地面硬化	中岳建筑	160.01元/m ²	交易期间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非关联方		名称	单价	名称	单价	2018年	电费	杨家窑村委会	0.40元/度	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所	0.42元/度	2019年	电费	杨家窑村委会	0.40元/度	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所	0.42元/度
	交易期间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非关联方																																																				
			名称	单价	名称	单价																																																			
	2018年	平整土地、管、渠垫层及基础	中岳建筑	357.08元/m ²	大同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9.50元/m ²																																																			
	2019年	砖混	中岳建筑	653.31元/m ²	马云生	642.67元/m ²																																																			
		地面硬化、打柱子	中岳建筑	141.03元/m ²	侯景礼	157.05元/m ²																																																			
		地面硬化	中岳建筑	160.01元/m ²																																																					
	交易期间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非关联方																																																				
			名称	单价	名称	单价																																																			
	2018年	电费	杨家窑村委会	0.40元/度	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所	0.42元/度																																																			
2019年	电费	杨家窑村委会	0.40元/度	省电力公司大同供电所	0.42元/度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	21,836.00	0.07	79,992.00	0.04	22,460.00	0.01

装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山西鑫塔山高岭土有限公司	9,465.00	0.03	28,180.00	0.01	14,880.00	0.01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5,825.00	0.08	166,098.00	0.07	189,201.00	0.11
察右前旗腾飞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58,320.00	0.18	52,405.00	0.02	53,460.00	0.03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6,510.00	0.02	19,080.00	0.01	0	
大同泰达门窗有限责任公司	6,870.00	0.02	19,594.00	0.01	3,650.00	0.00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11.04	0.01	962,735.41	0.41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351,913.00	1.08	2,045,692.10	0.92	1,983,376.00	1.09
小计	480,739.00		2,423,052.14		3,229,762.41	

注：以上金额为含税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方主要向公司采购乳制品，由于各关联方对牧同乳业的乳制品产品的质量了解并认可，故向公司采购商品，公司向各关联方的销售具有必要性。同时，公司向各关联方销售产品的价格均为公司统一对外的市场统一价格，确保其本身利益不受影响，公司向各关联方销售的产品价格具有公允性。公司对关联方的销售金额占比较小，不存在公司销售业务依赖于关联方的重大风险。

公司乳制品销售关联交易价格比较表：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交易期间	交易内容	关联方		非关联方	
		名称	单价	名称	单价
2018年	牧同纯牛奶250ml(礼盒装)	杨家窑村委会	53.59元/箱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55.61元/箱
	牧同纯牛奶250ml(利乐包)	杨家窑村委会	50.80元/箱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50.00元/箱
2019年	牧同纯牛奶250ml(利乐包)	杨家窑村委会	50.09元/箱	同煤大唐塔山煤矿有限公司	50.00元/箱
2020年1-3月	牧同纯牛奶240ml(利乐枕)	杨家窑村委会	36.00元/箱	同煤国电同忻煤矿有限公司	34.77元/箱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土地租赁	15,887.50	115,808.33	50,000.00
合计	-	15,887.50	115,808.33	50,000.00

公司地处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公司利用该村土地用于奶牛养殖和牛奶加工，本着就近原则同时带动乡村经济，公司与杨家窑村委会发生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

土地租赁关联交易公允价格比较表：

交易期间	交易内容	关联方	单价	非关联方	单价
		名称		名称	
2018年	牧场土地租赁	杨家窑村委会	100元/亩	大同各区县	110.10元/亩
	加工厂土地租赁	杨家窑村委会	200元/亩	榆林村	200元/亩
2019年	牧场土地租赁	杨家窑村委会	100元/亩	大同各区县	110.10元/亩
	加工厂土地租赁	杨家窑村委会	200元/亩	榆林村	200元/亩

因无法取得无关联第三方租赁土地用于牧场建设的单价，经查询土流网显示，大同新荣区出租土地110元/亩，面积600亩；大同新荣区出租土地65元/亩，面积150亩；大同浑源县出租土地120元/亩，面积200亩；大同浑源县出租土地120元/亩，面积500亩；大同左云县出租土地110元/亩，面积1000亩。上述土地出租综合单价为110.10元/亩，与公司租赁杨家窑村委会土地价格相差不大，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本公司	32,000,000.00	2019年6月19日-2022年6月17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
本公司	34,600,000.00	2019年5月5日-2022年5月4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
本公司	33,000,000.00	2018年7月2日-2021年6月26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
本公司	35,600,000.00	2018年5月15日-2021年5月10日	保证	连带	是	无

公司作为被担保方的担保明细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19年6月19日	2022年6月17日	否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34,600,000.00	2019年5月5日	2022年5月4日	否
合计	66,600,000.00			
(续)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33,000,000.00	2018年7月2日	2021年6月26日	是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35,600,000.00	2018年5月15日	2021年5月10日	是
合计	68,600,000.0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0年1-3月交易额	2019年交易额	2018年交易额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补偿款		8,083,100.00	
合计			8,083,100.00	

补偿款详细情况，详见本节“五、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九）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A.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出资金

适用 不适用

B. 报告期内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2020年1月—3月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郭占文		3,900,000.00		3,900,000.00
郭建		3,00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0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11,900,000.00	1,500,000.00	12,8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9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00	
郭占武	8,000,000.00		8,000,000.00	
郭占文	4,500,000.00		4,500,000.00	
郭建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19,900,000.00	25,000,000.00	42,500,000.00	2,400,000.00

续:

关联方名称	2018年度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郭占武	8,000,000.00			8,000,000.00
郭占文		13,000,000.00	8,500,000.00	4,500,000.00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察右前旗腾飞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12,100,000.00		12,100,000.00	
郭玉芬		4,100,000.00	4,100,000.00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27,500,000.00	26,100,000.00	33,700,000.00	19,900,000.00

公司在资金紧张时，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会对公司进行资金支持，公司与资金拆入方已签署借款协议，约定零利息，还款期限一般为一年。关于关联方资金拆入决策程序，在股份公司成立前没有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已履行必要的内部决策程序，并对报告期内前期关联交易进行了补充确认。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收账款	-	-	-	-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27,955.00	7,740.00	22,478.00	货款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20,616.00		5,595.00	货款
山西鑫塔山高岭土有限公司	43,947.00	34,482.00	14,880.00	货款
察右前旗腾飞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58,320.00		28,460.00	货款
大同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11,060.00	4,550.00		货款
大同泰达门窗有限责任公司		9,850.00		货款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188,785.86	433,896.86	25,600.00	货款
小计	350,683.86	490,518.86	97,013.00	-
(2) 其他应收款	-	-	-	-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71,030.00	牛粪款
小计			71,030.00	-
(3) 预付款项	-	-	-	-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00	工程款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863,921.00	电费
小计			2,363,921.00	-
(4) 长期应收款	-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
大同市七峰山水泥有限公司	2,551,530.00	2,551,530.00	2,551,530.00	货款
大同市中岳建筑安装有限责任公司	6,384,485.14	7,066,120.14	134,089.35	工程款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35,784.20	435,784.20		货款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	81,695.83	65,808.33		租赁费
小计	9,253,495.17	10,119,242.67	2,685,619.35	-
(2) 其他应付款	-	-	-	-
郭建	1,500,000.00		0	借款
郭占文	3,900,000.00		4,500,000.00	借款
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0		5,000,000.00	借款
郭占武	0		8,000,000.00	借款
大同市世纪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0	借款
大同夏进乳业有限责任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借款
小计	12,800,000.00	2,400,000.00	19,900,000.00	-
(3) 预收款项	-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	2018年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89,314.76	737,746.85	699,230.67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股份公司成立之前，公司没有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股份公司成立以后，为规范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对关联交易和关联人的认定、关联交易的回避与表决、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关联交易的审议程序与披露等作出了较为详细的规定。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回避制度有如下规定：

第八十条股东与股东大会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全体股东均为关联方的除外。股东大会决议应记录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之前，公司应当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确定关联股东的范围。关联股东或其授权代表可以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回避表决。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主动回避，不参与投票，但参与股东大会的股东均与审议的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无需回避。关联股东未主动回避表决的，参加会议的其他股东有权要求其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后，由其他股东根据其所持表决权进行表决，并依据本章程之规定通过相应的决议；会议主持人应当宣布现场出席会议除关联股东之外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票的过半数通过，方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涉及本章程规定的需要以特别决议通过的事项时，股东大会决议必须经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关联股东违反本条规定参与投票表决的，其表决票中对于有关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无效。

公司在《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董事和股东的回避措施：

第十五条所有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应当先由董事会进行关联交易的审查。

董事会应依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以及本办法第二章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

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第十六条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不应当就该事项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也有权提出回避。

第十七条董事会应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前，完成前款规定的工作，并在股东大会的通知中对涉及拟审议议案的关联方情况进行披露。

第十八条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表决通过。

第十九条对于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由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召开董事会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当尽快向董事会披露其关联关系的性质和程度，并在对相关议案进行审议时回避表决。

本条所称有关联关系的董事系指发生以下情形之一的董事：

- （一）审议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 （二）审议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制权，该关联企业与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应当回避的。

第二十条董事会在审议本案所述关联事项时，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应自行回避，董事会也有权通知其回避，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

应予回避的关联董事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董事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董事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十一条除非有关联关系的董事按照本条前款的规定向董事会作了披露，并且董事会在不将其计入法定人数，该董事亦未参加表决的会议上批准了该等事项，公司有权撤销该合同、交易或者安排，但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由于董事故意或重大过失未向董事会作出真实、适当的披露，而造成公司损失的，公司有权依照法定程序解除其职务，并要求其承担公司的一切损失。

第二十二条如果公司董事在公司首次考虑订立有关合同、交易、安排前以书面形式通知董事会，声明由于通知所列的内容，公司日后达成的合同、交易、安排与其有利益关系，则在通知阐明的范围内，有关董事视为做了前条规定的披露。

股份公司已依法建立了表决权回避制度，股份公司对关联交易事项审议时相关董事或股东已经执行回避程序，未来需进一步考察关联方回避制度的执行情况。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管理层将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中严格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程序。同时，公司还将进一步强化监督机制，充分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防止公司在控股股东的操纵下做出不利于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及资金拆借行为。

此外，公司实际控制人出具《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声明承诺函》，承诺未来将减少与关联方的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依照与无关联关系的独立第三方进行相同或相似交易时的价格确定，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

十、重要事项

（一）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

牧同乳业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大同市分行贷款 800.00 万元，借款日期 2020 年 3 月 30 日至 2021 年 3 月 29 日，放款日期为 2020 年 4 月 10 日，抵押物为晋（2019）大同市不动产权第 0017052 号的工业用地，原值 14,845,912.03 元，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净值为 14,426,255.35 元。

牧同科技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向大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汇支行贷款 1000 万元，借款日期 2020 年 4 月 30 日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担保人为牧同科技公司的股东大同市卧龙广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二）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诉讼（牧同乳业）	126,242.49 元	大同市云冈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6 月 5 日出具的（2019）晋 0214 民初 644 号民事判决书，牧同乳业胜诉，法院判决大同市老四通隆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内支付牧同乳业 126,242.49 元。	该案诉讼标的额较小，牧同乳业作为原告已胜诉，对牧同乳业的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牧同乳业）	90,377.50 元	大同市云冈区人民法院 2019 年 6 月 5 日出具的（2019）晋 0214 民初 645 号民事判决书，牧同乳业胜诉，法院判决大同市老四通实业有限责任公司于本判决生效后十五日	该案诉讼标的额较小，牧同乳业作为原告已胜诉，对牧同乳业的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内支付牧同乳业 90,377.50元。	
诉讼（四方高科）	39,043.00元	大同市云冈区人民法院2020年6月22日出具的（2020）晋0214民初740号民事调解书，四方高科与原告已经自行和解，四方高科一次性支付原告武润成医疗费等赔偿金38,000元、案件受理费1,043元。	该案诉讼标的额较小，四方高科作为被告已与原告和解，对四方高科的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仲裁（牧同乳业）	1,398,890.29元	牧同乳业作为申请人已向大同仲裁委员会申请商事仲裁，请求大同市华林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牧同乳业乳制品货款1,166,562.29元、延迟付款违约金174,000元、货款利息58,328元。	该仲裁标的额较小，牧同乳业作为申请人已向大同仲裁委员会申请商事仲裁，对牧同乳业的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诉讼（牧同乳业）	90,000.00元	大同市南郊区人民法院2018年6月28日出具的（2018）晋0211刑初86号刑事判决书，法院判决被告洪新站、董惠亮犯职务侵占罪，追缴二被告剩余违法所得23,161.02元。	该刑事诉讼中涉及标的额较小，对牧同乳业的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2、其他或有事项

不适用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承诺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之“（三）避免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公司全体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规范及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具体详见本节“九、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之“（五）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发生过一次资产评估事项，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接受有限公司委托，对有限公司经审计后的净资产价值进行了评估。

2019年12月15日，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涉及的净资产在评估基准日2019年10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天华资评报字(2019)晋第1025号评估报告，本次采用资产基础法对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进行了评估，评估净资产价值为37,942.65万元，增值额为10,742.36万元，增值率为39.49%。

十二、股利分配政策、报告期分配情况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利润分配一般政策：

一、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2、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3、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二、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三、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利润分配具体政策：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三、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如无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生，公司应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的：

1、公司未来十二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

2、公司未来十二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后方可实施。

四、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五、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	-	-	否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股利分配情况。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与报告期内的股利分配政策相同。

（四） 其他情况

不适用。

十三、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1	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	大同市云冈区	畜牧业	100.00		设立
2	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	大同市云冈区	乳制品加工销售	100.00		设立
3	大同市卧龙	大同市云冈	畜牧业	100.00		设立

	牧业有限公司	区				
4	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	大同市云冈区	畜牧业	100.00		设立

报告期内，所有子公司均为全资子公司，子公司没有进行过分红。

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内容主要包含采购供应管理制度、库房管理制度、备品备件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差旅费用管理制度、低值易耗品管理制度、成本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利润分配管理制度等。

为进一步规范子公司的利润分配行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牧同乳业、四方高科、卧龙牧业、蓄睿草业在章程中进一步规范和完善了其利润分配制度，具体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实施连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以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

2、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分红；

3、公司现金分红的条件与比例：如无公司章程规定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发生，公司应采取现金分红方式分配利润，且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的：

(1) 公司未来十二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

(2) 公司未来十二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执行董事批准，报出资人审议后方可实施。

4、在公司盈利的情况下，公司执行董事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向出资人披露未分红的原因及未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5、公司根据生产经营情况、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有关规定。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要经公司执行董事审议后提交公司出资人批准；

6、公司分配当年利润时，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公司出资人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定后，公司执行董事须在出资人决定作出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为了确保公司未来具备现金分红能力，公司已在财务制度和公司章程中制定相关明确条款，未来，如果子公司具备分红能力，将严格按照制度进行分红，以确保母公司拥有足够的能力进行现金分红，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

（一）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0 年 11 月 8 日
注册资本	9,200 万元
实收资本	9,2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建
住所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
经营范围	奶牛养殖、良种奶牛牛奶销售；农产品收购、饲草饲料经营、疫病的防治及育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牧同科技	9,200.00	9,2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四方高科的设立

四方高科设立于 2010 年 11 月 8 日，由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32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4 日，山西大同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同高新设验[2010]0355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0 年 11 月 4 日止，四方高科已收到股东良种奶牛缴纳的注册资本 3200 万元。

2010 年 11 月 8 日，大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南郊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2115635749213）；法定代表人：郭占君；住所：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经营范围：奶牛养殖良种奶牛牛奶销售；饲草料加工；疫病的防治及育种服务。

设立时，四方高科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 (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良种奶牛	3,200	货币	100.00
合计		3,200		100.00

2、四方高科第一次增资

2015 年 1 月 18 日，四方高科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公司变更注册资本，由 3200 万元

变更为 52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股东以货币形式出资 2000 万元。

2015 年 1 月 20 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5]0005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5 年 1 月 19 日止，四方高科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四方高科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良种奶牛	5,200	货币	100.00
合计		5,200		100.00

3、四方高科第二次增资

2015 年 3 月 15 日，四方高科召开股东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变更注册资本，由 5200 万元变更为 9200 万元；增加的注册资本由股东良种奶牛以货币形式出资 4000 万元。

2015 年 3 月 19 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5]0007 号)，审验查明，截至 2015 年 3 月 18 日止，四方高科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 4000 万元。

本次增资后，四方高科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良种奶牛	9,200	货币	100.00
合计		9,2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7,805,852.65	265,664,002.67	250,548,948.97
净资产	156,872,156.92	152,680,894.96	128,958,633.80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24,737,314.08	107,532,103.44	89,640,318.34
净利润	4,191,261.96	23,722,261.16	13,327,340.43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四方高科的主营业务均为奶牛养殖及生鲜乳生产、销售，在研发、采购、生产中不存在相互依赖的情形。母公司牧同科技的业务模式和四方高科的业务模式基本一样，差别只是养殖规模大小不同，母公司的养殖规模是 2000 多头，子公司四方高科的养殖规模是 5000 多头，业务之间相对独立，分工比较明确，分开养殖，但在技术交流、养殖经验方面会开展交流。四方高科的未来发展规划主要是进一步提升养殖技术，提高奶牛单产量。

母公司已制定总体经营目标规划，制定《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人事管理制度》等制度、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办法，对四方高科统一生产经营管理，四方高科在公司的统一调配下独自生产，四方高科的采购及销售均由公司的采购及销售部门

统一管理。资产方面，四方高科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牛棚、牛舍、生物资产等，涉及重大资产的购买、处置遵循相关制度执行，需要母公司审批，如有闲置资产需要调拨等需要母公司统一调配，并履行制度规定的程序。

四方高科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接受股份公司在整体财务规范化下的管理，严格与股份公司的要求保持一致。四方高科所生产的生鲜乳一部分销售给牧同乳业进行乳制品加工，牧同乳业也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上，母公司在资产、财务管理、生产经营方面对四方高科可以实施有效管控。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子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30日
注册资本	10,300万元
实收资本	10,3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郭建
住所	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经营范围	乳制品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牧同科技	10,300	10,3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牧同乳业的设立

牧同乳业设立于2015年1月30日，由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300万元。

2015年4月3日，山西鑫磊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鑫磊验字[2015]0008号），审验查明，截至2015年4月2日止，牧同乳业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4600万元。

2015年5月29日，山西大同高新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大同高新验[2015]0004号），审验查明，截至2015年5月29日止，牧同乳业已收到股东第二期缴纳的注册资

本 5700 万元。

2015 年 1 月 30 日，山西省大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40200100091992）；法定代表人：郭建；住所：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经营范围：乳制品加工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立时，牧同乳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良种奶牛	10,3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3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3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3,877,434.30	192,018,068.03	194,035,866.22
净资产	61,771,041.50	63,643,493.39	59,491,519.13
项目	2020 年 1 月—3 月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营业收入	19,351,750.75	148,040,799.51	115,507,262.52
净利润	-1,872,451.89	4,151,974.26	-1,588,871.74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与母公司牧同科技、同级全资子公司四方高科及在业务上属于产业链上下游关系，业务衔接比较紧密。牧同科技及四方高科生产的生鲜乳销售给牧同乳业，分工模式为：母公司和四方高科负责奶牛养殖与生鲜乳（原奶）的生产，由牧同乳业进行杀菌、发酵、均质等加工工序后，制成各类乳制品进行销售。牧同乳业在产品的研发及生产均独立于公司，牧同乳业的采购及销售由公司的采购及销售部门统一管理。

牧同乳业与母公司业务之间相对独立，分工比较明确。牧同乳业的未来发展规划主要一是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增加市场占有率，提高销售量；二是随着销售量的提升，提高产能利用率，充分发挥产能规模效益，降低单位固定成本。

母公司已制定总体经营目标规划，制定《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人事管理制度》等制度、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办法，对牧同乳业统一管理，牧同乳业在公司的统一调配下独自生产，牧同乳业的采购及销售均为公司的采购及销售部门统一管理。资产方面，牧同乳业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生产线等，涉及重大资产的购买、处置遵循相关制度执行，需要母公司审批，如有闲置资产需要调拨等需要母公司统一调配，并履行制度规定的程序。

牧同乳业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接受股份公司在整体财务规范化下的管理，严格与股份公司的要求保持一致。

综上，母公司在资产、财务管理、生产经营方面对牧同乳业可以实施有效管控。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子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8年7月31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段志伟
住所	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经营范围	种畜禽生产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饲草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牧同科技	1,000.00	1,0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卧龙牧业的设立

卧龙牧业设立于2018年7月31日，注册资本为1500万元，其中，良种奶牛以货币认缴出资1000万元，卧龙广服务以货币认缴出资500万元。

2018年7月31日，大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200MA0K5XMJ84）；法定代表人：段志伟；住所：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经营范围：种畜禽生产经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销售饲草料（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立时，卧龙牧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1	良种奶牛	1,000.00	货币	66.67
2	卧龙广服务	500.00	货币	33.33
合计		1,500.00		100

1、卧龙牧业的减资

2019年10月15日，卧龙牧业股东大会通过决议，一致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万元减至1,000万元。减资后，良种奶牛持有股份1000万股，持股比例为100%。

2019年10月25日，卧龙牧业在《大同日报》发布了减资公告。

2019年12月15日，卧龙牧业股东大会通过决议，同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500万元减少至1,000万元，并通过相应章程修正案。

2019年12月25日，卧龙牧业出具《公司债务清偿及担保情况说明》。

2020年4月2日，山西前弘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晋前弘验[2020]0001号），审验查明，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有限公司已收到股东牧同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1000万元。

本次减资后，卧龙牧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牧同科技	1,0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009,013.78	22,062,098.46	6,153,097.89
净资产	10,447,111.47	7,761,193.42	-169,358.11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2,442,669.25	381,070.00	-
净利润	1,185,918.05	-569,448.47	-169,358.11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母公司与子公司卧龙牧业的主营业务不同，卧龙牧业的主营业务为肉牛养殖。卧龙牧业采购牧同科技和四方高科生产的公牛犊，并进行养殖及销售，完善了公司的产业链条，提高了公司的产品多元化。

卧龙牧业与母公司业务之间相对独立，分工比较明确，卧龙牧业主要是肉牛养殖。卧龙牧业的未来发展规划主要是公司在产业链上的延伸，公司开展肉牛养殖除了一方面消化养殖厂生产的公牛犊，另一方面是为公司将来进军肉牛深加工业务做好准备。

母公司已制定总体经营目标规划，制定《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人事管理制度》等制度、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办法，对卧龙牧业统一生产经营

管理，卧龙牧业在公司的统一调配下独自生产，卧龙牧业的采购及销售均为公司的采购及销售部门统一管理。资产方面，卧龙牧业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牛棚、牛舍、生物资产等，涉及重大资产的购买、处置遵循相关制度执行，需要母公司审批，如有闲置资产需要调拨等需要母公司统一调配，并履行制度规定的程序。

卧龙牧业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接受股份公司在整体财务规范化下的管理，严格与股份公司的要求保持一致。

综上，母公司在资产、财务管理、生产经营方面对卧龙牧业可以实施有效管控。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子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成立日期	2019年7月24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段志伟
住所	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
经营范围	饲草种植收购加工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 (%)	出资方式
牧同科技	100.00	100.00	100.00	货币

3、子公司历史沿革及合法合规性

1、蓄睿草业的设立

蓄睿草业设立于2019年7月24日，由有限公司出资设立，注册资本为100万元。

2020年4月7日，山西云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出具《验资报告》（晋云和验[2020]0001号），审验查明，截至2019年3月17日止，蓄睿草业已收到股东牧同科技缴纳的注册资本100万元。

2019年7月24日，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40214MA0KMG0XG）；法定代表人：段志伟；住所：山西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南；经营范围：饲草种植收购加工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设立时，蓄睿草业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1	牧同科技	100.00	货币	100.00
合计		100.00		100.00

4、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2018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03,884.02		
净资产	958,567.90		
项目	2020年1月—3月	2019年度	2018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41,052.10		

5、子公司业务、与公司业务关系

全资子公司蓄睿草业为公司所处行业的上游产业。蓄睿草业的主营业务为饲草种植，主要为牧同科技、四方高科及卧龙牧业提供饲草，为公司的产业链条进行了补充和延伸，蓄睿草业成立时间不长，目前经营刚刚开始。蓄睿草业与母公司业务之间相对独立，分工比较明确。蓄睿草业的未来发展规划主要是为公司养殖产业提供良好的饲草，保证公司饲草料供应的稳定和质量的保证。

母公司已制定总体经营目标规划，制定《公司章程》《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三会议事规则》《人事管理制度》等制度、决策机制和利润分配办法，对蓄睿草业统一生产经营管理，在公司的统一调配下独自生产，蓄睿草业的采购及销售均为公司的采购及销售部门统一管理。资产方面，蓄睿草业拥有独立的固定资产、饲草种植基地等，涉及重大资产的购买、处置遵循相关制度执行，需要母公司审批，如有闲置资产需要调拨等需要母公司统一调配，并履行制度规定的程序。

蓄睿草业设置独立的财务部门，接受股份公司在整体财务规范化下的管理，严格与股份公司的要求保持一致。蓄睿草业所生产的饲草全部销售给牧同科技、四方高科和卧龙牧业，蓄睿草业也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综上，母公司在资产、财务管理、生产经营方面对蓄睿草业可以实施有效管控。

6. 子公司业务的合规性

子公司生产经营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根据相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子公司业务合法合规。

7、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经营风险因素及管理措施

1. 行业竞争将更加激烈的风险

虽然随着老百姓生活水平的提高将对乳制品消费需求有所提升，有利于公司扩张提供市场机遇，但是自“苏丹红”、“三聚氰胺”事件发生以来，行业竞争日趋激烈，奶业资源正向少数几个乳业巨头快速集中，前十家大企业销售收入占到整个规模以上企业总收入的一半以上，蒙牛乳业、伊利股份双巨头竞争格局已经稳固，两家公司未来几年还将保持较高速度的增长。尤其是公司地处山西大同市，周边地区属于原料奶源聚集地，未来各大乳企为了控制优质奶源必将通过投资、并购等方式控制上游原料奶资源，将进一步加剧行业市场竞争。

作为区域性品牌的乳品企业，公司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奶源控制、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但如果本公司未能在竞争中实现规模、产品、技术和市场拓展方面的快速提升，提高市场地位，则公司有可能面临市场份额下降、经营业绩下滑、发展速度放缓的风险。因此，公司存在行业竞争加剧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在充足的奶源供应基础上，优化生产流程，增能扩产，降低生产成本，开发以“零添加”为主的乳制品系列特色产品，保持自身乳制品产品竞争优势。同时，公司将利用政策支持，进一步开拓销售渠道，加强市场拓展投入、品牌宣传投入，提高公司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提升公司的产品竞争力

2. 销售区域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作为区域性的乳品企业在区域市场占有率、区域品牌知名度、奶源控制、客户资源等方面具有竞争优势。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山西省大同市，报告期内该区域主营业务收入占公司全部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平均在 50%以上，公司产品较少涉足较发达的中、东部地区。

大同市是公司业务发展重点区域，未来公司将继续深耕细作大同市场，针对重点市场需求开发具有竞争力的产品，进一步扩大公司的区域优势地位。但如果公司乳制品所覆盖的区域市场情况发生不利变化而公司未能及时做出相应调整，短期内将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制定了人力资源发展计划，将不断完善提升销售团队，制定销售任务，将大同地区邻近的太原地区、包头地区、朔州地区及忻州地区作为重点销售区域，寻找并培养具有潜力的

区域经销商，以此防范销售区域单一所带来的风险。

3. 食品安全对行业产生影响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食品安全问题频发，“苏丹红”、“三聚氰胺”等事件的爆发，使食品安全问题成为社会各界和广大民众关注的焦点。“三聚氰胺”事件对我国乳品行业的发展打击巨大，事件的发生也引起了政府和公众对奶业及整个食品行业发展的反思。

应对措施：

公司制定了完善、严格的采购机制，从引进牛种、良种繁育、饲草料采购均实现严格的质量控制。在乳制品加工生产过程中，公司制定完善、严格的质量管理体系，在食品安全方面，公司制定了食品安全生产责任制度以保证产品的质量和安全。

4. 动物疫病风险

动物疫病是畜牧行业发展中面临的主要风险。奶牛疫病的发生带来的风险包括两类，一是疫病的发生将导致奶牛的死亡，直接导致奶制品产量的降低；二是疫病的大规模发生与流行，影响消费者心理，导致奶制品市场需求萎缩，产品价格下降，对奶制品销售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制定了定期接种疫苗的牛场卫生管理制度，公司培养及雇佣了多支责任心强、专业性强的兽医团队，为公司的卫生防治工作保驾护航，有效防治了动物疫病风险。

5. 自然灾害风险

奶牛的生长和繁育对自然条件有较大的依赖性，同时天气等自然条件的变化也会对奶牛养殖所需的牧草、青贮饲料等原料植物生长产生影响，从而影响畜牧企业的经营成果。如果发生雪灾、旱灾等重大自然灾害，将会对畜牧业企业饲养的牲畜造成损失，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较大的影响。

应对措施：

公司为了防止自然灾害带来的风险，公司现投资并运营两家奶牛养殖基地及一家肉牛养殖基地，公司计划将来收购一家奶牛养殖基地。

6. 牧同乳业房屋建筑物被拆除的风险

牧同乳业拥有的厂房及办公用房均为自建，分别建造于公司取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和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目前公司均未取得房产证，虽公司正在积极办理相关手续，且政府亦出具不予拆除的证明，但公司的厂房及办公用房仍可能存在被拆除的风险。

应对措施：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拥有的国有建设用地上，牧同乳业于 2019 年 4 月 8 日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该部分房屋建筑物房产手续现正积极办理中。

牧同乳业部分房屋建筑物建造于公司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上，无法办理房产证。

2020 年 5 月 11 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证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住建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住建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

2020 年 5 月 11 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证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最近 36 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土地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20 年 6 月 2 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分别出具《情况说明》，说明在大同市与朔州市解决完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为牧同乳业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占文与郭建出具《承诺书》，承诺：“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的职工宿舍、餐厅、污水处理厂等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规划建设审批手续未办理导致牧同乳业需要进行搬迁或被行政处罚而导致生产经营受损，本人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全额补偿牧同乳业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牧同乳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综上，牧同乳业虽然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但是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主管机关已经出具证明，承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待解决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为牧同乳业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实际控制人亦出具了承诺。因此，牧同乳业所建造的房屋等建筑物存在的权属瑕疵不会对公司挂牌造成实质影响。

7. 牧同乳业租赁农村集体土地进行非农业建设被处罚的风险

牧同乳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项目所使用的土地一部分为租赁的农村集体土地，没有办理农用地转用审批手续，没有取得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虽然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确系是由于政府之间对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有争议导致，且政府亦出具相关证明，但企业仍可能存在被处罚的风险。

应对措施：

牧同乳业进行非农业建设项目所使用的土地分为国有建设用地与农村集体土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已通过出让方式取得，农村集体土地为租赁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的土地。

(1) 签署租赁协议

2020年6月，牧同乳业与杨家窑村村民委员会签订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56.84亩土地，本次租赁系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2020年6月，牧同乳业与榆林村村民委员会签订了土地租赁协议，租赁其9.7亩土地，本次租赁系经过村委会集体协商，三分之二以上村民代表同意，并经口泉乡人民政府批准确认。

(2) 政府出具无重大违法违规证明

2020年5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从设立至今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住建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住建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所建厂房等建筑物被拆除、搬迁的风险。”

2020年5月11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证明》，“兹证明牧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大同市良种奶牛有限责任公司”）及其子公司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大同市蓄睿草业有限公司，最近36个月在生产经营活动中遵守国家土地监管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土地监管法律法规而遭受本局及本局附属机关处罚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2020年6月2日，大同市云冈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出具《情况说明》，“根据大同市国土资源局云冈分局出具的《大同市云冈区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情况说明》（同云冈国土资发【2018】77号）和《口泉乡关于辖区内部分村与怀仁县的地界问题的报告》，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建设职工宿舍、食堂、门房、广场、车库、污水处理厂的用地未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因为上述建筑占用的土地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时，划归到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但实际上这部分土地不属于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而是属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所以，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大同市和朔州市相互均不便办理国有建设用地手续，造成这部分建筑占用土地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待解决完上述土地行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2020年6月2日，大同市云冈区自然资源局出具《情况说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建设职工宿舍、食堂、门房、广场、车库、污水处理厂的用地未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是因为上述建筑占用的土地在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时，划归到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但实际上这部分土地不属于朔州市怀仁市云中镇北信庄村，而是属于大同市云冈区口泉乡杨家窑村和榆林村。所以，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在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时，大同市和朔州市相互均不便办理国有建设用地手续，造成这部分建筑占用土地无法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手续。待解决完上述土地行

政界线与权属界线不一致的问题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尽快完善和补办所有相关手续。”

(3) 实际控制人出具承诺

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郭占文与郭建出具《承诺书》，承诺：“若因公司全资子公司牧同乳业的职工宿舍、餐厅、污水处理厂等土地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规划建设审批手续未办理导致牧同乳业需要进行搬迁或被行政处罚而导致生产经营受损，本人将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经济责任，全额补偿牧同乳业的搬迁费用、因生产停滞造成的损失以及其他费用，确保牧同乳业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8. 税收优惠风险

(1)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农业生产者（单位和个人从事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牧业、水产业等农业生产）销售的自产农产品等免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牛奶、牛免征增值税。

(2) 依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企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农产品初加工范围包括：奶类初加工。通过对鲜奶进行净化、均质、杀菌或灭菌、灌装等简单加工处理，制成的巴氏杀菌奶、超高温灭菌奶。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销售自产牛奶、牛免征所得税。大同市牧同乳业有限公司生产的纯奶，巴氏杀菌奶等适用此规定。

(3) 根据土地使用税暂行条例第六条规定，直接用于农、林、牧、渔业的生产用地免征土地使用税，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大同市云冈区四方高科农牧有限公司、大同市卧龙牧业有限公司饲养奶牛的土地免征土地使用税。根据山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西省税务局关于调整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的通知晋财税〔2019〕1号，自2019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在国家规定的税额幅度内，将我省城镇土地使用税税额标准普遍下调，统一按现行税额标准的75%调整。

若上述优惠政策发生变化，将直接影响公司的净利润。

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将强化的经营管理模式，强化细节管理，通过“调结构、降成本、提产量、抓质量”，化解经营风险。

9. 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影响，导致2020年业绩下滑的风险

因突发“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影响，对公司一季度销售收入和净利润有所影响，且区域消费市场因该疫情引起的负面影响在第二季度虽有所缓解但尚未消除。若“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持续影响，将导致2020年公司业绩下滑。

应对措施：

公司在积极防控防疫的措施下，针对该疫情影响积极调整营销策略，减少疫情对公司的影响，但预计公司 2020 年业绩相对于上年同期还是有较大幅度下降。

10. 政府补助金额的变化导致净利润波动的风险和政府补助占比较高的风险

乳制品作为基础农产品，能带动农业产业化经营，与农民及广大消费者的利益密切相关，是关系国民身体健康的重要产业，全行业的生产企业均受到国家及相关地方政策倾斜支持。公司近年来收到各种形式的政府补贴，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和 2020 年 1-3 月计入当期损益的各种政府财政补贴资金分别为 1,039.37 万元、1,249.47 万元和 177.58 万元，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3.77%、45.02%和 114.53%。

可预见的未来几年，预计国家和当地政府支持农业发展的政策不会发生重大改变，但公司每年实际收到的财政资金及确认的损益金额会因为具体项目的不同而有所变化，因此，其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存在波动的可能。公司收入、毛利等主要来源于公司的主营业务，公司在资产、人员、业务、财务、机构方面具备完整的独立性，公司经营业绩对政府补贴不存在重大依赖，但存在政府补助占当期净利润比例较高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产业资源整合利用，产品结构优化调整，扩大养殖规模，提高自有原料乳的供应量；同时加大市场开发力度，加强与国内大型连锁渠道的合作，扩大市场占有率，由此降低优惠补贴政策减少对公司盈利水平的影响。

11. 现金短缺或者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分别为 0.74 和 0.28，银行短期借款余额为 9,374.73 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465.72 万元，虽然公司生产经营正常，没有发生银行抽贷或者缩贷等情形，但是如果未来市场发生不利变化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公司将面临现金短缺或者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计划通过资本市场融资，改善公司融资渠道单一的不利局面，降低债务融资比例；加大低温鲜奶市场的开拓力度，增加公司销售收入；加强应收账款的催收，提高货款回收率；加强存货管理，减少库存占用流动资金。

12. 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较高，2018 年度、2019 年度及 2020 年 1 至 3 月前五大客户业务收入占比分别为 54.45%、54.63%及 55.17%，公司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但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依赖。

应对措施：虽然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集中度较高，但公司与客户均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短期内客户与公司终止合作的可能性不大，且公司已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拓展新客户，以降低客户集中

度较高的风险。

十五、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牧同科技目前是山西省大同市投资规模最大，集奶牛养殖、乳品加工、销售为一体的专业化乳制品生产企业。自公司成立以来，一直秉承“同心、同德、同力、同享”的发展理念，坚持“质量第一”的发展战略，适应产品“安全、新鲜”的高标准质量管理要求，在打造集奶牛养殖、乳制品加工及产品运销为一体的安全可控的产运销体系的基础上，以生产基地为中心，在合理的配送半径内逐步开拓市场。凭借新鲜可靠的产品品质和特色鲜明的产品品种，公司在本地市场逐步壮大，经过十多年的努力，由一家地处县区的小型民营企业成长为区域市场龙头企业，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目前，公司拥有两座大型集约化、现代化、标准化奶牛养殖基地（场）、一座年产 18 万吨奶产品的加工厂。公司的养殖牧场及其设施总占地面积近 800 亩，拥有高产荷斯坦母牛 7084 头，及英国珍贵品种娟姗母牛 573 头。公司秉承着“同心、同德、同力、同享”的管理理念，以打造“享不同、喝牧同”为使命，通过现有产品对现有市场进行渗透并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公司的战略发展思路是应用国际、国内领先的技术与资源，国内一流团队，整合上下游资源，做大做强乳制品加工及奶牛养殖产业，全力将“牧同牛奶”打造成具有影响力的自主品牌。

（一）业务发展计划

在未来两至三年内，公司将以现有产品为基础并围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一步完善“牧同牛奶”产品构架，不断加大对新产品的研究和开发力度；通过开发和量产更多新产品，进一步丰富产品种类。

（二）市场开拓计划

公司针对国内市场现阶段状况，坚持以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营销模式，针对日益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公司通过不断提升现有产品的质量和丰富产品的种类提升品牌价值，公司以打造“享不同、喝牧同”为使命，通过现有产品对现有市场进行渗透并抢占更多的市场份额。

（三）人力资源发展计划

要持续保持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竞争实力，人才是关键。公司奉行“同心、同德、同力、同享”的管理理念。为保障公司快速成长和高效运作，公司将根据今后几年的业务发展计划制定相应的人力资源发展计划，不断引进新的人才和调整人才结构，制定和实施持续的培训计划，建立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并不断完善与之相适应的绩效评价体系和人才激励机制，具体包括：

1. 公司将不断引进专业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

公司今后几年将重点招聘和任用专业技术人才和经验人才，充实公司研发和生产、营销及管理等部门，促使内部员工良性竞争和主动进步，以适应公司不断发展和提高技能的要求，为公司实

施业务发展规划提供必要的人才储备。

2. 公司将不断调整人才结构，实施人才培养计划

公司将不断调整人才结构，通过内部轮岗培训和定岗培训等多种形式培养复合型人才和专业岗位人才，不断提高员工综合技能和专业技能，从而满足不同部门对人才的不同要求。

3. 公司将不断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

公司将积极探索和不断完善对各类人才有持久吸引力的绩效评价体系和相应的激励机制，实现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从而建立起一支高素质的人才队伍，实现公司竞争实力的不断提升。

（四）技术开发与创新计划

公司根据国家的产业政策，聚焦于各类乳制品产品生产的技术研发、先进的牛场管理，打造牧同牛奶知名品牌。与此同时，公司将坚持自主开发和对外合作研发相结合的原则，依托目前已积累的核心技术和研发团队，积极寻找与国内知名院校、科研院所、行业内先进企业开展多种形式的技术合作、交流、创新、成果转让的机会，运用外部技术力量促进各类乳制品产品及奶牛饲养技术升级改造的研究。

公司还将不断跟踪国际新技术信息，跟踪乳制品产业的核心技术前沿，采取合资、合作等多种形式加强国际技术交流、合作，积极引进国外先进的技术和设备。

（五）公司治理的完善计划

公司将以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为经营宗旨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决策水平，降低经营风险。公司将进一步强化董事会责任，完善董事会结构和决策程序。同时深化人事、分配制度改革，建立完善的激励和约束机制，并根据公司规模扩大和业务发展的需要，适时调整和优化公司组织机构和职能的设置，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

（六）融资规划

未来两、三年内，公司将通过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利用资本市场融资，将募集资金投资于技术研发平台及乳制品产业链建设。涉及有机生鲜乳、有机乳制品、新型低温乳制品、高端娟姗乳制品、肉牛养殖、良种繁育等产业项目，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战略目标。

除此之外，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发展战略多方位扩展融资渠道，在保持合理的资本结构的前提下，根据产品研发及市场开拓情况，依靠对外融资、综合利用银行借款和自身积累的方式，推动公司长远发展。

（七）收购兼并计划

公司拟收购或兼并一家奶牛养殖企业，公司在奶牛养殖、牧场管理方面有着优秀的表现，公司单头奶牛年产奶量已突破 11 吨，领先于国内平均水平；增加奶牛养殖数量及养殖规模是企业现阶段

段发挥自身重要优势的体现，为实现乳制品产业链专业化服务奠定基础。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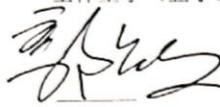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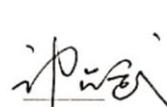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申请挂牌公司、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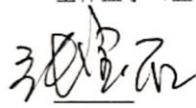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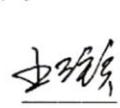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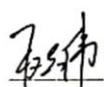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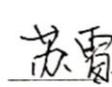
全体董事（签字）：

				
郭占文	郭建	郭占武	段志伟	孙高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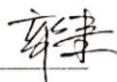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字）：

		
张宝石	王三锁	尹美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郭建	段志伟	尉文龙	苏雷

法定代表人（签字）：



郭建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侯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陆大仕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安燕晨



王凤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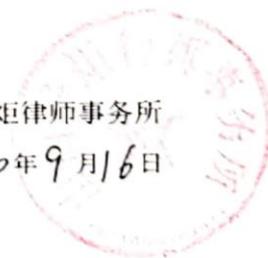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孙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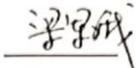
山西华炬律师事务所

2020年9月16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利安达审字【2020】第2359号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刘素云 梁军娥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黄锦辉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0年9月1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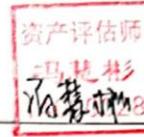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赵欣



冯慧彬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李晓红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2020年9月16日

第七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及中国证监会核准文件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